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
有限公司
2012年報及賬目

HSBC  滙豐

2012年報及賬目

目錄

財務摘要	2
董事會報告	3
財務回顧	10
董事責任聲明	29
核數師報告書	30
財務報表	31
綜合收益表	32
綜合全面收益表	33
綜合資產負債表	34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35
綜合現金流量表	37
本行資產負債表	38
本行股東權益變動表	39
財務報表附註	41

若干界定用語

本文件包括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2012年報及賬目》。本文件內提及的「滙豐」、「集團」或「滙豐集團」指滙豐控股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在本文件內，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簡稱「香港」。「百萬港元」及「十億港元」分別指百萬及十億(數以千計之百萬)港元。

有關前瞻性陳述之提示聲明

本《年報及賬目》包含若干對本集團財政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的前瞻性陳述。

前瞻性陳述並非過往事實的陳述，而是反映本行信念及期望的陳述。某些字詞例如「預料」、「期望」、「有意」、「計劃」、「相信」、「尋求」、「估計」、「潛在」及「合理可能」，這些字詞的不同組合及類似措辭，均旨在讓讀者識別「前瞻性陳述」。這些陳述乃基於現行計劃、估計及預測而作出，故不應過份倚賴。前瞻性陳述僅以作出表述當日的情況為依據，而不應假設有關於陳述內容曾作修訂或更新以反映最新資料或日後事件。

前瞻性陳述涉及內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務請注意，多種因素均可導致實際結果偏離任何前瞻性陳述所預期或隱含的狀況，在某些情況下甚至會出現重大偏差。

中英文本

本《年報及賬目》備有中英文本，可向下址索取：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滙豐總行大廈32樓企業傳訊部(亞太區)，亦可瀏覽本行之網站 www.hsbc.com.hk。

中英文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本為準。

財務摘要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本年度		
未扣除貸款減值準備之營業收益淨額.....	162,267	147,170
除稅前利潤.....	108,729	91,370
股東應佔利潤.....	83,008	67,591
於年底		
股東權益.....	437,399	340,824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473,078	371,343
資本基礎總額.....	272,892	246,206
客戶賬項.....	3,874,884	3,565,001
資產總值.....	6,065,327	5,607,480
各項比率		
	%	%
平均股東權益回報.....	21.9	21.6
除稅後平均資產總值回報.....	1.54	1.34
成本效益比率.....	42.4	46.1
淨利息收益率.....	1.96	1.91
資本充足比率		
— 核心資本.....	13.7	12.4
— 總資本.....	14.3	14.6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於1865年在香港及上海成立，是滙豐集團的始創成員及其在亞太區的旗艦，也是香港最大的本地註冊銀行及三大發鈔銀行之一。滙豐集團是世界最大的銀行及金融服務機構之一。

本行及其附屬公司在亞太區20個國家和地區(區內最大的國際金融機構網絡)，以及在全球另外六個國家和地區，為世界各地需要理財及財富管理服務的客戶，提供個人、工商與企業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於2012年12月31日，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的綜合資產達60,650億港元，聘用約65,600名職員，其中34,000名是本行僱員。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是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後者是滙豐集團的控股公司。滙豐集團的國際網絡橫跨歐洲、香港、亞太其他地區、中東及北非、北美洲及拉丁美洲六個地域，覆蓋全球81個國家和地區。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在香港特別行政區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及總管理處：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滙豐總行大廈

電話：(852) 2822 1111 傳真：(852) 2810 1112 網址：www.hsbc.com.hk 電傳：73201 HKBG HX

董事會報告

主要業務

本行及其附屬與聯營公司主要在亞太區提供全面的本土與國際銀行服務，以及相關的金融服務。

亞洲策略

滙豐集團的目標是成為公認的世界領先國際銀行。作為滙豐集團的附屬公司，本行以嚴謹方式管理業務組合，專注於擁有明顯競爭優勢的範疇。本行致力簡化架構和流程，務求提升效率及持續節省成本。

本行在亞太區的龐大網絡，有助保持競爭優勢，在區內以至亞太區與世界其他地區建立聯繫，幫助客戶開拓商機。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報告載於第5至9頁。

財務報表

本行及本集團之財政狀況，以及本集團之綜合利潤，載於第31至200頁。

股本

本行於2012年3月29日向現有股東HSBC Asia Holdings BV (「HAHB」)發行7.8億股每股面值2.5港元之普通股，以為向全資附屬公司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滙豐中國」)注資及為贖回優先股提供資金。本行於2012年5月2日向HAHB發行53.0558億股每股面值2.5港元之普通股，以為認購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新H股提供資金。本行於2012年8月16日向HAHB發行7.7576億股每股面值2.5港元之普通股，以為向滙豐中國注資提供資金。本行亦於2012年11月26日向HAHB發行46.5億股每股面值2.5港元之普通股，以為贖回優先股提供資金。

儲備及股息

股東應佔利潤(未扣除股息)830.08億港元已撥入儲備。年內，對本行及本集團所持物業進行專業估值因而產生的60.6億港元增值(已扣除有關遞延稅項之影響)已撥入儲備。儲備變動之詳情，包括自儲備撥定之款項，載於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及本行股東權益變動表。2012年派發的各期股息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末期股息。

董事

於本年報刊發之日的董事芳名如下：

歐智華 主席
馮國綸博士* SBS, OBE 副主席
史美倫* GBS 副主席
王冬勝 行政總裁
Graham John Bradley*
錢果豐博士* GBS, CBE
祁慧
李慧敏
李澤鉅*

穆秀霞*
白紀圖*
詹偉理*
蘇包文剛*
施文信* SBS
王葛鳴博士* DBE
楊敏德*
拿督楊肅斌博士* CBE

*非執行董事

除李慧敏、楊肅斌及 Graham John Bradley 分別於 2012 年 5 月 21 日、7 月 1 日及 11 月 26 日獲委任外，全體董事於年內均在任。梁高美懿及羅嘉瑞醫生分別於 2012 年 5 月 11 日及 5 月 21 日辭任。汪穗中博士及郭兆德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起辭任。

董事之合約利益

於年底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行、本行的控股公司、本行的附屬公司或任何同系附屬公司並無簽訂於當時仍然生效而董事擁有重大利益的重大合約。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為使僱員利益與股東利益更趨一致，根據滙豐控股集團優先認股計劃(「GSOP」)、滙豐控股儲蓄優先認股計劃(「SRSOP」)、滙豐股份計劃或 2011 年滙豐股份計劃，若干董事獲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本行之最終控股公司)授予該公司普通股的認股權及有條件獎勵。

根據滙豐控股集團優先認股計劃，滙豐向各級僱員授出特別認股權獎勵，但須達致預定企業表現條件方會實際授出。根據滙豐控股集團優先認股計劃授出之認股權，其行使價為下列三者中之較高者：授出認股權前五個交易日內普通股之平均市值；授出認股權當日的股份之市場中間價；或一股股份之面值。自 2005 年 5 月 26 日起，概無根據滙豐控股集團優先認股計劃授出認股權。根據滙豐控股儲蓄優先認股計劃，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可獲授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的認股權，每股行使價定為要約參與計劃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內，按倫敦證券交易所每日正式牌價表所報平均市場中間價折讓 20%。根據滙豐股份計劃及 2011 年滙豐股份計劃授予董事的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普通股有條件獎勵，一般要求董事於實際授出日期仍為僱員方會實際授出獎勵。根據滙豐股份計劃授出之業績表現股份獎勵須達致企業表現條件方會實際授出，而該計劃已被 2011 年滙豐股份計劃下的長期獎勵計劃集團業績表現股份計劃所取代。

年內，歐智華、祁慧、梁高美懿、李慧敏、郭兆德及王冬勝根據滙豐股份計劃及／或 2011 年滙豐股份計劃之條款獲取或獲授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

除此等安排外，年內本行、本行的控股公司、本行的附屬公司或任何同系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董事可透過購入本行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捐款

年內，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的捐款合共為 2.08 億港元(2011 年：1.07 億港元)。

遵守《銀行業(披露)規則》之規定

董事會認為，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賬目及補充附註(將另行刊發)，完全遵守《銀行業條例》第 60A 條制訂之《銀行業(披露)規則》之規定。

核數師

賬目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會在即將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

企業管治報告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作為認可機構，本行須遵守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管政策手冊》CG-1「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企業管治」（「香港金管局SPM CG-1」）之規定。本行於2012年內遵守香港金管局SPM CG-1之規定。於2012年8月3日，香港金管局發出經修訂的SPM CG-1。香港金管局預期認可機構在切實可行之範圍內及於發出日期起計12個月內修訂其政策和慣例以符合規定。本行已進行檢討，現正採取措施，使相關政策和慣例與經修訂部分一致，有關工作將按照實施指引完成。

董事會

董事會以主席為首，在審慎有效的監控架構內為本行提供企業領導，該架構使董事會可評估及管理風險。董事會共同負責為本行爭取長期績效，並為股東提供可持續之價值。董事會為本行及其附屬公司制訂策略及承受風險水平，並審批管理層為達致該等策略目標而建議的資本及營運計劃。

董事

本行設有單一董事會，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行使權力，由董事會集體行事。於2013年3月4日，董事會由主席、行政總裁、兩位對本行或附屬公司業務負有行政責任的其他董事及13位非執行董事（包括兩位副主席）組成。

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非執行董事並非滙豐僱員，不會參與本行之日常業務管理，彼等以局外人的觀點及建設性態度批評和協助制訂策略建議，審視管理層在實踐既定目標方面的表現，以及監察本行風險狀況及業績表現的匯報工作。各位非執行董事具備多個行業的豐富經驗，包括領導大型而複雜的跨國企業的經驗。董事會已考慮各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認為各非執行董事均有獨立自主的個性及判斷力，且不存在可能會影響董事判斷的任何關係或情況，而即使出現可能會影響董事判斷的任何關係或情況，董事會亦認為屬於無關重要者。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和行政總裁各有不同職責，分別由滙豐集團的資深全職僱員擔任，負責領導董事會的職責與經營本行業務之行政職責有明確區分。

主席領導董事會，並負責董事會的整體有效運作。主席負責制訂策略，並監督董事會已批准策略與方向的落實情況。行政總裁負責確保董事會所制訂的策略和政策得以落實，以及本行的日常運作。行政總裁為行政委員會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主席。各亞太區環球業務及環球部門主管均向行政總裁匯報。

董事會屬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多個由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組成之委員會。董事會及董事會屬下各委員會均設有職權範圍，訂明其責任及管治程序。各委員會的主要角色載於以下段落。董事會屬下各委員會的主席在每次其後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提呈相關委員會的會議紀錄時作出匯報。

董事會報告(續)

行政委員會

行政委員會每月舉行會議，負責根據董事會可能不時釐定的政策和方向，就涉及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的管理、營運及日常運作事宜行使董事會的所有權力、權限及酌情權，並擁有轉授權力。委員會設有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項目列表。

本行的行政總裁王冬勝為委員會主席。現任委員會成員包括：鄭蔚彤(亞太區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主管)、鄭小康(亞太區營運總監)、郭禮敦(風險管理總監)、馮婉眉(香港區總裁)、柯勝文(國際業務主管)、洪紀元(新加坡行政總裁)、穆貴德(馬來西亞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副主席)、李瑞霞(財務總監)、Stuart P Milne(印度行政總裁)、施禮賢(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亞太區主管)、郭耀年(亞太區工商業務主管)、黃嘉玉(亞太區人力資源主管)、黃碧娟(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行長兼行政總裁)。邵德勳(公司秘書)為委員會秘書。列席者包括：P M Chan(合規總監)、范禮泉(環球資本市場亞太區主管)、戈騰(企業傳訊部(亞太區)主管)、伍成業(亞太區總法律顧問)、B J Rennell(北亞區私人銀行業務行政總裁兼環球私人財富方案主管)、J Rikhye(亞太區策略規劃主管)及譚世鳴(副公司秘書)。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由行政總裁擔任主席，負責就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組成及資本、流動資金及資金架構，以及正常及受壓情況下的結構風險，提供方向並進行監察。委員會成員包括本行的高層行政人員，大部分均為行政委員會成員。

風險管治委員會

風險管治委員會由風險管理總監擔任主席，並負有監察本集團風險管理架構的執行責任。委員會成員包括本行的高層行政人員，大部分均為行政委員會成員。

監察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於2012年10月前，非執行的監察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同時監察審計及風險管理事宜。經修訂的香港金管局SPM CG-1極力鼓勵設立非執行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負責不同重要監控工作的獨立委員會。因此，董事會於2012年10月18日設立風險管理委員會，與監察委員會分開。監察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角色及成員載於下文。

監察委員會

監察委員會每年須至少召開會議四次，負有監察財務報告相關事宜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的非執行責任。

現任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詹偉理(委員會主席)、Graham John Bradley及施文信。

管治架構

監察委員會監察財務報表之完整性，並監察有關財務報告的內部監控制度，包括檢討其成效。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交財務報表前會審閱有關報表。委員會亦監察及檢討審核部門的成效，並省覽本行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和慣例。委員會就委聘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亦負責監察外聘核數師並釐定其酬金。作為監察過程的一部分，委員會會審閱附屬公司監察委員會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的會議紀錄。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年須至少召開會議四次，負有監察高層次風險相關事宜及風險管治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的非執行責任。現任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施文信(委員會主席)、Graham John Bradley、穆秀霞及詹偉理。

風險管治及文化

本行所有業務或多或少均涉及計量、評估、承擔及管理一種或多種風險。董事會按照風險管理委員會的建議，要求及鼓勵以穩健的風險管治文化，作為本行對風險取態的基礎。

本行的風險管治設有清晰的風險責任政策，全體員工亦有責任在其指定職責範圍內識別、評估及管理風險。通過管治架構、經驗及強制學習強化個人問責精神，有助建立有紀律且有建設性的風險管理文化。

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委員會監察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成效，惟財務報告方面的監控則由監察委員會監察。作為監察過程的一部分，風險管理委員會要求管理層提交風險管理報告，使風險管理委員會可評估本集團業務所涉及的風險，以及管理層監控及監察該等風險的方式。委員會亦要求報告清楚詳盡集中說明風險承擔的當前及前瞻性範疇，該等範疇可能須對本集團受過往未知或未識別風險影響的程度作出複雜的評估。另外，委員會亦審閱附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及風險管治委員會的所有會議紀錄。

風險管治委員會的成員包括高層行政人員，負責制訂高層次的風險管理政策、行使獲授的風險管理權限、監督落實承受風險水平及監控措施、監察所有類別的風險及決定適當的減輕風險措施。

行政委員會支持風險管治委員會及風險管理總監為風險管理部提供策略方向、制訂工作的優先次序及監察其實施情況。委員會亦監察風險管理部的一貫問責及減輕風險措施。

承受風險水平

董事會負責審批本行的承受風險水平、策略及表現目標，同時審批高層風險管理職員的委任，以及轉授風險管理的權限。

風險管理委員會就承受風險水平及制訂策略，以及與建議的策略收購及出售有關的風險，向董事會提供意見。風險管治委員會透過風險管理監察角色，協調按照業務策略制訂承受風險水平及風險管理策略的過程，監督承受風險水平過程的監察、報告及管治工作，在風險狀況處於協定的指標以外範圍時同意採取改善行動，並傳達承受風險水平。承受風險水平界定為表示本行願意接受以實現其中長期策略目標的風險(有形及無形)類別及風險額。在本行內部，每個國家和區域環球業務均須編製承受風險水平報告(「RAS」)。區域風險管理部定期監察各地的承受風險水平報告發展及表現。

定量及定質指標分為幾大類，包括：盈利、資本、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成本、集團內部貸款及風險類別。按以上指標計算旨在：

- 為相關業務活動提供指引，確保其與承受風險水平報告所述者一致；
- 釐定風險調整薪酬；
- 監察主要的相關假設，並在有需要時，在往後的業務策劃周期作出調整；及
- 迅速確定減輕風險所需的業務決策。

董事會報告(續)

壓力測試

本行採用一套應用於整個企業的方法，測試各項資本計劃在不同境況下的敏感度。我們採用一系列壓力測試境況，包括但不限於全球經濟嚴重衰退、國家／地區、行業及交易對手失責，以及多種預測主要營運風險事件。壓力境況的結果會用於對比有關供應評估可能對監管規定資本需求產生的影響。本行亦在有需要時參與監管機構要求進行的境況分析。

首要及新浮現風險

董事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持續監察風險環境及本行面對的首要及新浮現風險及計劃和採取的減輕風險措施，從而監督本行維持及發展強而有力的風險管理架構。

本行的業務面對多種可能會影響營運業績或財務狀況的風險因素。若干風險分類為「首要」或「新浮現」。「首要風險」指當前涉及任何風險類別、區域或環球業務的已浮現風險。這些風險可能於一年內形成並且明確顯露，對本行的財務業績或聲譽及長期業務模式的可持續發展可能構成重大影響。「新浮現風險」指包含大量未知結果的風險，這些風險可能於一年後形成並且明確顯露。若這些風險明確顯露，對長期策略可能構成重大影響。本行識別和監察首要及新浮現風險的方法於風險因素中載述。首要及新浮現風險分為以下三大類別：

- 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風險；
- 本行業務模式方面的宏觀審慎、監管及法律風險；及
- 有關業務營運、管治及內部監控制度方面的風險。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每年須至少召開會議兩次，負責掌管董事會的委任程序，以及物色和提名董事人選供董事會審批。董事會的委任須經香港金管局批准。委員會考慮計劃，確保董事會的職位有序交接，使董事會成員兼備所需才能及經驗。

現任委員會成員(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智華(委員會主席)、史美倫及馮國綸博士。王冬勝列席每次委員會會議。

收購及出售委員會

收購及出售委員會負責審批預定董事會會議之間出現而交易超越董事會轉授予主席權限範圍的收購及出售。全體董事均為委員會成員。

薪酬委員會

本行最終母公司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會已設立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集團薪酬委員會。委員會負責審批薪酬政策。委員會亦釐定董事、滙豐集團其他高層人員、身居要職僱員及其活動對或可對本行的風險狀況具影響力的僱員之薪酬，釐定時會考慮整個滙豐集團的酬勞及僱用條件。設立集團薪酬委員會與香港金管局《監管政策手冊》CG-5「穩健的薪酬制度指引」所載原則保持一致。

薪酬政策

集團薪酬委員會已批准滙豐集團的環球獎勵策略，該策略亦適用於本行。該策略的目標是論功行賞，表現不及格者不會得到獎勵，並確保獎勵與風險管理架構及風險結果適當配合。為確保員工薪酬與業務策略保持一致，本行在釐定員工薪酬時，將評估其表現能否達致表現評分紀錄中概述的年度及長期目標，以及能否恪守滙豐的價值觀。整體而言，我們不僅根據短期及長期的成果評核員工表現，亦衡量達致成果的方式，因為後者會影響機構的可持續發展能力。年度及長期表現評分紀錄所包含的財務與非財務評分，須經審慎衡量，以確保符合滙豐集團的長期策略。

本行委託外部機構每年對薪酬政策及營運進行檢討，而有關工作與管理層獨立區分。該檢討確認本行的薪酬政策與「穩健的薪酬制度指引」所載原則保持一致。

根據香港金管局《監管政策手冊》CG-5「穩健的薪酬制度指引」，薪酬策略的詳情載於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2012年報及賬目》及《於2012年12月31日的資本及風險管理第三支柱資料披露》內。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歐智華
2013年3月4日

財務回顧

財務業績概要

2012年業績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12年錄得的股東應佔利潤增加154.17億港元，或23%，達到830.08億港元。除稅前利潤增加173.59億港元，或19%，達到1,087.29億港元。

除稅前利潤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香港	56,499	43,197
亞太其他地區	52,230	48,173
總計	108,729	91,370

按地區列示

本集團的營業類別由兩個地區組成，分別是香港及亞太其他地區。鑑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主要經營決策者會根據若干基準定期檢討營業活動，包括按地區及環球業務進行檢討。雖然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若干基準檢討資料，但在分配資本來源及評估業績表現時，主要依據按地區分類的資料，而按類分析亦按此基準列示。此外，在釐定各地區不同類別業務活動的業績表現時，各地區的經濟狀況屬具影響力的因素。因此，按地區呈列分類業績表現，對理解相關業務之業績表現屬最具意義的資料。

地區資料乃根據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劃分，如屬本行的資料，則根據負責匯報業績或貸出款項之分行所在地劃分。

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資料，讓他們決定有關營業類別的資源分配及評估其業績表現時，該等資料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計量。鑑於本集團的結構性質，下文所示的利潤分析已計及各地區之間的內部項目，而撇銷額則列於另一欄。該等交易乃按公平原則進行。分佔支出乃按實際分攤數額計入分類賬項內。

產品和服務

本集團在我們的兩個地區為其客戶提供全面的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為客戶提供的產品和服務按環球業務劃分。

- 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滿足個人客戶的需求。我們接受存款及提供交易銀行服務，讓客戶管理日常財務，並為未來儲蓄。我們慎為選擇提供信貸融資，協助客戶應付長短期的借貸需求；同時我們提供財務顧問、經紀、保險及投資服務，幫助客戶管理及保障未來的財務需要。
- 工商業務分為兩大範疇：一、企業服務，專注服務理財需要更精細的企業和中型企業；以及二、商務理財服務，專注支援中小企，為目標客戶提供各式各樣的服務。這項策略讓我們在各類企業於本土或海外發展的過程中，能不斷支援客戶，並確保我們能目標明確地專注服務積極拓展國際業務的客戶。
-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向全球各大政府、企業和機構客戶提供專門設計的理財方案。此項業務以建立長期客戶關係為主導經營理念，旨在透徹了解客戶的財務需要。按客戶行業劃分的工作團隊，由客戶經理及產品專家組成，負責為客戶設計符合其個別需要的理財方案。
- 環球私人銀行業務為資產豐厚人士及其家族提供投資管理及受託人策劃方案。我們提供極為優質的客戶服務、使用環球聯繫及供應全方位的策劃方案，旨在滿足客戶的需要。

按地區列示(續)

按地區列示之除稅前利潤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內部項目 撇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				
淨利息收益	40,155	42,271	(7)	82,419
費用收益淨額	24,670	15,220	—	39,890
交易收益淨額	9,892	9,315	7	19,214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3,799	814	—	4,613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2,510	124	—	2,634
股息收益	489	33	—	522
已賺取保費淨額	46,304	6,317	—	52,621
其他營業收益	14,991	4,632	(4,286)	15,337
營業收益總額	142,810	78,726	(4,286)	217,250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	(49,401)	(5,582)	—	(54,983)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 營業收益淨額	93,409	73,144	(4,286)	162,267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603)	(2,975)	—	(3,578)
營業收益淨額	92,806	70,169	(4,286)	158,689
營業支出	(36,947)	(36,109)	4,286	(68,770)
營業利潤	55,859	34,060	—	89,919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640	18,170	—	18,810
除稅前利潤	56,499	52,230	—	108,729
2011年				
淨利息收益	35,274	40,396	2	75,672
費用收益淨額	22,860	15,435	—	38,295
交易收益淨額	7,691	12,510	(2)	20,199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支出	(4,230)	(293)	—	(4,523)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310	(182)	—	128
股息收益	723	6	—	729
已賺取保費淨額	39,738	5,932	—	45,670
其他營業收益	13,229	2,674	(4,514)	11,389
營業收益總額	115,595	76,478	(4,514)	187,559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	(35,778)	(4,611)	—	(40,389)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 營業收益淨額	79,817	71,867	(4,514)	147,170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938)	(2,121)	—	(3,059)
營業收益淨額	78,879	69,746	(4,514)	144,111
營業支出	(36,106)	(36,232)	4,514	(67,824)
營業利潤	42,773	33,514	—	76,287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424	14,659	—	15,083
除稅前利潤	43,197	48,173	—	91,370

財務回顧(續)

按地區列示(續)

香港

香港錄得除稅前利潤564.99億港元，較2011年的431.97億港元增加31%。列賬基準之利潤包括因出售持有的環滙亞太有限公司股份所得利潤16.47億港元，以及出售滙豐和恒生銀行旗下的一般保險業務分別獲得的9.05億港元及3.54億港元利潤。

如不計入此等利潤，利潤的升幅為24%，帶動利潤增長的原因包括：工商業務與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的淨利息收益上升；出售持有的四家印度銀行股份所得利潤24.41億港元；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的交易收入增加；工商業務與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的費用收益增加；以及貸款減值準備下降。但營業支出增加，抵銷了上述變動的部分利好影響。

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方面，我們繼續拓展面向零售客戶的財富管理服務，並推出環球高收益債券基金等多項新的投資基金。年內我們完成出售滙豐和恒生銀行旗下的一般保險業務，因此得以專注於一直維持市場領導地位的制訂壽險業務。在存款、按揭、強積金及信用卡市場，我們亦同樣穩佔領導地位。我們繼續採取審慎的貸款策略，已取用新造按揭貸款的平均貸款估值比率為48%，而整體按揭組合的相關比率則估計為32%。

工商業務方面，我們借助本集團的國際聯繫和領先的貿易融資銀行優勢，推動貿易相關收入上升10%。工商業務與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繼續加強合作，帶動收入上升13%，其中向企業客戶提供外匯產品的成績最突出。我們不但獲得《金融亞洲》雜誌頒發2012年「最佳商業銀行」，在《亞洲貨幣》雜誌的評選中，我們的資金管理業務也贏取了十個獎項，包括大、中和小型企業的「香港最佳資金管理銀行獎」。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方面，我們在港元債券的發行市場穩佔領導地位，並為亞洲(不包括日本)企業高收益債券的牽頭入賬行。此外，在離岸人民幣債券的發行市場上，我們亦繼續領先同儕。年內我們除奪得《亞洲風險》雜誌的「年度最佳人民幣服務機構獎」外，更在《亞洲貨幣》雜誌的離岸人民幣服務調查中，於全部七個產品類別均名列榜首，再次確定我們在離岸人民幣產品方面的領先國際銀行地位。

淨利息收益較2011年增長14%，其中工商業務與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的成績尤其顯著，主要由於客戶貸款結欠及存款結餘均有所增加，加上保險業務組合擴大所致。

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方面，按揭平均結欠持續上升，反映物業市場仍然暢旺。由於我們充分把握貿易與資金流向帶來的商機，工商業務的有期貨款及貿易相關貸款平均結欠增加。

與2011年比較，工商業務的貿易相關貸款和其他貸款的資產息差略為擴闊，原因是年內調整息率但至年底時息差已開始收窄。

存款平均結餘增加，亦是淨利息收益上升的其中一個原因，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的情況尤為明顯，部分反映由客戶賬項流往投資的資金淨額減少。此外，存款息差亦見擴闊。

費用收益淨額為246.7億港元，較2011年增加8%。我們繼續協助促進國際貿易及資金流向，貿易服務、匯款和戶口服務的交易量上升，帶動費用收益增加。我們為客戶安排發債以滿足他們的資金需要，工商業務與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的費用收益亦隨之上升。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方面，儘管客戶傾向選擇風險較低因而收費較廉的產品，但單位信託基金的費用收益仍見上升，反映此類產品的銷量增加。惟因投資氣氛轉弱，市場成交量下跌，拖低了經紀費用收益，抵銷了上述增幅。

按地區列示(續)

交易收益淨額增加29%，原因是期內調低了2011年所採用的長期投資回報的假設，導致與若干公積金有關的衍生工具的不利公允值變動減少。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的表現也相當強勁，尤其是利率交易業務，反映客戶對風險管理產品的需求增加，尤其是日圓和人民幣相關產品，需求上升的其中一個原因是企業增發跨貨幣債務。信貸交易收入也告上升，部分原因是客戶交易量增加。惟因期內修改了衍生工具估值調整的估算方法，錄得提撥淨額，抵銷了上述收入的部分升幅。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為37.99億港元，2011年則錄得支出42.3億港元，原因是保險業務持有的資產隨着股市上揚而產生投資增益淨額(上年度則錄得虧損淨額)。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單位相連保單及保險合約的投保人就上述投資增益應佔之部分，已在「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項內相應增額中反映。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為25.1億港元，2011年則為3.1億港元，主要來自出售所持四家印度銀行的股份(非策略性投資)獲得的26.94億港元利潤。

由於壽險新保單及續保額均有增加，已賺取保費淨額增長17%。所賺保費增加，「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亦相應上升。

其他營業收益為149.91億港元，較2011年增加17.62億港元。年內我們完成出售環滙亞太有限公司，以及滙豐和恒生銀行旗下的一般保險業務，分別獲得16.47億港元、9.05億港元，及3.54億港元利潤。儘管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PVIF」)的資產價值上升，但升幅不及2011年，原因是2012年保險銷售額的增長被兩個因素所抵銷有餘：年內更新有關假設產生不利影響；以及2011年改良PVIF資產計算方法產生的效益今年不復再現。與2011年比較，年內重估投資物業的增值亦告下降。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由2011年的9.38億港元降至6.03億港元，主要原因是工商業務的特別減值準備減少。

營業支出增加2%，主要原因是持續投放資金提升科技基礎設施令系統運作和處理的成本增加，加上物業租金和維修費用上漲。隨着我們繼續致力提高營運效益，平均職員人數下降，抵銷了工資的大部分漲幅，年內薪金和工資支出得以大致維持不變。

財務回顧(續)

按地區列示(續)

按環球業務列示之香港除稅前利潤

	零售銀行及 財富管理 百萬港元	工商業務 百萬港元	環球銀行及 資本市場 百萬港元	環球 私人銀行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內部項目 撇銷 百萬港元	香港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							
淨利息收益/(支出)	22,194	12,636	8,436	–	(3,744)	633	40,155
費用收益淨額	13,723	6,594	4,255	–	98	–	24,670
交易收益淨額	1,270	1,278	7,822	–	157	(635)	9,892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 工具淨收益/(支出)	4,098	(412)	177	–	(66)	2	3,799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	(8)	–	18	–	2,500	–	2,510
股息收益	1	7	36	–	445	–	489
已賺取保費淨額	41,074	5,132	98	–	–	–	46,304
其他營業收益	5,518	1,965	738	–	8,853	(2,083)	14,991
營業收益總額	87,870	27,200	21,580	–	8,243	(2,083)	142,810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 負債之變動淨額	(44,650)	(4,676)	(75)	–	–	–	(49,401)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 信貸風險準備之 營業收益淨額	43,220	22,524	21,505	–	8,243	(2,083)	93,409
貸款減值準備(提撥)/ 撥回及其他信貸風險 準備	(754)	21	129	–	1	–	(603)
營業收益淨額	42,466	22,545	21,634	–	8,244	(2,083)	92,806
營業支出	(14,127)	(5,621)	(9,952)	–	(9,330)	2,083	(36,947)
營業利潤/(虧損)	28,339	16,924	11,682	–	(1,086)	–	55,859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 利潤	347	49	25	–	219	–	640
除稅前利潤/(虧損)	28,686	16,973	11,707	–	(867)	–	56,499
2011年							
淨利息收益/(支出)	20,114	10,251	8,189	–	(3,613)	333	35,274
費用收益淨額	13,551	5,501	3,693	–	115	–	22,860
交易收益/(支出)淨額	753	1,322	6,916	–	(965)	(335)	7,691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 工具淨支出	(3,612)	(565)	(39)	–	(16)	2	(4,230)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	19	78	162	–	51	–	310
股息收益	1	10	118	–	594	–	723
已賺取保費淨額	33,626	5,968	144	–	–	–	39,738
其他營業收益	3,928	1,359	606	–	9,212	(1,876)	13,229
營業收益總額	68,380	23,924	19,789	–	5,378	(1,876)	115,595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 負債之變動淨額	(30,243)	(5,429)	(106)	–	–	–	(35,778)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 信貸風險準備之營業 收益淨額	38,137	18,495	19,683	–	5,378	(1,876)	79,817
貸款減值準備(提撥)/ 撥回及其他信貸風險 準備	(601)	(513)	176	–	–	–	(938)
營業收益淨額	37,536	17,982	19,859	–	5,378	(1,876)	78,879
營業支出	(14,121)	(5,540)	(9,700)	–	(8,621)	1,876	(36,106)
營業利潤/(虧損)	23,415	12,442	10,159	–	(3,243)	–	42,773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 利潤	47	69	32	–	276	–	424
除稅前利潤/(虧損)	23,462	12,511	10,191	–	(2,967)	–	43,197

按地區列示(續)

亞太其他地區

亞太其他地區錄得除稅前利潤522.3億港元，較2011年的481.73億港元上升8%。列賬基準之利潤包括出售泰國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所得利潤8.11億港元、出售日本環球私人銀行業務所得利潤5.2億港元，以及出售菲律賓一家房地產公司所持權益所得利潤10.09億港元。

若不計入上述利潤，除稅前利潤上升4%。淨利息收益有所增加，增幅主要來自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在中國內地的資產負債管理業務，以及亞太區大部分國家和地區的貸款平均結欠均有強勁增長。我們亦受惠於中國內地聯營公司的利潤增長。但由於出售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平安保險」)股份，所訂立的相關或有遠期出售合約出現不利公允值變動26.94億港元(其影響在2013年交易完成時被抵銷)，加上營業支出上升，部分原因是期內根據本集團策略對區內各項業務及後勤職能持續進行檢討，產生重組架構成本9.9億港元，抵銷了上述因素的部分利好影響。貸款減值準備因需就數項企業貸款提撥特別減值準備而上升，惟整體準備額仍處於低水平。

我們仍然專注拓展區內的重點優先發展市場。在中國內地，我們繼續投入資源擴展分行網絡，至年底當地共有141個滙豐中國網點、20個滙豐村鎮銀行網點，以及46個恒生銀行網點。我們再投資132.64億港元於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銀行」)，使我們在這家具策略重要性的聯營公司之權益維持在19.03%，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領先外資銀行地位。

淨利息收益上升5%，增幅主要來自中國內地的資產負債管理業務，原因是債務證券組合取得增長及收益率改善，以及中國內地和印度的工商業務與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都錄得更多貿易相關和有期貸款。

存款結餘上升，增幅主要來自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與工商業務旗下的新資金管理業務，期內爭取到更多客戶委託，並成功吸納更多存款；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的存款結餘亦有增長。但各地央行紛紛減息及採取寬鬆措施，流動資金大增，導致負債息差收窄，抵銷了上述部分增幅的利好影響。

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方面，住宅按揭結欠有所增加，增幅主要來自新加坡、澳洲、馬來西亞及中國內地，反映物業市場維持強勁，以及我們的服務網絡不斷擴大。然而，淨利息收益大致維持不變，原因是期內出售泰國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以及削價競爭帶來壓力，若干國家和地區的資產息差都告收窄。

費用收益淨額減少2.15億港元。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方面，我們在區內各地參與更多債務資本市場交易，而中國內地的外匯及利率交易監管費用支出下降，均有助增加費用收益。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方面，澳洲的發卡量上升，卡業務因此錄得更高收益，而中國內地的財富管理費用收益亦告增加。然而，由於期內結束了日本的卓越理財業務、出售泰國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以及投資者的承受風險水平降低，轉而選擇收益率較低的產品，致令基金管理費用收益減少，結果抵銷了上述增幅有餘。

交易收益淨額較2011年減少26%，主因是出售平安保險股份所訂立的相關或有遠期出售合約出現不利公允值變動26.94億港元。同期交易收益亦告下降，減幅主要來自中國內地，原因是市場波幅減少，令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的外匯交易收入下跌，以及結構存款增加，但相關收益在「淨利息收益」項下列賬。但期內更改衍生工具估值調整的估算方法，產生一項有利變動淨額，抵銷了上述部分減幅。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於2012年為8.14億港元，上年度則錄得淨支出2.93億港元，這是由於股市向好，令保險業務所持資產的投資增益淨額上升，以新加坡的升幅最顯著。附有酌情參與條款的單位相連保單及保險合約之投保人就此項投資增益應佔的數額，已在「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項內相應增額中反映。

財務回顧(續)

按地區列示(續)

2013年1月7日，興業銀行完成私人配售額外股本予若干第三方的安排，使本集團所持股權由12.8%攤薄至10.9%。因此，由該日起，本集團不再將相關投資列為聯營公司。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為1.24億港元，2011年則錄得虧損淨額1.82億港元，原因是出售一項私募基金所管理之投資錄得利潤，以及出售印度的政府債務證券錄得利潤。

已賺取保費淨額增加6%至63.17億港元，主要由於中國內地、新加坡及台灣的續保額及新保單均有所增加。所賺保費上升，「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亦相應增加。

其他營業收益增加19.58億港元，此乃由於出售泰國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錄得利潤8.11億港元、出售日本環球私人銀行業務錄得利潤5.2億港元，以及出售菲律賓一家房地產公司的權益錄得利潤10.09億港元。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增加8.54億港元，原因是澳洲有一項企業貸款及區內其他國家或地區有少數企業貸款錄得個別評估減值。但新加坡錄得減值撥回額(2011年則錄得提撥額)，抵銷了部分增幅。

營業支出大致維持不變。我們根據本集團策略對區內業務和後勤職能持續進行檢討，因而在若干國家和地區產生重組架構及其他相關成本9.9億港元。雖然職員人數的淨減額達到4,700多人，但受通脹影響，加上為支持業務增長，包括在中國內地和馬來西亞擴展分行網絡，支出有所增加，抵銷了減少人手的有利影響。年內需就一宗持續已久的案件提撥訴訟準備7.6億港元，以及就一家合資公司的權益撇減3.95億港元，亦使支出增加。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增加35.11億港元，此乃由於交通銀行及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興業銀行」)的利潤上升，反映貸款增長及費用收益增加，惟營業支出上升及貸款減值準備亦有增加，抵銷了部分增幅。

按地區列示(續)

按環球業務列示之亞太其他地區除稅前利潤

	零售銀行及 財富管理 百萬港元	工商業務 百萬港元	環球銀行及 資本市場 百萬港元	環球 私人銀行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內部項目 撇銷 百萬港元	亞太其他 地區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							
淨利息收益	13,859	10,822	18,000	137	911	(1,458)	42,271
費用收益/(支出)淨額	6,379	3,870	4,933	91	(53)	-	15,220
交易收益/(支出)淨額	699	1,437	8,477	10	(2,766)	1,458	9,315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 工具淨收益/(支出)	844	7	(24)	-	(13)	-	814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	(6)	9	(74)	(1)	196	-	124
股息收益	3	-	-	-	30	-	33
已賺取保費淨額	4,411	1,905	-	1	-	-	6,317
其他營業收益	1,630	500	580	499	1,985	(562)	4,632
營業收益總額	27,819	18,550	31,892	737	290	(562)	78,726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 負債之變動淨額	(4,057)	(1,524)	-	(1)	-	-	(5,582)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 信貸風險準備之 營業收益淨額	23,762	17,026	31,892	736	290	(562)	73,144
貸款減值準備(提撥)/ 撥回及其他信貸風險 準備	(1,815)	(1,133)	(24)	1	(4)	-	(2,975)
營業收益淨額	21,947	15,893	31,868	737	286	(562)	70,169
營業支出	(17,133)	(7,702)	(9,695)	(256)	(1,885)	562	(36,109)
營業利潤/(虧損)	4,814	8,191	22,173	481	(1,599)	-	34,060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	2,110	11,416	4,638	-	6	-	18,170
除稅前利潤/(虧損)	6,924	19,607	26,811	481	(1,593)	-	52,230
2011年							
淨利息收益	14,312	9,757	16,835	176	831	(1,515)	40,396
費用收益/(支出)淨額	6,753	3,992	4,613	155	(78)	-	15,435
交易收益/(支出)淨額	714	1,222	9,492	58	(491)	1,515	12,510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 工具淨收益/(支出)	(295)	12	7	-	(17)	-	(293)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	(3)	16	(190)	-	(5)	-	(182)
股息收益	(1)	1	-	-	6	-	6
已賺取保費淨額	3,840	2,092	-	-	-	-	5,932
其他營業收益	1,121	562	511	10	955	(485)	2,674
營業收益總額	26,441	17,654	31,268	399	1,201	(485)	76,478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 負債之變動淨額	(2,727)	(1,884)	-	-	-	-	(4,611)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 信貸風險準備之 營業收益淨額	23,714	15,770	31,268	399	1,201	(485)	71,867
貸款減值準備(提撥)/ 撥回及其他信貸風險 準備	(1,731)	53	(443)	2	(2)	-	(2,121)
營業收益淨額	21,983	15,823	30,825	401	1,199	(485)	69,746
營業支出	(18,504)	(7,367)	(9,594)	(470)	(782)	485	(36,232)
營業利潤/(虧損)	3,479	8,456	21,231	(69)	417	-	33,514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 利潤	1,887	8,994	3,756	-	22	-	14,659
除稅前利潤/(虧損)	5,366	17,450	24,987	(69)	439	-	48,173

財務回顧(續)

淨利息收益

淨利息收益增加，原因是各主要國家和地區的貸款及存款量均有增長，以及存款息差有所改善，尤其是香港。保險業務的銷售額增加，業務組合因而擴大，亦使淨利息收益增加。

附息資產平均值較去年增加2,473.32億港元，或6%。客戶貸款平均值增加8%，當中有期貸款及按揭的增長尤其顯著，而金融投資則增加5%。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附息資產平均值	4,199,329	3,951,997

淨利息收益率較去年增加5個基點至1.96%，淨息差增加4個基點，而來自無成本資金淨額的貢獻則增加1個基點。

淨利息收益率(%)

	2012年 %	2011年 %
息差	1.85	1.81
無成本資金淨額的 貢獻	0.11	0.10
總計	1.96	1.91

淨利息收益率(%)

	2012年 %	2011年 %
香港：		
本行	1.46	1.35
恒生銀行	2.10	1.97
亞太其他地區	2.14	2.10

本行的香港業務錄得的淨利息收益率較2011年增加11個基點至1.46%。由於按揭的資產息差大致維持平穩及存款息差改善，淨息差增加10個基點。其他貸款的資產息差則稍微擴闊，在接近年底時有所收窄。

恒生銀行的淨利息收益率較去年增加13個基點至2.1%，原因是貸款定價有所改善、投放更多資金作為客戶貸款，以及人民幣存款的投資商機之種類擴闊。

亞太其他地區的淨利息收益率為2.14%，較2011年上升4個基點。由於競爭壓力及央行減息，區內多個主要市場的貸款及存款息差均告下降，但因中國內地資產負債管理業務的息差有所改善，加上投放更多工商客戶存貸餘額作為客戶貸款，足以抵銷上述降幅有餘。

費用收益淨額

2012年的**費用收益淨額**增加15.95億港元，或4%。

單位信託基金的費用收益上升18%（尤其在香港），原因是交易量的增幅，足以抵銷客戶傾向選擇低風險因而收費較廉產品的影響有餘。

進出口及匯款的費用收益分別增加7%及8%，原因是現有客戶及新客戶的貿易活動持續增長，其中香港、新加坡及孟加拉的增幅較大。

包銷的費用收益較2011年上升39%，主要是香港、新加坡及菲律賓的債務資本市場交易增加，當中包括本行於年內參與的多項備受關注之交易。

2012年的保險費用收益增加46%，主要因為外界保險供應商就我們在香港銷售其非壽險產品而支付的費用，以及中國內地及台灣業務賺取的經紀佣金均有增加。

證券／股票經紀費用收益減少17%，乃由於2011年下半年股市下挫，導致成交量減少。管理資金的費用收益減少8%（尤其在日本及新加坡），原因是客戶傾向選擇低風險因而收費較廉的產品，以及2011年下半年金融市場走勢逆轉令客戶資產減少。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戶口服務	2,772	2,686
信貸	2,797	2,812
進出口	5,115	4,793
匯款	3,066	2,839
證券／股票經紀	6,824	8,234
卡	6,858	6,709
保險	1,042	712
單位信託基金	4,523	3,832
管理資金	4,089	4,442
包銷	1,689	1,219
其他	7,446	6,888
費用收益	46,221	45,166
費用支出	(6,331)	(6,871)
費用收益淨額	39,890	38,295

交易收益淨額

交易收益淨額較2011年下降9.85億港元，或5%。

交易利潤增加，主要由於利率及外匯交易業務的收益上升，其中香港、澳洲、印度及印尼的增幅較為顯著，反映客戶交易量增加。中國內地業務的交易收益下降，原因是外匯交易業務收入下降，反映波幅收窄。

交易用途資產及負債之淨利息收益上升14%，原因是香港、印度、中國內地及新加坡的債務證券組合擴大，但由於支付結構存款的利息有所增加（主要是中國內地），而相關收益是在「淨利息收益」項下入賬，抵銷了上述升幅。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交易利潤	16,633	15,590
對沖活動虧損	(31)	(71)
淨利息收益	4,520	3,958
交易用途證券之 股息收益	786	722
平安保險或有遠期出售 合約	(2,694)	-
交易收益淨額	19,214	20,199

財務回顧(續)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可供出售證券之**出售利潤**包括出售本集團所持四家印度銀行的股份(屬非策略性投資)而錄得的24.41億港元利潤。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可供出售證券之 出售利潤	2,809	470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之 減值	(175)	(342)
金融投資減除 虧損後增益	2,634	128

其他營業收益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PVIF」)的資產價值上升，但升幅未如2011年，原因是2012年保險銷售額雖有增加，但因年內更新有關假設產生不利影響，以及2011年改良PVIF資產計算方法產生的增益本年不復再現，抵銷了該增幅有餘。

2012年的投資物業價值上升，反映香港的物業市道，但升幅未如2011年般理想。

出售業務組合所得利潤包括：出售滙豐及恒生銀行旗下的一般保險業務，分別錄得利潤9.05億港元及3.54億港元；出售泰國的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和日本的環球私人銀行業務，分別錄得利潤8.11億港元及5.2億港元。出售聯營公司所得利潤包括：出售環滙亞太有限公司錄得利潤16.47億港元，以及出售菲律賓一家房地產投資公司錄得利潤10.09億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租金收益	216	191
PVIF之變動	4,432	5,524
投資物業之增益	834	1,033
出售物業、機器及 設備以及持作出售 用途資產之 利潤／(虧損)	30	(3)
出售附屬公司、聯營 公司及業務組合之 利潤／(虧損)	5,246	(9)
因物業重估而產生 之增值	2	8
其他	4,577	4,645
其他營業收益	15,337	11,389

保險收益

淨利息收益上升16%，原因是管理資金增加，反映新造保單及續保業務錄得資金流入淨額。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為45.38億港元，2011年則錄得虧損44.6億港元，主要由於股票市場變動，令保險業務所持資產出現投資增益；其中投保人應佔的重估額，已於「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項下計入相關對銷變動。

保費淨額上升15%，原因是所賺續保的保費上升及成功銷售年金產品。所賺保費上升，使「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亦相應增加。

PVIF的資產價值上升，但升幅未如2011年，原因是2012年保險銷售額雖有增加，但因年內更新有關假設產生不利影響，以及2011年改良PVIF資產計算方法產生的增益本年不復再現，抵銷了該增幅有餘。

其他營業收益包括出售滙豐及恒生銀行旗下的一般保險業務，分別錄得利潤9.05億港元及3.54億港元。

保險收益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淨利息收益	7,864	6,779
費用收益淨額	1,216	692
交易收益／(虧損)淨額..	56	(38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工具淨收益／ (支出)	4,538	(4,460)
已賺取保費淨額	52,621	45,670
PVIF之變動	4,432	5,524
其他營業收益	1,308	237
	72,035	54,056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 投保人負債之 變動淨額	(54,983)	(40,389)
營業收益淨額	17,052	13,667

財務回顧(續)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2012年，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提撥額增加5.19億港元。

2012年，個別評估減值準備之提撥淨額增加4,000萬港元，原因是澳洲一項企業貸款錄得減值，以及多個國家／地區包括印度、中國內地、新西蘭及越南的個別評估貸款減值準備增加，但因新加坡錄得減值撥回(2011年則需為減值提撥準備)，加上香港的新撥減值準備減少，抵銷了上述增幅。

2012年，綜合評估減值準備之提撥淨額上升1.95億港元，或8%，反映客戶貸款增加。

就澳洲一項企業貸款提撥準備(見上文所述)後，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提撥淨額上升2.84億港元。

按地區列示之貸款減值準備提撥淨額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香港	658	922
亞太其他地區	2,672	2,173
總計	3,330	3,095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提撥淨額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客戶貸款減值準備之 提撥淨額		
–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新撥準備	2,201	2,254
撥回額	(1,230)	(1,204)
收回額	(237)	(356)
	734	694
–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之 提撥淨額	2,596	2,401
	3,330	3,095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 提撥／(撥回)淨額	248	(36)
貸款減值及其他 信貸風險準備之 提撥淨額	3,578	3,059

營業支出

與2011年相比，僱員報酬及福利大致維持不變。

我們根據集團策略持續對業務和後勤職能進行檢討，工資及薪金支出包括區內數個國家／地區因此而產生的離職福利8.49億港元，2011年則為4.59億港元。自去年開始，職員人數淨減額超過5,800名，或8%。若不計入離職福利，工資及薪金支出下跌2%，因為工資上漲抵銷了職員人數減少的一部分影響。2012年內，由於中國內地擴展分行網絡，工資及薪金支出同告上升。

按地區列示之職員人數(等同全職僱員人數)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1年
香港：		
本行及全資附屬公司	18,966	19,770
香港恒生銀行	7,746	8,003
香港總計	26,712	27,773
亞太其他地區：		
澳洲	1,675	1,839
中國內地	8,444	8,235
馬來西亞	4,523	4,839
印度	5,347	6,560
印尼	5,113	5,609
新加坡	2,656	3,064
台灣	2,557	3,230
斯里蘭卡	1,488	1,777
其他	7,078	8,494
亞太其他地區總計	38,881	43,647
總計	65,593	71,420

2012年，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16.59億港元，或7%。

物業及設備支出增加3.21億港元，或5%，其中香港業務的支出上升，因為技術開發、物業租金及維修等支出增加。中國內地及馬來西亞的物業及設備支出增加，原因是擴展分行網絡。

2012年，其他行政開支上升17.29億港元，或13%，當中包括澳洲及新加坡一宗持續已久案件之訴訟費用7.6億港元，以及就一家合資公司撤減3.95億港元。香港業務之開支上升，原因是公司之間的支出、合規費用及企業捐款增加。

市場推廣及廣告支出減少3.91億港元，或10%，原因是在多個國家／地區實行控制成本措施。

	2012年 %	2011年 %
成本效益比率	42.4	46.1

營業支出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僱員報酬及福利	37,021	37,834
一般及行政開支	26,011	24,352
物業、機器及設備 折舊	4,014	3,878
無形資產攤銷	1,724	1,760
總計	68,770	67,824
其中：重組架構成本	1,166	864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主要包括本集團應佔交通銀行及興業銀行的除稅後利潤。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 利潤	18,810	15,083

財務回顧(續)

稅項支出

2012年的實質稅率為16.6%，2011年則為19.1%。

	2012年 %	2011年 %
實質稅率	16.6	19.1

資產

2012年內，香港的客戶貸款增加1,130億港元，或10%，主要因為企業及商業貸款上升570億港元，反映國際貿易及商用物業的需求上升。由於物業市道依然活躍，住宅按揭貸款增加410億港元。

亞太其他地區的客戶貸款增加1,050億港元，或11%，已計入匯兌造成的換算影響160億港元。實際貸款增長為890億港元，主要來自企業及商業貸款(上升480億港元)，此乃由於中國內地、印尼、印度及澳洲的貿易流量增加。住宅按揭貸款增加280億港元，增長主要來自新加坡、中國內地、澳洲及馬來西亞。

2012年資產¹

	百萬港元	%
現金及短期資金	1,111,199	18.9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 同業及存款證	277,796	4.7
交易用途資產	419,697	7.1
客戶貸款	2,349,043	39.9
金融投資	626,042	10.6
其他	1,105,286	18.8
總計	5,889,063	100.0

2011年資產¹

	百萬港元	%
現金及短期資金	919,906	16.9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 同業及存款證	286,978	5.2
交易用途資產	447,968	8.2
客戶貸款	2,130,871	39.2
金融投資	722,433	13.3
其他	936,800	17.2
總計	5,444,956	100.0

¹ 不包括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客戶賬項

2012年內，客戶賬項增加3,100億港元，或9%。香港的客戶賬項增加2,350億港元，或10%，而在亞太其他地區，客戶賬項較2011年12月31日增加750億港元，或6%。

按地區列示之客戶賬項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香港(不包括 恒生銀行)	1,805,417	1,640,369
香港恒生銀行	726,207	656,843
亞太其他地區	1,343,260	1,267,789
總計	3,874,884	3,565,001

本集團的貸存比率由2011年12月31日的59.8%，上升至2012年12月31日的60.6%，原因是投放更多工商客戶存貸餘額作為客戶貸款。

	2012年 %	2011年 %
貸存比率.....	60.6	59.8

按類別列示之客戶賬項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往來賬項	831,256	696,435
儲蓄賬項	2,063,565	1,826,893
其他存款賬項	980,063	1,041,673
總計	3,874,884	3,565,001

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增加1,020億港元，或27%，達到4,730億港元。增幅主要來自保留利潤、發行額外股本及物業重估儲備增加。此外，可供出售證券價值上升，主要來自本集團於平安保險的投資。

資本協定3

《2012年銀行業(資本)(修訂)規則》於2013年1月1日生效，以便在香港實施首階段資本協定3資本標準(「資本協定3規則」)。本集團已估算資本協定3規則對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資本狀況的備考影響。於2013年1月1日生效的資本規定，我們估算會令資本比率高於最低規定水平。

根據資本協定3規則編製的備考資本狀況，將高於現行規則下的2012年12月31日資本狀況，原因如下：

- 對於非綜合入賬金融機構的資本投資扣減項目設定寬免門檻；

- 確認股息的時間安排；
- 取消自用及投資物業未變現增益的上限；及
- 悉數確認「可供出售」及「指定以公允值列賬」證券的未變現增益。

資本協定3實施後，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半年度的資本比率將按照資本協定3規則計算。

財務回顧(續)

資本充足程度

下表列示之資本基礎組合成分、風險加權資產及資本充足比率，已載於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向香港金管局呈交的「資本充足比率」申報表內。根據《銀行業條例》第98(2)條的規定，本行須依照香港金管局指定的綜合基準計算並呈交有關資料。

各類風險的風險加權資產計算方法，於第197頁的財務報表附註52(f)論述。

於2012年12月31日毋須按監管規定予以綜合計算的本集團附屬公司並無任何有關的資本短缺。

於12月31日的資本結構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核心資本：		
按資產負債表之股本	58,969	30,190
重估儲備資本化發行	(1,454)	(1,454)
繳足股款的普通股股本	57,515	28,736
繳足股款的不可贖回非累積優先股	51,570	51,681
按資產負債表之儲備	378,430	310,634
建議派發股息	(20,000)	(10,000)
未綜合入賬之附屬公司	(40,088)	(32,672)
現金流對沖儲備	(210)	(51)
監管規定儲備	(19,426)	(17,108)
物業重估及可供出售股票和債務證券之未變現增益之儲備	(86,111)	(73,570)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股票及債務證券之未變現增益	(20)	(77)
本身信貸息差	(218)	(429)
計入核心資本之儲備總額	212,357	176,727
按資產負債表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35,679	30,519
未綜合入賬之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3,478)	(2,838)
非控股股東權益之監管規定調整	(3,291)	(2,976)
非控股股東權益	28,910	24,705
商譽、無形資產及估值調整	(21,191)	(19,663)
未綜合入賬之投資之50%	(67,692)	(53,749)
證券化持倉及其他扣減項目之50%	(16)	(140)
扣減項目	(88,899)	(73,552)
核心資本總額	261,453	208,297
附加資本：		
繳足股款的不可贖回累積優先股	16,510	16,546
永久後償債務	9,355	9,386
繳足股款的有期優先股	15,115	28,742
有期後償債務	16,418	16,327
物業重估儲備 ¹	7,977	7,977
可供出售股票及債務證券之未變現增益 ²	2,534	2,318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股票及債務證券之未變現增益	9	35
監管規定儲備 ³	2,333	2,267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³	496	545
減值準備超過預期虧損之差額 ⁴	8,400	7,655
扣減前之附加資本	79,147	91,798
未綜合入賬之投資之50%	(67,692)	(53,749)
證券化持倉及其他扣減項目之50%	(16)	(140)
扣減項目	(67,708)	(53,889)
附加資本總額	11,439	37,909
資本基礎	272,892	246,206

資本充足程度(續)

於12月31日之風險加權資產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風險加權資產		
信貸風險	1,455,675	1,350,467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	81,409	71,270
市場風險	116,911	38,585
營運風險	250,139	221,429
總計	1,904,134	1,681,751

按照《銀行業(資本)規則》計算的綜合資本比率如下：

	2012年	2011年
核心資本比率	13.7%	12.4%
資本充足比率	14.3%	14.6%

儲備及可扣減項目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已公布儲備	177,631	146,357
損益賬	34,726	30,370
計入核心資本之儲備總額	212,357	176,727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50%來自核心資本及50%來自附加資本的可扣減項目總額	135,416	107,778

- 1 包括投資物業重估增值，現列為保留利潤之一部分，並根據香港金管局所頒布的《銀行業(資本)規則》作出調整。
- 2 包括根據香港金管局頒布的《銀行業(資本)規則》而作出的各項調整。
- 3 根據香港金管局頒布的《銀行業(資本)規則》，監管規定儲備總額及綜合評估減值準備均按標準計算法及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按標準計算法計出的數額列入附加資本，而按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出的數額則不列入附加資本。
- 4 減值準備超過預期虧損之差額適用於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之非證券化風險承擔。

風險管理

本集團所有業務均涉及分析、評估、承擔及管理若干程度的一種風險或多種風險。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類別為信貸風險(包括債務國及跨境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市場風險、保險風險、營運風險及聲譽風險。

滙豐集團總管理處為滙豐集團的環球業務制訂高層次的風險管理政策。本集團的風

險管理政策及程序受嚴密監察，亦有嚴謹的指引，確保可以系統化的方式識別、計量、分析及主動管理各類風險。

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市場風險、營運風險、保險風險及資本管理在第164至198頁的財務報表附註52內詳細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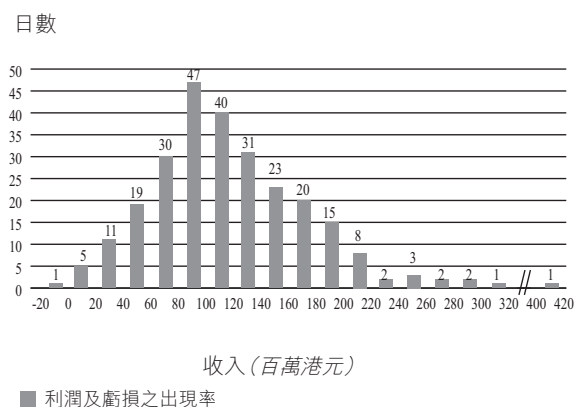
財務回顧(續)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的性質及用作監控和限制市場風險的主要工具(估計虧損風險)，在第181至184頁的財務報表附註52內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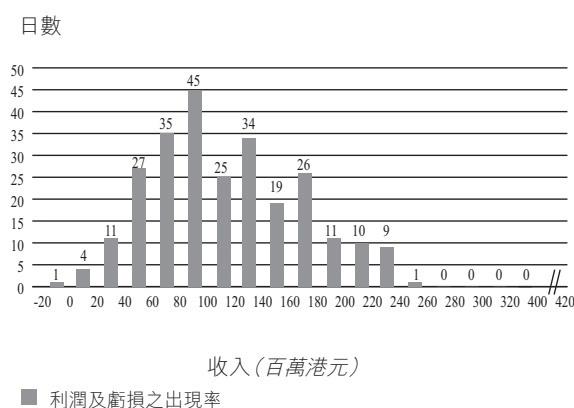
於2012年，來自市場風險相關財資業務的單日平均收入(包括應計賬項的淨利息收益及與交易持倉有關的資金)為1.17億港元，而2011年則為1.13億港元。單日收入的標準差為5,800萬港元(2011年則為5,300萬港元)。

2012年市場風險收入單日分布情況



單日收入出現率分布情況的分析顯示，2012年有1日錄得負收入。最頻密出現的單日收入介乎8,000萬港元至1億港元之間，出現次數為47次。單日收入最高為4.17億港元。2011年最頻密出現的單日收入介乎8,000萬港元至1億港元之間，出現次數為45次。2011年單日收入最高為2.41億港元。

2011年市場風險收入單日分布情況



聲譽風險管理

聲譽風險可由社會、道德或環境問題引致，亦可因營運風險事件而產生。

高級管理層會考慮及評估聲譽風險。滙豐集團總管理處已就所有主要的業務層面制訂多項標準。這些政策是內部監控制度的重要組成部分，並透過各種工作手冊及政策聲明在對內通訊及培訓課程中公布。這些政策詳列所有涉及聲譽風險的營運程序，包括防止洗錢活動、環境影響、反貪污措施，以及僱傭關係等。

內部監控是本集團經營業務的重要組成部分。滙豐的工作手冊及政策聲明是內部監

控的基礎。本集團設有嚴謹程序，確保監控有效。任何重大失誤均會透過監控機制、審核及合規部門向本集團的監察委員會與高層管理人員匯報。此外，所有業務及主要部門均須檢討其監控程序，並定期報告營運風險產生的任何虧損。

所有營運企業的管理層均須建立健全的內部監控架構，以盡量減低營運及財務失誤的風險，並確保在作出策略性決定前，會先行就有關決定對本集團聲譽的影響作出全面評估。滙豐集團的審核部門則負責監察這些政策及標準是否獲切實遵行。

董事責任聲明

本聲明應與第30頁之核數師報告書所載之核數師責任聲明一併閱讀。本聲明旨在向股東清楚說明董事與核數師對財務報表分別承擔之責任。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的董事有責任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編製本行的《年報及賬目》，當中載有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董事必須於每一財政年度編製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行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賬。

董事有責任確保保存充分之賬目紀錄，足以反映及說明本集團之交易，以令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

董事有責任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董事已選擇按相同基準編製本行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賬。

各董事(其姓名載於本年報第3頁「董事會報告」一節)盡其所知確認：

- 根據HKFRS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並對本集團及經綜合計算之公司整體資產、負債、財務狀況及損益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
- 財務回顧所代表之管理層報告經已編製，且已公平檢視本集團及經綜合計算之公司的整體業務發展、表現及狀況，並同時說明了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歐智華

2013年3月4日

致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各股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載於第31至200頁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貴銀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2年12月31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及貴銀行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及貴銀行股東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銀行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並須負責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是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的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會考慮與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監控,從而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算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銀行及貴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的財政狀況,以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與現金流,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13年3月4日

財務報表

	頁次		頁次
財務報表			
綜合收益表	32	25 商譽及無形資產	105
綜合全面收益表	33	26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9
綜合資產負債表	34	2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12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35	28 其他資產	113
綜合現金流量表	37	29 客戶賬項	114
本行資產負債表	38	30 交易用途負債	114
本行股東權益變動表	39	31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114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41	32 已發行債務證券	114
2 應用會計政策涉及的關鍵會計估算及 判斷	43	33 其他負債及準備	115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45	34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	115
4 營業利潤	63	35 負債及支出之準備	118
5 保險收益	66	36 後償負債	118
6 僱員報酬及福利	69	37 優先股	119
7 稅項支出	72	38 股本	120
8 股東應佔利潤	76	39 儲備	121
9 股息	76	40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	122
10 按計量基準分析金融資產及負債	77	41 按尚餘合約期限分析於金融負債項下的 應付現金流	130
11 現金及短期資金	81	42 營業利潤與業務產生／(所用)之 現金對賬表	132
12 一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81	4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分析	133
13 存款證	81	44 或有負債及承諾	134
14 香港紙幣流通額	81	45 作為負債擔保而質押之資產及持作資產 擔保之抵押品	136
15 交易用途資產	82	46 資本承諾	136
1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83	47 租賃承諾	136
17 衍生工具	84	48 按類分析	137
18 客戶貸款	88	49 關連人士交易	142
19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	92	5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47
20 同業貸款及其他資產之減值準備及 已重組金額	97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151
21 金融投資	98	52 風險管理	164
22 轉讓不符合撤銷確認條件之金融資產	100	53 特設企業	198
2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01	54 法律訴訟	199
2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102	55 最終控股公司	200
		56 業務性質	200
		57 結算日後事項	200
		58 賬目之通過	200

財務報表(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

	附註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利息收益	4a	115,511	107,458
利息支出	4b	(33,092)	(31,786)
淨利息收益		82,419	75,672
費用收益		46,221	45,166
費用支出		(6,331)	(6,871)
費用收益淨額	4c	39,890	38,295
交易收益淨額	4d	19,214	20,199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支出)	4e	4,613	(4,523)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4f	2,634	128
股息收益	4g	522	729
已賺取保費淨額	5b	52,621	45,670
其他營業收益	4h	15,337	11,389
營業收益總額		217,250	187,559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	5c	(54,983)	(40,389)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營業收益淨額		162,267	147,170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4i	(3,578)	(3,059)
營業收益淨額		158,689	144,111
僱員報酬及福利	6a	(37,021)	(37,834)
一般及行政開支	4j	(26,011)	(24,352)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6	(4,014)	(3,878)
無形資產攤銷及減值	25c	(1,724)	(1,760)
營業支出總額		(68,770)	(67,824)
營業利潤		89,919	76,287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18,810	15,083
除稅前利潤		108,729	91,370
稅項支出	7	(18,010)	(17,466)
本年度利潤		90,719	73,904
股東應佔利潤		83,008	67,591
非控股股東應佔利潤		7,711	6,313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本年度利潤	90,719	73,904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		
– 計入股東權益之公允值變動	14,153	(25,410)
– 出售後撥入收益表之公允值變動	(2,753)	(231)
– (減值)／撥回減值後撥入收益表之金額	5	(208)
– 因對沖風險而撥入收益表之被對沖項目之公允值變動	(287)	(1,124)
– 所得稅	(768)	119
現金流對沖：		
– 計入股東權益之公允值變動	3,858	303
– 撥入收益表之公允值變動	(3,662)	(399)
– 所得稅	(33)	15
物業重估：		
– 計入股東權益之公允值變動	7,221	12,940
– 所得稅	(1,161)	(2,068)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638	(1,259)
匯兌差額	925	(1,235)
離職後福利之精算利潤／(虧損)：		
– 未扣除所得稅	1,080	(3,518)
– 所得稅	(198)	575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支出)(除稅淨額)	19,018	(21,500)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除稅淨額)	109,737	52,404
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股東	100,814	45,428
– 非控股股東	8,923	6,976
	109,737	52,404

財務報表(續)

於2012年12月31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11	1,111,199	919,906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3,079	34,546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12	184,711	198,287
存款證	13	93,085	88,691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4	176,264	162,524
交易用途資產	15	419,697	447,968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6	69,479	57,670
衍生工具	17	398,956	377,296
客戶貸款	18	2,349,043	2,130,871
金融投資	21	626,042	722,433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76,004	152,730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24	119,273	91,785
商譽及無形資產	25	38,634	34,839
物業、機器及設備	26	90,179	85,294
遞延稅項資產	7	2,629	2,325
其他資產	28	187,053	100,315
資產總值		6,065,327	5,607,480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14	176,264	162,52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35,525	47,163
同業存放		244,135	222,582
客戶賬項	29	3,874,884	3,565,001
交易用途負債	30	183,340	171,431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31	44,270	40,392
衍生工具	17	397,151	383,252
已發行債務證券	32	74,647	77,472
退休福利負債	6	6,725	8,097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97,618	108,423
其他負債及準備	33	94,791	108,314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	34	244,921	209,438
本期稅項負債	7	3,842	4,126
遞延稅項負債	7	16,923	14,712
後償負債	36	13,867	16,114
優先股	37	83,346	97,096
負債總額		5,592,249	5,236,137
股東權益			
股本	38	58,969	30,190
其他儲備		133,790	112,218
保留利潤		224,640	188,416
建議派發第四期股息	9	20,000	10,000
股東權益總額(不包括非控股股東權益)		437,399	340,824
非控股股東權益		35,679	30,519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473,078	371,343
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6,065,327	5,607,480

董事
歐智華
李慧敏
王冬勝

秘書
邵德勳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2012年									
	其他儲備						股東權益總額 (不包括非 控股股東 權益) 百萬元	非控股 股東權益 百萬元	各類股東 權益總額 百萬元	
	股本 百萬元	保留利潤 及建議 派發股息 百萬元	物業 重估儲備 百萬元	可供出售 投資儲備 百萬元	現金流 對沖儲備 百萬元	匯兌儲備 百萬元				其他 百萬元
於1月1日	30,190	198,416	38,939	29,786	51	14,265	29,177	340,824	30,519	371,343
本年度利潤	—	83,008	—	—	—	—	—	83,008	7,711	90,719
其他全面收益(除稅淨額)	—	519	5,522	10,788	159	928	(110)	17,806	1,212	19,018
可供出售投資	—	—	—	10,040	—	—	—	10,040	310	10,350
現金流對沖	—	—	—	—	159	—	—	159	4	163
物業重估	—	(168)	5,522	—	—	—	—	5,354	706	6,060
界定福利計劃之精算利潤	—	689	—	—	—	—	—	689	193	882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之 其他全面收益	—	(1)	—	749	—	—	(110)	638	—	638
匯兌差額	—	(1)	—	(1)	—	928	—	926	(1)	925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83,527	5,522	10,788	159	928	(110)	100,814	8,923	109,737
已發行股份	28,779	—	—	—	—	—	—	28,779	—	28,779
已付股息	—	(32,500)	—	—	—	—	—	(32,500)	(3,766)	(36,266)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安排之變動	—	(246)	—	—	—	—	(277)	(523)	14	(509)
其他變動	—	(3)	—	8	—	—	—	5	(11)	(6)
轉撥	—	(4,554)	(1,010)	(2)	—	—	5,566	—	—	—
於12月31日	58,969	244,640	43,451	40,580	210	15,193	34,356	437,399	35,679	473,078

財務報表(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2011年

	其他儲備					股東權益總額(不包括非控股股東權益)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百萬港元
	保留利潤及建議派發股息 百萬港元	物業重估儲備 百萬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儲備 百萬港元	現金流對沖儲備 百萬港元	匯兌儲備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非控股股東權益 百萬港元	各股東權益總額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	22,494	29,980	57,553	106	15,789	20,954	320,130	27,305	347,435
本年度利潤	67,591	—	—	—	—	—	67,591	6,313	73,904
其他全面收益(除稅淨額)	(2,578)	9,828	(27,760)	(55)	(1,524)	(74)	(22,163)	663	(21,500)
可供出售投資	—	—	(26,579)	—	—	—	(26,579)	(275)	(26,854)
現金流對沖	—	—	—	(56)	—	—	(56)	(25)	(81)
物業重估	(137)	9,828	—	—	—	—	9,691	1,181	10,872
界定福利計劃之精算虧損	(2,437)	—	—	—	—	—	(2,437)	(506)	(2,943)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6)	—	(1,181)	—	—	(72)	(1,259)	—	(1,259)
匯兌差額	2	—	—	1	(1,524)	(2)	(1,523)	288	(1,235)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65,013	9,828	(27,760)	(55)	(1,524)	(74)	45,428	6,976	52,404
已發行股份	—	—	—	—	—	—	7,696	—	7,696
已付股息	(33,000)	—	—	—	—	—	(33,000)	(3,764)	(36,764)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	—	—	—	—	—	—	—	—
安排之變動	91	—	—	—	—	694	785	26	811
其他變動	(3)	—	(7)	—	—	(205)	(215)	(24)	(239)
轉撥	(6,939)	(869)	—	—	—	7,808	—	—	—
於12月31日	198,416	38,939	29,786	51	14,265	29,177	340,824	30,519	371,343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營業活動			
業務(所用)／產生之現金	42	(20,651)	16,583
收取金融投資利息		14,349	13,269
收取金融投資股息		464	723
收取聯營公司股息		2,297	935
已付稅款		(17,423)	(15,790)
因營業活動而(流出)／流入之現金淨額		(20,964)	15,720
投資活動			
購入金融投資		(262,280)	(495,823)
出售或贖回金融投資所得款項		350,945	588,409
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		(1,990)	(2,87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持作出售用途資產所得款項		35	215
購入其他無形資產		(1,303)	(1,804)
就收購及增持附屬公司股權而流出之現金淨額	43	—	(143)
就出售附屬公司而流入之現金淨額	43	1,416	1
就收購聯營及合資公司權益而流出之現金淨額		(13,521)	(263)
就出售業務組合權益而(流出)／流入之現金淨額	43	(12,242)	5,649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所得款項	43	3,970	19
因投資活動而流入之現金淨額		65,030	93,390
未計融資之流入現金淨額		44,066	109,110
融資			
發行普通股股本		28,779	7,696
發行優先股		29	—
贖回優先股		(13,566)	(4,280)
償還後償負債		(2,326)	(5,152)
發行後償負債		2,328	3,502
支付普通股股息	9	(32,500)	(33,000)
向非控股股東支付股息		(3,766)	(3,764)
支付優先股利息		(2,301)	(2,421)
支付後償負債利息		(884)	(793)
因融資而流出之現金淨額		(24,207)	(38,21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額	43	19,859	70,898

財務報表(續)

於2012年12月31日之本行資產負債表

	附註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11	761,187	612,265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17,355	29,821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12	80,200	108,873
存款證	13	20,150	23,987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4	176,264	162,524
交易用途資產	15	284,573	317,321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6	1,432	2,283
衍生工具	17	391,839	370,678
客戶貸款	18	1,282,720	1,176,602
金融投資	21	260,317	362,307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321,600	248,001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3	58,819	57,72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24	40,919	28,139
商譽及無形資產	25	4,765	4,831
物業、機器及設備	26	53,852	51,876
遞延稅項資產	7	1,333	1,098
其他資產	28	143,480	57,011
資產總值		3,900,805	3,615,341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14	176,264	162,52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25,766	38,577
同業存放		204,520	158,746
客戶賬項	29	2,417,400	2,220,072
交易用途負債	30	82,146	78,959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31	7,731	5,910
衍生工具	17	392,084	377,165
已發行債務證券	32	40,406	46,360
退休福利負債	6	3,710	4,150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49,237	152,906
其他負債及準備	33	58,887	71,585
本期稅項負債	7	2,348	2,748
遞延稅項負債	7	6,194	5,884
後償負債	36	9,355	9,386
優先股	37	83,195	96,969
負債總額		3,659,243	3,431,941
股東權益			
股本	38	58,969	30,190
其他儲備		62,219	49,278
保留利潤		100,374	93,932
建議派發第四期股息	9	20,000	10,000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241,562	183,400
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3,900,805	3,615,341

董事
歐智華
李慧敏
王冬勝

秘書
邵德勳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行股東權益變動表

	2012年							
	股本 百萬港元	保留利潤 及建議 派發股息 百萬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百萬港元	可供出售 投資儲備 百萬港元	現金流 對沖儲備 百萬港元	匯兌儲備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各類股東 權益總額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	30,190	103,932	24,296	26,013	63	(3,152)	2,058	183,400
本年度利潤	-	48,377	-	-	-	-	-	48,377
其他全面收益(除稅淨額)	-	224	3,142	10,105	157	368	-	13,996
可供出售投資	-	-	-	10,106	-	-	-	10,106
現金流對沖	-	-	-	-	157	-	-	157
物業重估	-	(97)	3,142	-	-	-	-	3,045
界定福利計劃之精算利潤	-	321	-	-	-	-	-	321
匯兌差額	-	-	-	(1)	-	368	-	367
全面收益總額	-	48,601	3,142	10,105	157	368	-	62,373
已發行股份	28,779	-	-	-	-	-	-	28,779
已付股息	-	(32,500)	-	-	-	-	-	(32,50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安排之變動	-	(221)	-	-	-	-	(269)	(490)
其他變動	-	-	-	-	-	-	-	-
轉撥	-	562	(562)	-	-	-	-	-
於12月31日	58,969	120,374	26,876	36,118	220	(2,784)	1,789	241,562

財務報表(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行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2011年							
	股本 百萬元	保留利潤 及建議 派發股息 百萬元	物業 重估儲備 百萬元	可供出售 投資儲備 百萬元	現金流 對沖儲備 百萬元	匯兌儲備 百萬元	其他 百萬元	各類股東 權益總額 百萬元
於1月1日	22,494	100,086	18,437	50,551	70	1,304	1,567	194,509
本年度利潤	—	37,812	—	—	—	—	—	37,812
其他全面收益(除稅淨額)	—	(1,533)	6,378	(24,538)	(7)	(4,456)	—	(24,156)
可供出售投資	—	—	—	(24,538)	—	—	—	(24,538)
現金流對沖	—	—	—	—	(7)	—	—	(7)
物業重估	—	(79)	6,378	—	—	—	—	6,299
界定福利計劃之精算虧損	—	(1,454)	—	—	—	—	—	(1,454)
匯兌差額	—	—	—	—	—	(4,456)	—	(4,456)
全面收益總額	—	36,279	6,378	(24,538)	(7)	(4,456)	—	13,656
已發行股份	7,696	—	—	—	—	—	—	7,696
已付股息	—	(33,000)	—	—	—	—	—	(33,00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安排之變動	—	52	—	—	—	—	551	603
其他變動	—	(4)	—	—	—	—	(60)	(64)
轉撥	—	519	(519)	—	—	—	—	—
於12月31日	30,190	103,932	24,296	26,013	63	(3,152)	2,058	183,400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 a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的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香港《公司條例》的條文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HKFRS涵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HKAS」)及多項詮釋。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計算慣例編製，並根據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物業和若干保單相關資產及負債之重估價值作出修訂。

2012年內，本集團採納了多項準則之詮釋及修訂，該等詮釋及修訂均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及本行之獨立財務報表的影響並不重大。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2010年12月頒布HKAS 12「所得稅」之修訂後，根據HKAS 40以公允值模式入賬之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乃按投資物業可透過出售完全收回之可推翻推定而計量。應用HKAS 12之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因此已開始應用。

- b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的業績及儲備，此乃根據於不早於2012年12月31日前三個月之日期編製的賬目編製。

c 會計處理法之未來發展

於2012年12月31日，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了多項準則及詮釋，以及其修訂，而該等準則、詮釋及修訂對於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報表尚未生效。除完成金融工具會計處理法之工作計劃外，亦有其他涉及保險、確認收入及租賃會計處理法的工作計劃，連同下文所述準則，2015年起及之後會計處理方面的規定將會有重大變更。

2013年適用之準則

2011年6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HKFRS 10「綜合財務報表」(「HKFRS 10」)、HKFRS 11「合營安排」(「HKFRS 11」)及HKFRS 12「披露於其他公司之權益」(「HKFRS 12」)。於2012年7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對HKFRS 10、HKFRS 11及HKFRS 12「過渡指引」作出之修訂。此等準則自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計算期生效。HKFRS 10及11須追溯應用。

根據HKFRS 10，基於控制權、回報差異及兩者之間關連的概念，所有公司的綜合列賬方式須採用同一計算方法，從而取代現時的計算方法，即按公司性質強調法律上的控制權或面對的風險與回報。HKFRS 11則更注重投資者的權利與責任而非安排上的結構，因而提出聯合經營的概念。HKFRS 12包括了附屬公司、合營安排及聯營公司的披露規定，並提出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的新規定。

根據我們至今作出的評估，儘管因本集團擁有控制權而非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或情況相反)，若干企業的綜合入賬狀況可能有變，我們並不預期HKFRS 10及HKFRS 11會對財務報表構成重大整體影響。

2011年6月，香港會計師公會亦頒布HKFRS 13「公允值計量」(「HKFRS 13」)。此項準則自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計算期生效，並允許提前採納。HKFRS 13須自採納的首個年度計算期開始應用。HKFRS 13的披露規定並不要求提供首次採納前各期間的比較資料。

財務報表附註(續)

1 編製基準(續)

HKFRS 13為所有HKFRS要求或允許的公允值計量制訂了統一的指引。此項準則闡明以退出投資的價格作為公允值的定義，而退出投資的價格是指市場參與者根據當前市況於計量日期透過有序交易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價格，同時此項準則亦加強公允值計量的披露。

根據我們現時的評估，我們並不預期HKFRS 13會對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2011年7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HKAS 19「僱員福利」之修訂（「HKAS 19之修訂」）。此項修訂自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計算期生效，並允許提前採納。HKAS 19之修訂將追溯應用。

對本集團而言，最重大的修訂是以由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之利息淨額組成的融資成本，取代計劃資產的利息成本及預期回報。

融資成本採用計量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之界定福利責任所用折現率釐定。計劃資產的實際回報與收益表中融資成本所包含的回報兩者之間的差額，會列入其他全面收益內。此項變動產生的影響，是退休金開支增加了計劃資產預期回報與採用相關折現率計算的回報兩者之間的差額。

根據我們的估計，此項修訂對2012年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是會令除稅前利潤減少，但不會影響退休金負債。營業支出總額及除稅前利潤所受的影響不大。於採納此項修訂當日即2013年1月1日的影響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

2011年12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HKFRS 7「披露 — 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修訂，該修訂規定披露有關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影響或可能產生之影響以及企業財務狀況之相關安排。此項修訂自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計算期及該等年度計算期內之中期計算期生效。修訂須追溯應用。

2014年適用之準則

2011年12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HKAS 32「金融工具：呈列」之修訂，該修訂澄清了對銷金融工具之規定，並處理了應用HKAS 32的對銷標準時，現時慣例存在的不一致情況。此項修訂自201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計算期生效，並允許提前採納及須追溯應用。

本集團目前正評估此等澄清之影響，惟於刊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日期量化其影響並不切實可行。

2012年12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對HKFRS 10、HKFRS 12及HKAS 27作出之修訂，引入投資企業對遵守所有附屬公司均須綜合入賬原則之例外情況。我們並不預期此等修訂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2015年適用之準則

於2009年11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HKFRS 9「金融工具」（「HKFRS 9」），引入對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的新規定。於2010年11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對HKFRS 9之修訂，以納入有關金融負債的規定。此等變化乃計劃取代HKAS 39「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HKAS 39」）的第一階段。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2011年12月決定延遲生效日期後，該準則自201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計算期生效。

HKAS 39取代計劃之第二及第三階段工作將處理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的減值及對沖會計法。

1 編製基準(續)

由於最終HKFRS 9之分類和計量及減值規定仍然存在不明朗因素，故本集團仍無法提出將會應用HKFRS 9的日期，且於刊發此等財務報表之日期量化HKFRS 9之影響亦不切實可行。

強化信息披露工作組

根據本集團的政策，本集團會披露有意義的資料讓相關群體了解本集團的表現、財務狀況及相關變動。本集團有意實施強化信息披露工作組Enhanced Disclosure Task Force(「EDTF」)《加強銀行風險披露》(Enhancing the Risk Disclosures of Banks)報告(於2012年10月29日發布)之相關建議。強化信息披露工作組於2012年5月由金融穩定委員會成立，旨在為銀行制訂加強風險及披露監管規定資料的建議。該報告之建議乃自願提出，協助金融機構確定有需要更深入了解並獲取更多與風險有關透明信息的領域，以及相關風險與績效衡量及報告的關連。

2 應用會計政策涉及的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本集團的業績會受到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假設及估算影響。財務報表附註3詳細說明各項重大會計政策。

被視為對我們各項業績和財政狀況具有關鍵影響(就相關會計政策所涉項目的重要性及所涉判斷(包括運用假設和估算)的重大程度而言)的會計政策，均在下文論述。

貸款減值

本集團評估貸款減值時採用的方法(載於附註3(d))，涉及一定程度的判斷及估算。

就個別大額貸款而言，需要判斷是否有跡象顯示貸款可能已經產生減值虧損，然後估算預計現金流的數額及產生時間，作為減值虧損的入賬依據。

至於綜合評估貸款，在組合具備同類信貸特性的貸款時，便需要判斷應該選擇及採用的標準，同時亦要判斷應該選擇及採用的統計模型及其他模型，以估算於業績報告期內每組貸款產生的虧損。透過對照虧損率、評估過往虧損代表當前情況的程度，以及持續改善模型計算，有助識別可能需要作出的改變，但有關過程基本上仍是一種估算。

金融工具之估值

本集團有關金融工具估值之會計政策載於附註3(h)，並於附註17「衍生工具」及附註51「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內進一步討論。

若因沒有可以依據的獨立價格而採用參照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方法釐定公允值，管理層在運用估值模型時將考慮下列因素：

- 有關工具日後產生現金流之可能性和預期時間。該等現金流一般取決於工具的合約條款，但倘若懷疑交易對手未必有能力依照合約條款履行有關工具的責任時，管理層可能需要作出判斷；
- 適用於有關工具之折現率。管理層運用所有相關市場資訊，決定市場參與者對特定工具使用的無風險／基準利率適當差距；及
- 倘若選擇估值模型涉及特別主觀考慮因素(例如評估複雜衍生工具的價值時)，決定選用何種模型來計算公允值時需要作出判斷。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應用會計政策涉及的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續)

當管理層參照可資比較工具以評估工具的價值時，會考慮用作對照持倉之工具的期限、結構、流動資金、信貸評級和其他市場因素。當管理層採用相關部分之公允值以模型基準來評估工具的價值時，亦會考慮是否需要作出調整，以計及買賣差價、信貸特徵、模型不確定性及市場參與者在對該工具進行估值時將考慮的任何其他因素等因素。該等調整乃以本集團貫徹應用的既定政策為依據。

如不可觀察市場數據對衍生工具之估值構成重大影響，估值模型顯示的所有首次列賬公允值與交易價格的差異，會按以下其中一個基準確認：於交易有效期內按適當基準確認；於考慮因素可予觀察時，在收益表內確認；或於交易到期或平倉時確認。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工具包括持作交易用途之金融工具及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該等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變動直接影響出現變動期間之本集團收益表。

分類為「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變動，直接於股東權益及其他全面收益項內入賬，直至該金融資產出售為止，屆時公允值的累計變動會扣取自或計入收益表。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值減額已直接於股東權益及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且有客觀證據顯示該資產已減值，則已直接於股東權益項內確認之累計虧損會從股東權益項內剔除，並於收益表內確認為本集團的營業利潤減額。

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

本集團有關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3m。當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根據HKAS 36「資產減值」進行測試，以釐定投資是否減值，需要作出重大的判斷來選取及應用釐定可收回金額之適當假設及估算。

投資合約負債

在估算本集團已保證最低回報率的長期投資合約所涉負債時，需要採用多種統計方法。選擇統計方法及對日後利率和股東權益回報率的各種假設，以至對行為和其他日後事件的假設，均對確認為負債的金額有重要影響。

保單

分類

根據HKFRS 4「保單」的規定，本集團須確定同時轉移保險風險和金融風險的保單應否分類為保單，或者分類為HKAS 39所界定的金融工具，又或者有關合約的保險及非保險部分應否分別入賬。這個過程需要對合約轉移或承擔的不同類別風險所涉金額，作出判斷及估算。此類風險的估算通常需要對日後事件作出假設，因此受一定程度的不明朗因素影響。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PVIF」)

PVIF(在賬目中列為無形資產)須視乎對日後事件所作的各項假設而定，有關情況已在附註25(b)中詳述。該等假設會在每個業績報告日期重新評估，而影響PVIF的估算額之變動，則會在收益表內反映。

保險未決賠款

對保險未決賠款的估算，涉及挑選適當的統計模型及對日後事件作出假設，而相關估算亦需經常根據過往經驗及各項預測加以校準。保險未決賠款對主要假設潛在變化的敏感度載於附註52。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a 利息收益及支出

除列為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本集團所發行之債務證券以及與該等已發行債務證券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除外)外，所有金融工具之利息收益及支出，均採用實質利率法在收益表的「利息收益」及「利息支出」項內確認。實質利率法是計算一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多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已攤銷成本的方法，亦是將利息收益或利息支出分攤予相關期間的方法。

於金融工具預計有效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日後需支付或可收取的現金款額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賬面淨值時，所用比率即為實質利率。本集團在計算實質利率時，會對現金流作出估計，並會考慮金融工具的所有合約條款，但不包括將來可能出現的任何貸款損失。本集團付出或收取的所有金額(為金融工具實質利率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包括交易支出及其他所有溢價或折讓，均會計算在內。

已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乃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日後現金流的利率確認。

b 非利息收益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廣泛的服務以賺取**費用收益**。費用收益按以下方式入賬：

- 如屬進行一個重要項目所賺取之收益，會於該項目完成時確認為收入，例如替第三方磋商或參與磋商一項交易(包括安排收購股份或其他證券)所產生之費用；
- 如屬提供服務而賺取之收益，會於提供服務時確認為收入，例如資產管理、資產組合及其他管理顧問費和服務費；及
- 如屬金融工具實質利率組成部分的收益(例如若干貸款承諾之費用)，則確認為對實質利率的調整數額，並在「利息收益」項下列賬(見附註3(a))。

交易收益淨額包括持作交易用途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公允值變動而產生的所有損益，以及相關的利息收益、支出及股息。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包括指定以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公允值變動而產生的所有損益。該等金融工具產生的利息收益及支出以及股息收益亦包括在內，已發行之債務證券及與該等已發行債務證券一併管理的衍生工具產生之利息則不包括在內，該等利息會於「利息支出」項內確認(見附註3(a))。

股息收益於確立收取股息付款之權利時確認。有關日期指上市股權證券之除息日，以及一般為股東已批准非上市股權證券派息的日子。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c 客戶貸款及存放同業

客戶貸款及存放同業包括由本集團辦理，且未歸類為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貸款。這些貸款於借款人提取現金時確認入賬，並於借款人履行還款責任、貸款出售或撤銷，或已轉讓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時撤銷確認。這些貸款首次列賬均按公允值計量，並計入任何直接相關交易支出，其後此等貸款將採用實質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減少或不可收回的方式計量。倘若風險承擔由指定及合資格列為公允值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對沖，則這些以此方式對沖之貸款的賬面值僅包括為被對沖風險作出之公允值調整。

倘貸款的賬面值將主要透過出售收回、在現況下可供出售及出售的可能性甚高，則會重新歸類為持作出售用途(附註3ac)，然而，這些貸款繼續按照上述政策計量。

本集團可能會承諾於特定期間內按指定合約條款批核貸款，而貸款則可能在本集團控制範圍外之某些未來事件發生時取用。倘若因借貸承諾而產生之貸款預期持作交易用途，借貸承諾將入賬列作交易用途衍生工具，並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於取用時，貸款會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並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倘若本集團無意將貸款撥作交易用途而只會持有貸款，則僅會於本集團可能蒙受虧損之情況下就貸款承諾提撥準備。舉例而言，倘若可能損失本金或貸款利率低於資金成本，便會出現此情況。於訂立貸款時，持有之貸款會以公允值列賬，其後則運用實質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計量。就若干交易而言，如槓桿融資及銀團貸款活動，借出的現金未必是該貸款公允值的最佳證據。就這些貸款而言，倘若其首次列賬公允值低於借出之現金額(例如因為貸款利率低於市場利率)，則撇減額會自收益表中扣取。除非貸款已減值，否則該撇減額將透過以實質利率法確認利息收益之方式，於貸款有效期內收回。撇減額將入賬列為其他營業收益之扣減額。

經重新分類為貸款及應收賬款類別的金融資產，首次列賬會於重新分類日期按公允值計量，其後則會採用於重新分類日期釐定的實質利率按已攤銷成本計量。

d 貸款減值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貸款或貸款組合已出現減值時，便會隨即確認該等已減值貸款之虧損。個別貸款及綜合評估的貸款組合均會計算減值準備。減值虧損於收益表列支。已減值貸款於資產負債表內之賬面值會透過提撥減值準備削減。預期因未來事件而產生之虧損均不會予以確認。

個別評估貸款

在評估減值時，用作決定貸款是否屬於個別大額之考慮因素包括：

- 貸款的數額；
- 組合內貸款的數目；
- 個別貸款關係的重要性，及如何管理該關係；及
- 拖欠及虧損數額是否足以使綜合評估法得以應用。

被視為個別大額之貸款一般為企業及工商客戶之貸款，該等數額一般較大，並按個別關係處理。由於零售貸款組合一般由大批同類貸款組成，故該等組合一般按綜合基準評估減值。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本集團會於每個結算日逐一評估所有被視為個別大額之貸款，以審視有沒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項貸款已減值。本集團於判斷已存在此等客觀證據時採用的各項準則，包括：

- 得悉借款人遇上現金流困難；
- 按合約應付的本金或利息逾期未還超過90日；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變現；
- 因涉及借款人財政困難的經濟或法律理由而向借款人授出還款優惠，以致豁免或延遲收取本金、利息或費用，而且是大額還款優惠；及
- 借款人的財務狀況或前景惡化，以致其還款能力受到質疑。

就有客觀證據顯示存在減值之貸款，會在考慮下列因素後釐定減值虧損額：

- 本集團就該客戶承擔的貸款風險總額；
- 客戶的營業模式能否繼續經營及其管理層能否成功克服財務困難，並創造充足現金流以償還債務；
- 預期收取款項及收回貸款的數額及時間；
- 清盤或破產時可能收回的清算分配金；
- 客戶對其他債權人的承諾較本集團優先或與本集團等同的程度，以及其他債權人繼續支持該公司的可能性；
- 釐定所有債權人的貸款總額及索償優先次序時涉及的複雜程度，以及法律與保險方面不明朗因素的明顯程度；
- 抵押品(或其他減低信貸風險措施)的可變現值及成功收回的可能性；
- 能否扣除收回欠款涉及的任何成本；
- 倘若貸款並非以當地貨幣計值，借款人獲得相關貨幣並用以付款的能力；及
- 債務的第二市場價格(如有)。

進行減值評估時，抵押品的可變現值乃根據現行市值釐定。該價值不會因市價的預計未來變動而作出調整；然而，該價值會為反映各地情況(如強制出售折扣)而作出調整。

減值虧損的計算方法，是按貸款原訂實質利率折現其預計日後現金流，並比較計算所得現值與貸款當前賬面值的差額。個別大額賬項的減值準備最少每季覆核一次(有需要時甚至會更頻密)。覆核工作一般包括重估所持抵押品可以強制執行的程度，以及實際和預期可以收到款項的時間及金額。倘有合理而客觀的證據，顯示原訂估計虧損額已減少，本集團方會撥回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綜合評估貸款

在兩種情況下，本集團會按綜合基準評估減值：

- 沒有被視為個別大額賬項之同類貸款組合；及
- 為抵補須個別評估的貸款內已產生但尚未識別之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同類貸款組合

沒有個別大額賬項之同類貸款組合，因進行個別貸款評估並不可行，故會按綜合基準使用統計法釐定減值虧損額。

該等貸款組合之虧損於撇銷個別貸款時個別入賬，屆時虧損將自貸款組合中剔除。按綜合基準計算準備額之兩種方法為：

- 若可取得適當的經驗數據，本集團會採用滾動率方法。此方法乃運用過往貸款拖欠數據及經驗的統計分析，以估算由結算日前發生之事件導致最終將予撇銷之貸款額，本集團雖未能按個別貸款基準識別相關貸款額，但卻能可靠估算其金額。根據此方法，貸款按逾期日數劃分為不同系列，並以統計分析方法估算各系列貸款會經過各個拖欠階段逐步惡化，並最終確定為無法收回的可能性。除拖欠組別外，貸款會根據下述其信貸特性分類。在計算抵補內在虧損所需的合適準備水平時，亦會評估當前的經濟情況。估計虧損為預計日後現金流的現值(按組合原訂實質利率折現)與組合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在若干發展已相當成熟的市場，則會採用更精密的模型，此等模型會同時考慮行為及賬項管理趨勢(如破產及債務重整統計數據)。
- 若組合規模細小，或採用滾動率方法所需的資料不足或不可靠，本集團會採用根據過往虧損率經驗計算之基本公式法計算。

每個貸款組合的內在虧損乃按照統計模型採用過往數據觀察評估，會定期更新過往數據觀察，以反映近期的貸款組合及經濟趨勢。倘統計模型未能完全反映因經濟、監管或行為狀況出現變化而形成之貸款組合風險因素最新趨勢，則僅憑過往虧損經驗計算的減值準備會予以調整，以反映於結算日的該等變動，從而計及該等趨勢。

這些額外的貸款組合風險因素可能包括近期貸款組合的增長及產品組合成分、失業率、破產趨勢、地域集中程度、貸款產品特性(例如借款人償還可調利率貸款之能力，因重設利率會增加利息開支)、經濟狀況(如全國及地區房屋市場之趨勢及利率)、貸款組合之周期變化、賬項管理政策及慣例、當前之撇賬水平、法規之變更，以及足以影響客戶支付未償還貸款模式之其他項目(例如天災)。於計算減值準備的合適水平時，會在相關情況下計及該等風險因素，方法是對純粹憑過往虧損經驗計算的減值準備作出調整。

滾動率、虧損率及預期日後收回貸款的時間，會定期與實際結果對照，以確保此等比率仍然適用。

已產生但尚未識別之減值

若貸款經個別評估並無發現證據顯示已個別識別具體虧損，則會按其信貸風險特性合併處理，以計算估計綜合評估減值。信貸風險特性可能包括產生風險的國家／地區、涉及的業務類別、提供的產品種類、獲得的抵押品或其他相關因素。有關數額反映本集團因結算日前發生之事件而蒙受的減值虧損，本集團雖未能按個別貸款基準識別這些虧損，但已能可靠估算其數額。這些虧損只會於日後個別識別。待取得資料可供識別出組合內之個別貸款虧損時，相關貸款會自貸款組合中剔除，並按個別基準評估減值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釐定綜合評估減值準備時，會考慮以下因素：

- 具有同類信貸風險特性(例如按行業、貸款級別或產品分類)的貸款組合過往的虧損經驗；
- 由出現減值至識別虧損並確定個別貸款的適當準備額以顯示該項虧損，兩者之間預計相距的時間；及
- 管理層基於當前經濟及信貸狀況，憑經驗判斷結算日之內在虧損實際水平，是否高於或低於過往經驗顯示之水平。

各地管理層會就每個已識別的貸款組合，預計由出現虧損至識別虧損之間的相距時間。可能對此項預計產生影響之因素包括經濟狀況及市場狀況、客戶行為、貸款組合管理資料、信貸管理技巧及市場上的追收欠款及收回貸款紀錄。由於有關評估乃憑經驗定期作出，故由出現虧損至識別虧損之間的預計相距時間會因該等因素改變而隨著時間有所不同。

撇銷貸款

倘收回的機會渺茫，通常會將貸款(及相關減值準備賬項)部分或全數撇銷。如貸款有抵押，則一般會在收取變現抵押品任何所得款項後再撇銷。倘任何抵押品之可變現淨值已釐定，且並無合理期望可於日後進一步收回款項，則貸款或會提早撇銷。

撥回減值

倘減值虧損額於確認入賬後減少，而減幅客觀而言可能與減值確認後發生之事件相關連，則相關貸款減值準備賬項的金額會相應撇減，令超額的部分得以撥回。撥回額於收益表內確認。

交換貸款所得資產

為有秩序變現而以貸款交換得來的非金融資產，倘資產的賬面值主要透過出售收回、資產在現況下可供出售，及出售的可能性甚高，則會列為持作出售用途資產，並在「其他資產」項內列賬。所得資產會於交換日期按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或貸款賬面值扣除減值準備額兩者中之較低數額入賬。持作出售用途資產不會提撥折舊額。所得資產之價值其後若需撇減至公允值減出售成本的水平，所撇減數額會列為減值虧損，並列入收益表的「其他營業收益」項內。若資產公允值減出售成本的數值其後上升，但增幅不超過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則該項增額會連同出售變現的任何損益，在收益表的「其他營業收益」項內確認為增益。透過債務對債務／股票掉期所得之債務證券或股票，會列入「金融投資」項內，並歸類為可供出售類別。

重議條件貸款

須進行綜合減值評估的貸款，若貸款的條件已經重議，且收到新安排規定最低次數的還款，則不再視為逾期，而會視為並未逾期之貸款予以計量。為進行綜合減值評估，須進行綜合減值評估且其條件已經重議之貸款會與貸款組合之其他部分分開計算，以反映該等貸款的風險狀況。須進行個別減值評估且其條件已經重議的貸款，須予持續覆核，以決定貸款是否仍屬已減值，或應視為已逾期。被歸類為重議條件之貸款的賬面值將繼續計入此類別，直至到期或撤銷確認為止。

倘取消現有協議並訂立條款大不相同的新協議，或倘現有協議的條款經過修訂，以致重議條件貸款已是完全不同之金融工具，則會撤銷確認條件已經重議之貸款。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e 交易用途資產及負債

若國庫券、客戶借貸、同業借貸、債務證券、結構存款、股權、已發行本身債務，以及證券短倉在購入或產生時，主要目的是在短期內出售或回購，或該等項目屬於一併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有證據顯示具備最新的實際短期獲利模式，即會歸類為持作交易用途。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會於交易日確認入賬(即本集團與交易對手訂立合約安排購入或出售金融工具之日)，並一般會於出售(資產)或償清(負債)時撤銷確認。此等資產及負債首次列賬均按公允值計量，其交易支出會計入收益表內。其後，該等公允值會重新計量，而因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損益，均會在收益表的「交易收益淨額」項內確認。

f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

符合下列準則的金融工具(不包括持作交易用途之金融工具)均會歸入此類別，管理層亦於首次確認入賬時指定按此準則列賬。本集團乃基於下列原因指定金融工具以公允值列賬：

- 若按不同基準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價值，或確認其損益，便會出現前後不一致的金額或確認數值，而採用指定以公允值列賬的方式則可消除或大幅減少這種不一致的情況；例子包括單位相連投資合約，以及與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一併管理的若干證券及發債組合；
- 若根據明文規定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負債需按公允值基準管理及評估表現，而內部亦根據該基準向主要管理人員呈報該組金融工具的資訊，則採用此列賬方法；例子包括為支持若干保單而持有的金融資產，以及若干資產抵押證券；或
- 牽涉的金融工具內含一種或多種衍生工具，而這些衍生工具會大幅改變金融工具產生的現金流。若不採用此列賬方法，這些衍生工具便需另行入賬；例子包括若干已發行債務及持有的債務證券。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的方式一經訂明，即不得撤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會於本集團與交易對手訂立安排的合約條款時(一般為交易日)確認，且一般會於出售(資產)或償清(負債)時撤銷確認。此等資產及負債首次列賬均按公允值計量，其交易支出會計入收益表內。其後，該等公允值會重新計量，而因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損益，均會在收益表之「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項內確認。

g 金融投資

擬繼續持有的國庫券、債務證券及股權，除非是指定以公允值列賬，否則均歸類為「可供出售」或「持至到期日」。金融投資乃於交易日(即本集團與交易對手訂立合約安排以購入證券時)確認，並一般會於出售證券或借款人償清債務時撤銷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可供出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首次列賬的計量方法，是以其公允值加上直接及遞增交易支出。該等資產其後會按公允值重新計量，而因此產生的變動則於「可供出售投資儲備」中之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直至金融資產已出售或已減值為止。在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的累計損益，均會於收益表內確認為「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利息收益是按資產預計有效期採用實質利率法計算，並於可供出售債務證券項內確認。購入定期投資證券產生的溢價及／或折讓，均納入其實質利率的計算之內。股息則會在確定有權收取相關款項時於收益表內確認。

本集團會於每個結算日評估有否任何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若(且僅限於)確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因首次確認入賬後發生的一項或以上事件(「虧損事件」)而出現減值，且虧損事件(或連串事件)會影響金融資產的估計日後現金流，而所涉數額又能可靠估算時，方會確認減值虧損。

如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則該項金融資產的收購成本(扣除任何本金還款及攤銷額)與當前公允值(經減除任何已於收益表確認的過往減值虧損後)之間的差額，會從其他全面收益項內剔除，並於收益表內確認。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的減值虧損於收益表的「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項內確認，而可供出售股權證券的減值虧損則於收益表的「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項內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方法詳列如下。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本集團於評估可供出售債務證券在業績報告日期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時，會考慮所有可用證據，包括與證券尤其相關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或資料，而該等事件可能導致日後現金流收回額出現短缺。該等事件可能包括發行人面臨重大財政困難、違約(例如拖欠)、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該債務證券因發行人陷入財政困難而不再存在交投活躍的市場。

上述各類特定事件及其他因素，例如有關發行人的流動資金、業務及財務風險承擔的資料、同類金融資產之違責程度與趨勢、國家及本土經濟趨勢與狀況，以及抵押品及擔保之公允值，均可作個別或綜合考慮，以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債務證券出現減值。

可供出售股權證券

可供出售股權證券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上文所述有關發行人的具體資料，亦可包括關於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領域重大變化的資料，而這些資料可證明股權證券的成本可能無法收回。

資產的公允值如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亦被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在評估公允值是否大幅下跌時，減幅會與首次確認入賬時的資產原有成本作比較。在評估公允值是否長期下跌時，減幅則按資產公允值跌至低於首次確認入賬時原有成本的時間衡量。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倘已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確認減值虧損，其後該項資產公允值變動的會計處理方法會視乎相關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性質而有所不同：

- 就可供出售債務證券而言，僅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該項金融資產的估計日後現金流進一步減少而導致減值，該項資產之公允值其後的減額會於收益表內確認。若無進一步客觀證據顯示減值，則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該項金融資產公允值之減額。倘債務證券之公允值於往後期間增加，而該項增額客觀而言可與在收益表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相關連，則會從收益表撥回減值虧損，撥回額以公允值增額為限；
- 就可供出售股權證券而言，該工具之公允值其後一切增額均當作重估處理，並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就股權證券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從收益表撥回。可供出售股權證券公允值其後之減額於收益表內確認，惟所涉數額只限該股權證券收購成本已產生的進一步累計減值虧損，扣除至今的累計減值。

持至到期日之投資

若屬非衍生工具金融資產，但有固定或可以確定的支付金額及固定的到期日，而本集團肯定有意及有能力持有直至到期為止，則列為持至到期日之投資。持至到期日之投資首次列賬會按公允值加上任何直接相關交易的支出計量，其後則會採用實質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予以計量。

h 金融工具估值

所有金融工具首次列賬均按公允值確認。在日常業務中，首次確認入賬之金融工具公允值一般為交易價格，即已付出或收取之代價的公允值。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公允值可按當時同一工具(未經改動或重新包裝)的其他可觀察市場交易價格來釐定，或根據變數僅包含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方法計算，這些市場數據包括利率孳息曲線、期權波幅及匯率。倘存在此等證據，本集團於金融工具開始生效時會確認交易損益，即交易價格與公允值之間的差額。如不可觀察市場數據對金融工具之估值構成重大影響，估值模型所顯示金融工具公允值與交易價格之間的所有首次列賬差額，不會即時在收益表內全數確認，但會於數據變為可觀察時，或於交易到期或平倉時，或於本集團訂立對銷交易時，於交易有效期內按適當基準在收益表內確認。

在首次確認入賬後，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公允值，會根據本集團的估值方法計量，該等方法載於附註51。

i 出售及回購協議(包括股票借貸)

出售之證券如附有按預定價格回購之承諾(「回購」)，會繼續列於資產負債表內，而就此收取的代價則列作負債。根據轉售承諾而購入之證券(「反向回購」)不會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而支付的代價會視乎情況列入「客戶貸款」或「存放同業」項內。出售價與回購價兩者之間的差額會列作利息收益處理，並於協議有效期內確認。

證券借貸交易的協議一般附有抵押，以借出或收取之證券或現金作為抵押品。根據該等協議轉讓予交易對手的證券一般不會反映於資產負債表內。所借出或收取之現金抵押品會分別列為資產或負債。

借入的證券不會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如該等證券出售予第三方，則償還證券之責任會列作交易用途負債，並按公允值計量，而產生之任何損益則列於「交易收益淨額」項內。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j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法

衍生工具首次列賬會按公允值確認，其後亦會按公允值重新計量。於交易所買賣的衍生工具之公允值按市場報價計算，場外交易衍生工具的公允值則採用估值方法(包括現金流折現模型及期權定價模型)釐定。

其他金融工具或會內含衍生工具，如可轉換債券的內含兌換選擇權。在下列情況下，該等內含衍生工具會被視作獨立的衍生工具：該等衍生工具的經濟特質及風險與主體合約內相關金融工具的經濟特質及風險並無明顯及密切的關係；內含衍生工具的條款(倘若載於獨立合約內)符合獨立衍生工具的定義；以及合併合約並非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以公允值列賬。此等內含衍生工具會按公允值計量，而公允值的任何變動則於收益表內確認。

若衍生工具的公允值為正數，會歸類為資產，若為負數則歸類為負債。如交易對手相同，且存在對銷之合法權利，而有關各方又有意按淨額結算相關現金流，才可對銷不同交易之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

確認公允值損益的方式，須視乎有關衍生工具是否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列作對沖工具。若是指定列作對沖工具，則須考慮被對沖風險的性質。持作交易用途之衍生工具因公允值變動而產生之所有損益，均於收益表內確認。若為指定列作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本集團分類為：(i)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確實承諾的公允值變動之對沖工具(「公允值對沖」)；(ii)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預計交易大有可能產生的日後現金流變動之對沖工具(「現金流對沖」)；或(iii)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的對沖工具(「投資淨額對沖」)。若衍生工具符合若干條件，且被指定列為公允值、現金流或投資淨額對沖之對沖工具，便可應用對沖會計法。

對沖會計法

於訂立對沖關係初期，本集團會編製文件紀錄對沖工具與被對沖項目之間的關係，以及進行對沖之風險管理目標及策略。本集團亦規定須於開始對沖及持續進行對沖期間，編製文件以評估對沖交易所用之對沖工具(主要為衍生工具)，能否極有效地對銷與對沖風險相關的被對沖項目公允值或現金流變動。指定列為合資格對沖之對沖工具利息，會列入「淨利息收益」項內。

公允值對沖

指定列作並符合條件列為公允值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其公允值如有任何變動，均會連同與對沖風險有關的被對沖資產、負債或其組合的公允值變動，在收益表內列賬。

如對沖關係不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條件，則被對沖項目的賬面值累計調整，將按重新計算之實質利率於到期前的剩餘期間在收益表內攤銷，但如果被對沖項目已撤銷確認，上述數額便會即時撥入收益表內。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現金流對沖

指定列作並符合條件列為現金流對沖的衍生工具，其公允值變動的有效部分，會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涉及低效用部分的所有公允值損益，則會即時在收益表內確認。

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的累計損益，在被對沖項目會影響利潤或虧損的期間，會轉入收益表內。但若被對沖的預計交易結果造成須確認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之損益，會從股東權益中被剔除，並計入首次列賬時計算之資產或負債成本內。

在對沖工具到期或售出時，或對沖工具不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條件時，於同期在其他全面收益項內存在的任何累計損益，仍會繼續保留在股東權益項內，直至預計交易最終於收益表內確認為止。如預計交易預期不會落實進行，在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的累計損益，會即時重新分類納入收益表內。

投資淨額對沖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的列賬方式與現金流對沖相若。對沖工具有效部分的損益會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而低效用部分的損益則即時於收益表內確認。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的損益，會於出售海外業務時重新分類納入收益表內。

對沖效用測試

要符合條件採用對沖會計法，本集團規定於開始對沖及在對沖有效期內，每項對沖必須預期能夠發揮極大效用(預期效用)，並必須持續發揮實際效用(追溯效用)。

就每項對沖關係編製之文件，均會列明如何評估對沖項目之效用。各企業採納之對沖效用評估方法，將視乎風險管理策略而定。

就預期效用而言，對沖工具必須在被指定列為對沖項目期間，預期能極有效地對銷與對沖風險有關之公允值或現金流變動。為達致實際效用，公允值或現金流之變動必須在80%至125%的範圍內互相對銷。

對沖的低效用部分在收益表的「交易收益淨額」項內確認。

未符合條件採用對沖會計法的衍生工具

凡屬未符合條件採用對沖會計法的衍生工具，因其公允值變動而產生的所有損益，均會即時於收益表內確認。此等損益均列入「交易收益淨額」項內，但如果是與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一併管理的衍生工具(不包括與本集團發行的債務證券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則其損益會列入「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項內。至於與本集團發行的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債務證券一併管理的衍生工具，其利息會於「利息支出」項內確認。該等衍生工具的所有其他損益，均於「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項內入賬。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k 撤銷確認金融資產及負債

倘從資產收取現金流之權利屆滿；或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之合約權利，並已轉讓擁有權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或本集團未有保留控制權及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便會撤銷確認金融資產。

當金融負債已償清時，即責任已解除或取消或到期時，便會撤銷確認。

l 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若存在一項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使本集團可對銷已確認金額，且本集團有意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清負債，則該等金融資產可與相關負債對銷，而所得淨額則列入資產負債表內。

m 附屬、聯營及合資公司

本集團將受其控制企業之投資歸類為附屬公司。倘根據本集團作為其中一方而訂立之合約安排，本集團連同一名或以上訂約方進行須受共同控制之經濟活動，則本集團於該公司之權益會歸類為合資公司。本集團於其可行使重大影響力但並非附屬公司或合資公司之投資，會歸類為聯營公司。就釐定此歸類方法而言，控制權是指有權管治一家企業之財務及營運政策，從而透過其業務活動獲益。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於合資公司之權益均採用權益法確認。按此方法，該等投資於首次列賬按成本(包括應佔商譽)計量，其後則會就收購後本集團所佔資產淨值之變動予以調整。

本集團與其聯營及合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利潤撇銷，只限於本集團於有關聯營或合資公司之權益。至於虧損，除非有證據顯示該已轉讓之資產已出現減值，否則亦按本集團於有關聯營或合資公司之權益為限予以撇銷。

本行於附屬、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投資，均按成本減除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倘若自上次確認減值虧損後，釐定該投資的可收回金額所用估算數字出現變化，方可從收益表撥回前期確認之減值虧損。

為釐定是否需要根據HKAS 36「資產減值」就於聯營或合資公司之權益進行減值測試，有必要考慮HKAS 39「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指標。倘對指標進行的檢討顯示於聯營或合資公司之權益可能減值，則需要應用HKAS 36之減值測試規定。

本集團有關對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商譽進行減損測試的政策載於附註3(n)。如屬於聯營或合資公司之權益，則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全部賬面值會與其可收回金額比較。倘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減值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n 商譽及無形資產

- (i) 在業務合併時，包括收購附屬公司，以及收購合資或聯營公司權益時，如收購成本高於本集團應佔購得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值，便會產生商譽。如本集團於購得業務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允值所佔權益超逾收購成本，則超出之數額會即時於收益表內確認。

倘無形資產可與商譽分開，或是產生自合約或其他法律權利，且其公允值可以準確計量，則該等無形資產會與商譽分開確認。

商譽會分攤至各個創現單位，以便於最低層面進行減損測試。商譽會在這個層面受到監察，以達致內部管理目的。減損測試最少每年進行一次，亦會在有跡象顯示創現單位可能已出現減值時進行，方法是比較創現單位可收回金額與其資產賬面淨值(包括應佔商譽)的差距。資產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使用價值指創現單位之預計日後現金流現值。倘創現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於收益表扣取減損虧損。在撇銷超出商譽賬面值之任何數額時，會以創現單位個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為限。商譽乃按成本減累計減損虧損(如有)後列賬。

收購於合資及聯營公司權益所產生的商譽，乃在「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項內入賬，且並無就減值分開測試。

於出售業務當日，應佔商譽會於計算出售所得損益時，計入本集團應佔之資產淨值內。

倘出售用途業務組合為已獲分配商譽的創現單位或為該創現單位內的業務，商譽會計入出售用途業務組合內。計入出售用途業務組合之商譽金額乃按所出售業務及所保留創現單位部分之相對價值計量。

- (ii) 無形資產包括下列各項的現值：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經營權、電腦軟件及(倘於業務合併中收購)商號、客戶關係及核心存款客戶關係。並無確定可用年期或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均接受減值測試。

有限可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不包括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均按成本減攤銷額及累計減值虧損額列賬，並於其估計可用年期內攤銷。估計可用年期乃法定年期及預期經濟年期兩者之較短者。

倘若發生事故或情況改變，顯示無形資產之賬面值未必可以收回，無形資產須進行減值檢討。

至於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之會計政策，載於附註3(w)。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o 物業、機器及設備

(i) 土地及樓宇

持作自用之土地及樓宇按其重估值列賬，此數值即於重估當日之公允值減除任何其後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此等土地及樓宇的價值均由具專業資格的估價師按市場基準以足夠頻密度定期進行重估，以確保土地及樓宇的賬面淨值與公允值不會出現重大差距。因重估而產生之增值會先行撥入收益表，以對銷過往因重估相同土地及樓宇而扣取自收益表的重估減值，餘額隨後計入「物業重估儲備」項內。因重估而產生之減值，會先行對銷過往因重估相同土地及樓宇而計入「物業重估儲備」項內之增值，餘額隨後於收益表內確認。

至於持作自用而所在位置屬租賃土地的樓宇，若於初訂租約時有可能確實區分樓宇價值與租賃土地價值，便會由具專業資格的估價師按折舊後重置成本基準或交回土地的價值，以足夠頻密度定期重估價值，以確保樓宇的賬面淨值與公允值不會出現重大差距。

土地及樓宇折舊是按照資產的估計可用年期撇銷相關資產，其計算方式如下：

- 永久業權之土地不予折舊；
- 租賃土地按照尚餘租賃期分攤折舊；及
- 樓宇及其改良成本按直線基準每年折舊2%，或按尚餘租賃期，或按樓宇的剩餘可用年期分攤折舊，以三者中之較高者為準。

(ii) 投資物業

本集團持有若干物業作投資用途，以賺取租金或實現資本增值或達致以上兩個目的。投資物業乃以公允值列賬，而公允值變動則於「其他營業收益」項內確認。公允值均由獨立專業估價師釐定，以資本化之淨收益為主要釐定基準，並就支銷及潛在復歸收益作出適當準備。在經營租賃下持有以賺取租金，或實現資本增值，或同時達致上述兩個目的之物業權益，乃按個別物業基準歸類為投資物業，並按此方式列賬。該等物業權益乃假定其為在融資租賃下持有而列賬(見附註3(p))。

(iii)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香港政府擁有香港所有土地，並允許根據租賃安排使用土地。中國內地存在類似安排。於初訂租約時，若已知道或已能確實釐定土地成本，而租賃期少於50年，本集團於租賃土地之權益及土地使用權會列為經營租賃。

若已知道或已能確實釐定土地成本，而租賃期不少於50年，本集團於租賃土地之權益及土地使用權會列為持作自用之土地及樓宇。

若無法知道或未能確實釐定土地成本，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並非明顯以經營租賃持有，便會作為持作自用之土地及樓宇入賬。

(iv) 其他機器及設備

設備、裝置及傢具(包括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之經營租賃設備)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折舊之計算方法是採用直線基準按照資產之可用年期(一般為5至20年)撇銷相關資產。

倘若發生事故或情況改變，顯示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賬面值未必可以收回，則須對物業、機器及設備進行減值檢討。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p 融資及經營租賃

- (i) 按照協議租予客戶之資產，如與擁有權(不包括法定所有權)相關之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會予以轉讓，均列為融資租賃。如本集團為融資租賃之出租人，則應收租金於扣減未賺取之費用後，會按適當情況列入「客戶貸款」項內。應收融資收益乃於租賃期內分攤確認，以反映租約之投資淨額的固定回報率。
- (ii) 如本集團為融資租賃之承租人，則租賃資產會予以資本化，並列入「物業、機器及設備」項內，而對出租人之相應負債則列於「其他負債」項內。融資租賃及相應負債按資產之公允值首次確認入賬，但若最低租金款額現值較低，則以最低租金款額現值確認。應付融資費用則根據租約隱含的利率按租約有效期分攤確認，以反映負債餘下結欠之固定利率。
- (iii) 所有其他租約均歸類為經營租賃。若本集團為出租人，則經營租賃涉及之資產會列於「物業、機器及設備」項內，並相應入賬。減值虧損則按設備剩餘價值未能全數收回導致設備賬面值出現減值的數額確認。若本集團為承租人，則租賃資產不會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
- (iv) 經營租賃之應付及應收租金乃按直線基準於租賃期內分攤入賬，並分別列入「一般及行政開支」及「其他營業收益」項內。
- (v) 如租賃土地被視為於經營租賃下持有，則會列入資產負債表的「其他資產」項內，並按成本減攤銷額及減值虧損額列賬。攤銷額之計算方法是按直線基準於租賃期內撇銷該土地的成本。

q 所得稅

- (i) 本年度之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所得稅在收益表內確認，但若所得稅與直接在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之項目有關，則會在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 (ii) 本期稅項指預期就本年度應課稅收益而應繳之稅項，計算基礎為於期結日已頒布或實質頒布之稅率，以及就過往年度應繳稅項作出之任何調整。本集團按預計將向稅務機關繳納的稅項金額為可能產生之本期稅項負債提撥準備。若本集團有合法之對銷權，且有意按淨額結算，則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會予以對銷。
- (iii) 遞延稅項乃按資產負債表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該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值兩者之間的暫時差異，於賬目中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入賬，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於日後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而該等利潤可運用暫時差異予以扣減時，方會確認入賬。

遞延稅項採用於期結日已頒布或實質頒布且預期於變現資產或償清負債的相關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若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同一稅務呈報組別中產生，以及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同時相關企業有合法之對銷權，則兩者會互相對銷。

若遞延稅項與來自離職後福利計劃的精算損益有關，而且此等損益於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則該等稅項亦會計入或扣取自全面收益表。與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有關之遞延稅項直接在股東權益項內確認，但以估計日後稅務扣減金額超出相關累計薪酬支出金額為限。

若遞延稅項與可供出售投資及現金流對沖(此等項目乃直接扣取自或計入全面收益表)之公允值變動有關，則該等稅項亦會直接計入或扣取自全面收益表，並且會在公允值損益於收益表內確認時，在收益表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r 退休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

本集團推行多項退休金計劃，包括界定福利及界定供款計劃。

向界定供款計劃及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根據該等計劃承擔之責任與界定供款計劃相等)支付之款項，均於到期時列作開支扣除。

就界定福利計劃之資金確認之成本，均採用預計單位基數精算成本法釐定，而且各計劃會每年進行精算估值。由此產生的精算差額，均於股東權益項內確認，並於產生期間呈列於全面收益表內。過往服務成本均即時予以確認，但以實際授出之福利為限，否則會按直線基準在直至實際授出福利為止之平均期間予以確認。現時服務成本及任何過往服務成本，連同計劃資產之預期回報，會於扣減計劃負債之沖抵折現後，在「僱員報酬及福利」項內扣除。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界定福利資產或負債淨值，乃指計劃資產公允值與界定福利責任現值之差額，而該數額已就未確認之過往服務成本予以調整。如屬界定福利資產，則只限於未確認之過往服務成本，加上計劃日後供款可得退款及扣減數額的現值。

s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與僱員訂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安排之成本，於授出日期參考股權工具之公允值計量，並於實際授出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為支出，同時相應撥入「其他儲備」項內。若股權工具會即時授出，且有關獎勵並無附帶實際授出期，則其公允值會即時列作開支。

公允值乃採用市價或適當的估值模型釐定，當中計及授出股權工具之條款及條件。市場表現條件於授出日期估計股權工具之公允值時計入，因此，在所有其他條件均已達成之前提下，不論是否達成市場表現條件，獎勵均當作實際授出處理。

除市場表現條件外，實際授出條件不會計入於授出日期首次列賬之公允值估算額內。此等條件的計算方法為調整計量交易時所包括之股權工具數目，因此，作為授出股權工具代價所得服務的確認金額，乃根據最終實際授出之股權工具數目計算。根據累計基準，若因未達到非市場表現或服務條件而未有實際授出股權工具，便不會就此等工具確認支出。

倘若對獎勵作出修訂，則會最低限度繼續確認原有獎勵之支出(猶如未經修訂一樣)。若修訂令獎勵之公允值增加或令股權工具數目增加，則除確認原有獎勵之支出外，亦會在已作修訂的實際授出期內確認獎勵之公允值增額或額外股權工具之公允值增額，有關增額於修訂日期計量。

於實際授出期內取消獎勵，會當作提早實際授出處理，並即時確認原應於尚餘實際授出期就服務而確認之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t 外幣

列入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項目，均使用該公司業務所在地的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價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均以港元列賬。港元為本行之功能貨幣。

以外幣為單位之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通行匯率以功能貨幣列賬。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此而產生之任何匯兌差額，均列入收益表內。按歷史成本以一種外幣計量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使用首次進行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按公允值以一種外幣計量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則使用釐定公允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

並非以港元匯報業績之分行、附屬及聯營公司，均按業績報告期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因重新換算期初外幣投資淨額而產生之匯兌差額，以及因重新換算業績報告期內之業績(由採用平均匯率改為採用期末通行之匯率)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獨立的匯兌儲備項內入賬。

屬於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一部分的貨幣項目之匯兌差額，均於附屬公司之獨立財務報表內的收益表中確認。於綜合財務報表中，該等匯兌差額均於股東權益項內之匯兌儲備中確認。當出售海外業務時，先前於儲備項內確認與此有關之匯兌差額，均於收益表內確認。

u 準備

若可能需要付出經濟利益，以解決過往事件引致之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而且又能準確估計相關責任牽涉之數額，即會確認有關負債及支出之準備。

或有負債(包括若干擔保及以附帶擔保形式質押之信用證)乃因過往事件而可能引致的責任，但是否確實需要承擔這些責任須視乎未來會否發生一宗或多宗無法確定的事件，而且該等事件乃本集團無法完全控制；或因過往事件引致之現有責任，但由於履行該責任或許毋需付出經濟利益，故未予確認，或由於無法準確計量責任所涉金額故未予確認。或有負債不會在財務報表內確認，但會作出有關披露，除非需要履行責任的可能性十分低。

v 金融擔保合約

並未歸類為保單之金融擔保合約下的負債(一般指已收費用或應收費用)，首次列賬會按公允值計量。於其後的業績報告期內，金融擔保負債則會按首次列賬公允值減累計攤銷額的數值，或對履行責任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數值(以兩者之較高者為準)予以計量。

w 保單

本集團透過其保險附屬公司向客戶簽發合約，當中涉及保險風險、金融風險或同時涉及該兩種風險。保單乃指本集團與另一方達成協議的合約，訂明本集團同意在日後發生某些特定但不確定的事件時，向對方作出補償，因而承擔重大的保險風險。保單亦可轉移金融風險，惟倘涉及重大保險風險，則仍列作保單入賬。

保單之入賬方式載述如下：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保費

壽險保單之保費均於應收時入賬，但單位相連保單之保費則於確定未決賠款時入賬。

非壽險業務之保費總額，均於保單有效期內按相關會計期內承擔的風險比例列作收益。未賺取保費(與結算日後風險期有關而於會計年度內承保之業務部分)按每日或每月之比例計算。

再保險保費與相關之直接保單保費於同一會計期間入賬。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

歸類為長期保險業務或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長期投資合約且於結算日仍然有效之保單，其價值會確認為一項資產。該資產為權益持有人在結算日已訂合約之預期利潤中所佔權益之現值。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及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長期投資合約的現值統稱為「PVIF」，此數值是根據權益持有人於當前有效業務預期產生之未來利潤中所佔權益折現值而釐定，方法是對多項評估因素(例如未來死亡率、保單失效率及支出水平)作出適當假設，同時會採用反映有關合約風險溢價的風險折現率計算。PVIF包含非市場風險及金融期權及擔保價值之準備。PVIF資產以未計應佔稅項的方式於資產負債表呈列，而PVIF資產的變動，則以未計稅項的方式列入「其他營業收益」項內。

賠償及再保險追償金

壽險保單之保險賠償總額，反映年度內產生之賠償成本總額，包括賠償手續費及任何投保人之紅利(就預期宣派紅利而分配)。於年內產生之賠償包括保單期滿申索、退保額及身故賠償。

保單期滿申索於到期付款時確認。退保額於付款時確認，或於接獲通知後，保單不再納入相關保險未決賠款的計算內時提前確認。身故賠償則於接獲通知時確認。

非壽險保單之保險賠償總額，包括已付賠償額及未決申索賠付額之變動。

再保險的追償金與相關賠償於同一會計期間入賬。

保單未決賠款

各壽險業務乃根據業務所在地的精算原則，計算非相連壽險保單之未決賠款。若干保單可能附有酌情參與條款，投保人有權根據相關條款獲得額外款項，惟該等款項之金額及／或支付時間乃由保險公司全權決定。此等保單涉及之酌情派發金額部分於「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項內入賬。

單位相連壽險保單未決賠款至少相等於有關退保額或轉撥價值，該金額乃經參考相關基金或指數之價值而計算。

非壽險保單的未決申索賠付，乃根據於結算日已產生但未支付之所有賠償(不論是否已經匯報)的估計最終成本而計算，並會計入相關賠償手續費，以及扣除預期剩餘值及其他追償額。已產生但未匯報之申索賠付，均使用適當之統計方法予以估算。

保險未決賠款會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以確定根據現時對日後現金流之估算，未決賠款之賬面值為足夠。於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時，會折現所有約定現金流，並與未決賠款之賬面值比較。若識別出短缺額，將會即時自收益表扣取。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x 投資合約

在無酌情參與條款之相連及若干非相連投資合約下，對客戶之負債及相應之金融資產均指定以公允值列賬。公允值之變動在「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項內確認。應收存款及提取之金額列為投資合約負債之增額或減額。

相連投資合約負債至少相等於有關退保額或轉撥價值，該金額乃經參考相關基金或指數之價值而計算。

應收投資管理費用於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期間在收益表的「費用收益淨額」項內確認。

y 股息

於結算日後建議或宣派之股息，均列作股東權益項內的獨立組成部分予以披露。

z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後償負債

為作交易用途而發行或指定以公允值列賬的債務證券，均在資產負債表的適當項目內列賬。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後償負債則採用實質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計算，並在「已發行債務證券」或「後償負債」項內列賬。

aa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高度流通的投資，這些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已知數額的現金，而且價值出現變動的風險極低。該等投資包括現金及一個月內到期之存放同業款項，以及由購入之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國庫券及存款證。

ab 股本

若本集團對股份擁有無條件之權利，可避免轉移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予持有人，則有關股份均被分類為股本。

ac 持作出售用途資產

倘若持作出售用途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用途業務組合(包括出售用途業務組合之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將主要透過出售收回、在現況下可供出售及出售的可能性甚高，則會歸類為持作出售用途。持作出售用途之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用途業務組合乃按賬面值與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之較低數額計量，惟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投資物業、保單及僱員福利產生之資產則除外。該等資產乃按上文所述之會計政策計量。

最接近首次列賬分類為持作出售用途前，資產(或出售用途業務組合內之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乃根據適用HKFRS計量。其後重新計量出售用途業務組合時，上述不屬於HKFRS 5「持作出售用途之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計量規定範圍內之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乃於釐定出售用途業務組合之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前，根據適用HKFRS重新計量。

持作出售用途業務組合之資產和負債所賺取之收益和所產生之支出，會繼續在收益表之適當項目內確認，直至交易完成為止。

4 營業利潤

本年度之營業利潤已計入下列項目：

a 利息收益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上市證券利息收益	7,708	8,004
非上市證券利息收益	19,458	17,989
其他利息收益	97,465	89,699
	124,631	115,692
減：列為「交易收益淨額」之利息收益(附註4(d))	(9,064)	(8,183)
減：列為「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之 利息收益(附註4(e))	(56)	(51)
	115,511	107,458

上述數額計入已減值金融資產之應計利息收益1.74億港元(2011年：3.08億港元)，其中包括貸款減值虧損之沖抵折現1.52億港元(2011年：2.94億港元)。

b 利息支出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5年後到期之後償負債、其他已發行債務 證券、客戶賬項及同業存放之利息支出	726	831
優先股利息支出	2,386	2,337
其他利息支出	34,547	32,867
	37,659	36,035
減：列為「交易收益淨額」之利息支出(附註4(d))	(4,544)	(4,225)
減：列為「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之 利息支出(附註4(e))	(23)	(24)
	33,092	31,786

c 費用收益淨額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費用收益淨額包括下列項目：		
並非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產生之費用收益淨額 (不包括釐定實質利率時計入之金額)		
－ 費用收益	15,315	15,081
－ 費用支出	(1,542)	(1,415)
	13,773	13,666
本集團代客戶持有或投資資產之受託及 其他信託業務的費用收益淨額		
－ 費用收益	8,287	8,862
－ 費用支出	(1,069)	(1,213)
	7,218	7,649

財務報表附註(續)

4 營業利潤(續)

d 交易收益淨額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交易利潤.....	16,633	15,590
— 外匯.....	14,002	15,313
— 利率衍生工具.....	2,145	400
— 債務證券.....	2,322	1,300
— 股票及其他交易.....	(1,836)	(1,423)
對沖活動虧損.....	(31)	(71)
公允值對沖		
— 與對沖風險相關之被對沖項目增益淨額.....	345	1,050
— 對沖工具虧損淨額.....	(376)	(1,147)
— 其他.....	—	26
交易用途資產及負債之利息.....	4,520	3,958
— 利息收益(附註4(a)).....	9,064	8,183
— 利息支出(附註4(b)).....	(4,544)	(4,225)
交易用途證券之股息收益.....	786	722
— 上市投資.....	653	608
— 非上市投資.....	133	114
平安保險或有遠期出售合約(附註28).....	(2,694)	—
	19,214	20,199

e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支出)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為支持保單及投資合約而持有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資產收益/(支出).....	6,670	(4,542)
在投資合約下對客戶負債之公允值變動.....	(2,209)	30
	4,461	(4,512)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負債的公允值變動淨額 ¹	119	(38)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息		
— 利息收益(附註4(a)).....	56	51
— 利息支出(附註4(b)).....	(23)	(24)
	4,613	(4,523)

1 來自本集團已發行債務證券公允值變動的損益，包括因本集團本身的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損益。於2012年，本集團因本身的信貸風險變動而就該等工具的公允值變動確認虧損2,200萬港元(2011年：增益1,500萬港元)。

f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可供出售證券之出售利潤.....	2,809	470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之減值.....	(175)	(342)
	2,634	128

本年度並無出售持至到期日之投資之損益(2011年：零)。

4 營業利潤(續)

g 股息收益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上市投資	325	431
非上市投資	197	298
	522	729

h 其他營業收益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租金收益	216	191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變動	4,432	5,524
投資物業之增益	834	1,033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持作出售用途資產之利潤／(虧損)	30	(3)
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業務組合之利潤／(虧損)	5,246	(9)
因物業重估而產生之增值	2	8
其他	4,577	4,645
	15,337	11,389

其他項內主要包括因內部服務而代滙豐集團同系公司承擔的資訊科技成本及其他營業支出的收回額。「其他」項內亦包括所得貸款組合首次列賬公允值之收回額6.5億港元(2011年：5.58億港元)。年內並無出售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之損益(2011年：零)。

i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客戶貸款減值準備之提撥淨額		
—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新撥準備	2,201	2,254
撥回額	(1,230)	(1,204)
收回額	(237)	(356)
	734	694
—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之提撥淨額	2,596	2,401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提撥／(撥回)淨額	248	(36)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提撥淨額	3,578	3,059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提撥淨額包括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之減值撥回額8,200萬港元(2011年：減值撥回額400萬港元)。年內並無有關持至到期日之投資之減值虧損或準備(2011年：零)。

財務報表附註(續)

4 營業利潤(續)

j 一般及行政開支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物業及設備		
— 租金支出	3,292	3,102
— 經營租賃預付租金攤銷	18	18
— 其他物業及設備支出	3,941	3,810
	7,251	6,930
市場推廣及廣告支出	3,578	3,969
其他行政開支	15,182	13,453
	26,011	24,352

營業支出包括直接營業支出2,300萬港元(2011年：1,900萬港元)，此項支出產生自年內有租金收益之投資物業。沒有租金收益之投資物業所產生之直接營業支出為100萬港元(2011年：200萬港元)。

營業支出包括經營租賃項下之應付最低租金款額33.61億港元(2011年：31.7億港元)。

k 核數師費用

核數師費用為7,700萬港元(2011年：7,700萬港元)，其中與本行有關之費用為2,900萬港元(2011年：2,900萬港元)。

5 保險收益

已計入綜合收益表內之保險業務所賺取的各项收入如下：

a 保險收益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淨利息收益	7,864	6,779
費用收益淨額	1,216	692
交易收益/(虧損)淨額	56	(38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支出)	4,538	(4,460)
已賺取保費淨額(附註5(b))	52,621	45,670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變動	4,432	5,524
其他營業收益	1,308	237
	72,035	54,056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附註5(c))	(54,983)	(40,389)
營業收益淨額	17,052	13,667

5 保險收益(續)

b 已賺取保費淨額

	非壽險 百萬港元	壽險 (非相連) 百萬港元	壽險 (相連) 百萬港元	附有 酌情參與 條款之 投資合約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					
已承保保費總額	2,935	41,405	10,605	–	54,945
未賺取保費之變動	(385)	–	–	–	(385)
已賺取保費總額	2,550	41,405	10,605	–	54,560
轉讓予再保人之已承保 保費總額	(365)	(1,587)	(11)	–	(1,963)
再保人應佔未賺取 保費之變動	24	–	–	–	24
再保人應佔已賺取 保費總額	(341)	(1,587)	(11)	–	(1,939)
已賺取保費淨額	2,209	39,818	10,594	–	52,621
2011年					
已承保保費總額	3,318	36,000	7,312	–	46,630
未賺取保費之變動	(183)	–	–	–	(183)
已賺取保費總額	3,135	36,000	7,312	–	46,447
轉讓予再保人之已承保 保費總額	(455)	(311)	(10)	–	(776)
再保人應佔未賺取 保費之變動	(1)	–	–	–	(1)
再保人應佔已賺取 保費總額	(456)	(311)	(10)	–	(777)
已賺取保費淨額	2,679	35,689	7,302	–	45,670

財務報表附註(續)

5 保險收益(續)

c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

	非壽險 百萬港元	壽險 (非相連) 百萬港元	壽險 (相連) 百萬港元	附有 酌情參與 條款之 投資合約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					
已支付之賠償、利益及 退保額	1,135	6,931	7,286	62	15,414
準備之變動	71	35,445	3,686	(61)	39,141
已產生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 變動總額	1,206	42,376	10,972	1	54,555
再保人應佔已支付之賠償、 利益及退保額	(98)	(143)	(5,233)	—	(5,474)
再保人應佔準備之變動	(1)	(1,172)	7,075	—	5,902
再保人應佔已產生賠償及 投保人負債之變動	(99)	(1,315)	1,842	—	428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 負債之變動淨額	1,107	41,061	12,814	1	54,983
2011年					
已支付之賠償、利益及 退保額	1,420	6,399	1,958	85	9,862
準備之變動	(33)	30,598	1,192	(84)	31,673
已產生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 變動總額	1,387	36,997	3,150	1	41,535
再保人應佔已支付之賠償、 利益及退保額	(147)	(178)	(385)	—	(710)
再保人應佔準備之變動	(14)	(5)	(417)	—	(436)
再保人應佔已產生賠償及 投保人負債之變動	(161)	(183)	(802)	—	(1,146)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 負債之變動淨額	1,226	36,814	2,348	1	40,389

6 僱員報酬及福利

a 僱員報酬及福利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工資及薪金	34,233	35,020
社會保障支出	935	912
退休福利支出		
— 界定供款計劃	1,063	1,043
— 界定福利計劃(附註6(c)(v))	790	859
	37,021	37,834

b 董事酬金

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計算之本行董事酬金總額為7,400萬港元(2011年：7,100萬港元)，其中袍金為800萬港元(2011年：600萬港元)，而其他酬金則為6,600萬港元(2011年：6,600萬港元)；後者包括退休金福利100萬港元(2011年：100萬港元)。

c 退休福利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推行85項(2011年：80項)退休福利計劃，總支出達18.53億港元(2011年：19.02億港元)，其中6.58億港元(2011年：5.87億港元)屬海外計劃，1,900萬港元(2011年：3,000萬港元)則屬HSBC Asia Holdings BV資助之計劃。

滙豐集團已逐步安排所有新僱員參加界定供款計劃。

涵蓋26%(2011年：35%)僱員的本集團界定福利計劃主要屬已置存基金的計劃，其中較大型計劃之資產均由獨立於本集團之保單或信託基金持有。有關已置存基金的計劃之支出為7.22億港元(2011年：8.04億港元)，該數額乃按合資格精算師的意見評估。各項計劃最少每三年檢討一次，或按各地慣例及規例進行檢討。用以計算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預計福利責任的精算假設，會因應計劃所在國家／地區的經濟環境而各有不同。

(i) 界定福利計劃之主要精算假設

用以計算主要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的資產及負債之主要精算假設為：

	2012年 年率%	2011年 年率%
折現率	0.60	1.47
計劃資產之預期回報率 ¹		
— 股票	8.4	7.5
— 債券	2.8	3.9
— 其他	4.5	3.9
增薪率		
— 長期	4.0	5.0
死亡率表	HKLT2011 ²	HKLT2001 ³

1 2011年預期回報率用以計量隨後一年(即2012年)計劃資產之預期回報。然而，2012年之回報率僅供參考，原因是自2013年起，計劃資產之利息支出及預期回報將根據HKAS 19(經修訂)「僱員福利」以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之淨利息部分取代。詳情載於附註1c「會計處理法之未來發展」。上述預期回報率乃以計劃資產之公允值為基準加權計算。

2 HKLT2011 — 2011年香港壽命表。

3 HKLT2001 — 2001年香港壽命表。

財務報表附註(續)

6 僱員報酬及福利(續)

於2012年12月31日，資產之整體預期長期回報率為4.6% (2011年：4.7%)。預期長期回報率乃根據整體組合而非個別資產類別的回報總和計算。回報乃根據過往市場回報計算，並就當前通脹率及利率等額外因素作出調整。

香港方面，滙豐集團香港本地僱員退休福利計劃涵蓋本行的僱員及滙豐集團若干其他本地僱員。該計劃包括一項已置存基金的界定福利計劃(在退休時提供一筆過款項，但現已終止讓新成員參與)及一項界定供款計劃。後者於1999年1月1日為新僱員設立。該界定福利計劃最近一次的估值是在2010年12月31日由韜睿惠悅香港有限公司(外聘顧問公司)的雷詠芬(美國精算師公會精算師)進行。該界定福利計劃的資產市值於估值當日為86.11億港元。按持續經營基準計算，經計入預期日後的薪金增長，該計劃資產的精算值相當於成員應計福利精算現值的104%，所得盈餘為3.19億港元。按結束經營基準及當前薪金計算，該計劃的資產相當於成員獲實際授出福利的110%，所得盈餘為8.08億港元。估值採用的方法是年齡屆滿法，而此次估值依據的主要假設為折現率每年6%，以及長遠增薪率為每年5%。

(ii)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價值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股票	3,977	3,162	2,176	1,483
債券	9,050	9,357	6,106	6,600
其他	1,549	1,594	1,047	1,269
計劃資產之公允值	14,576	14,113	9,329	9,352
已置存基金責任之現值	20,835	21,699	12,772	13,186
未置存基金責任之現值	402	402	243	247
界定福利責任	21,237	22,101	13,015	13,433
未確認之過往服務(撥賑)/成本	(2)	3	–	5
計劃盈餘限額之影響	1	1	1	1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	(6,664)	(7,986)	(3,687)	(4,077)
列作「資產」	61	111	23	73
列作「負債」	(6,725)	(8,097)	(3,710)	(4,150)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	(6,664)	(7,986)	(3,687)	(4,077)

(iii)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之變動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	22,101	19,308	13,433	12,156
現時服務成本	1,126	1,024	706	658
利息支出	398	591	265	390
僱員供款	2	2	–	–
精算(利潤)/虧損	(385)	2,641	(92)	1,263
已付福利	(1,694)	(1,203)	(1,167)	(848)
過往服務成本 – 即時實際授出	1	28	–	27
於償付時償清之負債	(186)	(195)	–	(128)
匯兌及其他變動	(126)	(95)	(130)	(85)
於12月31日	21,237	22,101	13,015	13,433

6 僱員報酬及福利(續)

(iv) 計劃資產公允值之變動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	14,113	14,887	9,352	9,859
預期回報	674	754	460	510
本集團/本行供款	876	718	394	436
僱員供款	2	2	-	-
精算利潤/(虧損)	694	(880)	323	(471)
已付福利	(1,541)	(1,140)	(1,065)	(808)
於償付時分派之資產	(113)	(153)	-	(101)
匯兌及其他變動	(129)	(75)	(135)	(73)
於12月31日	14,576	14,113	9,329	9,352

上述計劃資產包括滙豐集團旗下公司發行之資產：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股票	155	341	80	284
其他	65	179	14	132
	220	520	94	416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計劃資產實際增益為13.69億港元(2011年：虧損1.57億港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之計劃資產實際增益為7.83億港元(2011年：800萬港元)。

本集團預期2013年對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供款為6.69億港元。本行之供款預期為3.78億港元。

(v) 在收益表「界定福利計劃」項內確認之支出總額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現時服務成本	1,126	1,024
利息支出	398	591
計劃資產之預期回報	(674)	(754)
過往服務成本	5	37
因償付/削減而增益	(65)	(39)
支出淨額總計	790	859

2012年內，就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在各類股東權益總額項內確認的精算利潤淨額總計為10.79億港元(2011年：虧損35.18億港元)。於扣除非控股股東權益後，在股東權益總額項內確認之增益為8.5億港元(2011年：虧損29.12億港元)。至今在收益表外確認的精算虧損淨額總計為92.19億港元(2011年：102.98億港元)。於扣除非控股股東權益後，至今在股東權益總額項內確認的精算虧損淨額總計為79.79億港元(2011年：88.29億港元)。

2012年內，本行就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在保留利潤項內確認的精算利潤淨額總計為4.15億港元(2011年：虧損17.27億港元)。至今在收益表外確認的精算虧損淨額總計為55.73億港元(2011年：59.88億港元)。

2012年內，本集團及本行在股東權益項內的精算虧損中，確認計劃盈餘限額影響的總計為零(2011年：零)。

財務報表附註(續)

6 僱員報酬及福利(續)

(vi)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金額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08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08年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責任	21,237	22,101	19,308	17,948	20,954	13,015	13,433	12,156	11,437	12,841
計劃資產	14,576	14,113	14,887	14,318	13,588	9,329	9,353	9,859	9,627	9,379
虧損淨額	(6,661)	(7,988)	(4,421)	(3,630)	(7,366)	(3,686)	(4,080)	(2,297)	(1,810)	(3,462)
計劃負債之 經驗增益/ (虧損)	374	(344)	(214)	408	(132)	154	(230)	(175)	60	(363)
計劃資產之 經驗增益/ (虧損)	694	(911)	2	368	(3,591)	323	(502)	(59)	(47)	(1,400)

7 稅項支出

- a 本行及在香港之附屬公司按16.5%(2011年:16.5%)之稅率,為本年度在香港之應課稅利潤提撥香港利得稅準備。海外分行及附屬公司亦同樣按其業務所在地之2012年適用稅率提撥稅項準備。遞延稅項則按附註3(q)所載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提撥準備。

收益表內之稅項支出包括: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本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 按本年度利潤計算	7,810	6,395
— 香港利得稅 — 就過往年度作出調整	(20)	145
— 海外稅項 — 按本年度利潤計算	10,631	9,593
— 海外稅項 — 就過往年度作出調整	(203)	(219)
	18,218	15,914
遞延稅項		
—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35	1,494
— 稅率改變之影響	65	8
— 就過往年度作出調整	(308)	50
	(208)	1,552
	18,010	17,466

7 稅項支出(續)

b 年內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組成部分及變動載列如下：

(i)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

	加速折舊 免稅額及 短期時差 百萬港元	租賃交易 百萬港元	金融資產 之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物業重估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						
於1月1日.....	1,154	—	782	(740)	1,129	2,325
匯兌及其他調整.....	415	—	(404)	(65)	(225)	(279)
撥入收益表.....	98	—	516	4	197	815
撥入/(扣取自)儲備.....	—	—	—	1	(233)	(232)
於12月31日.....	1,667	—	894	(800)	868	2,629
2011年						
於1月1日.....	1,669	—	896	(852)	802	2,515
匯兌及其他調整.....	(611)	—	98	102	170	(241)
撥入/(扣取自) 收益表.....	96	—	(212)	(1)	134	17
撥入儲備.....	—	—	—	11	23	34
於12月31日.....	1,154	—	782	(740)	1,129	2,325

本行

	加速折舊 免稅額及 短期時差 百萬港元	租賃交易 百萬港元	金融資產 之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物業重估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						
於1月1日.....	522	—	544	(723)	755	1,098
匯兌及其他調整.....	120	—	(83)	(21)	(95)	(79)
撥入收益表.....	72	—	125	2	273	472
撥入/(扣取自)儲備.....	—	—	—	12	(170)	(158)
於12月31日.....	714	—	586	(730)	763	1,333
2011年						
於1月1日.....	616	—	846	(797)	439	1,104
匯兌及其他調整.....	(289)	—	(67)	59	109	(188)
撥入/(扣取自) 收益表.....	195	—	(235)	(2)	169	127
撥入儲備.....	—	—	—	17	38	55
於12月31日.....	522	—	544	(723)	755	1,098

財務報表附註(續)

7 稅項支出(續)

(ii)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加速折舊 免稅額及 短期時差 百萬港元	租賃交易 百萬港元	金融資產 之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物業重估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						
於1月1日.....	5,734	(30)	5	9,608	(605)	14,712
匯兌及其他調整.....	(654)	-	(293)	(99)	797	(249)
扣取自/(撥入)						
收益表.....	1,700	-	26	(867)	(252)	607
扣取自儲備.....	-	-	-	1,162	691	1,853
於12月31日.....	6,780	(30)	(262)	9,804	631	16,923
2011年						
於1月1日.....	4,680	(31)	(295)	7,456	103	11,913
匯兌及其他調整.....	(278)	(1)	(56)	57	74	(204)
扣取自/(撥入)						
收益表.....	1,332	2	356	16	(137)	1,569
扣取自/(撥入)儲備.....	-	-	-	2,079	(645)	1,434
於12月31日.....	5,734	(30)	5	9,608	(605)	14,712

本行

	加速折舊 免稅額及 短期時差 百萬港元	租賃交易 百萬港元	金融資產 之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物業重估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						
於1月1日.....	962	(30)	(236)	5,359	(171)	5,884
匯兌及其他調整.....	(625)	-	(12)	(57)	631	(63)
扣取自/(撥入)						
收益表.....	(36)	-	18	(98)	(353)	(469)
扣取自儲備.....	-	-	-	601	241	842
於12月31日.....	301	(30)	(230)	5,805	348	6,194
2011年						
於1月1日.....	1,124	(31)	(211)	4,230	413	5,525
匯兌及其他調整.....	(140)	-	(5)	15	14	(116)
(撥入)/扣取自						
收益表.....	(22)	1	(20)	(76)	(184)	(301)
扣取自/(撥入)儲備.....	-	-	-	1,190	(414)	776
於12月31日.....	962	(30)	(236)	5,359	(171)	5,884

7 稅項支出(續)

(iii)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 遞延稅項負債.....	16,923	14,712	6,194	5,884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 遞延稅項資產.....	(2,629)	(2,325)	(1,333)	(1,098)
	14,294	12,387	4,861	4,786

並未於資產負債表中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未動用稅項虧損額為38.91億港元(2011年：37.77億港元)。此金額中，20.41億港元(2011年：20.62億港元)並無屆滿日，其餘將於10年內屆滿。

我們已就於分派或出售時會招致預扣稅之聯營公司可供分派儲備或收購後儲備提撥20.84億港元(2011年：11.64億港元)的遞延稅項準備。

倘屬不可能作出匯款或其他變現安排的附屬公司及分行，以及已認定不會出現額外稅項的聯營公司和合資公司權益，本集團於此等公司的投資或權益不會確認遞延稅項。

c 稅項準備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香港利得稅.....	1,168	658	215	251
海外稅項.....	2,674	3,468	2,133	2,497
本期稅項負債.....	3,842	4,126	2,348	2,748
遞延稅項負債.....	16,923	14,712	6,194	5,884
	20,765	18,838	8,542	8,632

d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與會計利潤對賬：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除稅前利潤.....	108,729	91,370
除稅前利潤之名義稅項(按有關國家/地區利潤之適用稅率計算).....	21,376	18,633
就過往年度作出調整.....	(531)	(24)
(先前未確認入賬)/未確認之遞延稅項暫時差異.....	(17)	58
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之影響.....	(3,104)	(2,489)
毋須課稅收益.....	(2,381)	(1,654)
永久不可扣稅項目.....	1,609	928
稅率變動.....	65	8
地方稅項及海外預扣稅.....	970	632
其他.....	23	1,374
	18,010	17,466

財務報表附註(續)

8 股東應佔利潤

股東應佔綜合利潤包括483.77億港元(2011年：378.12億港元)利潤，已列入本行賬目內。

9 股息

	2012年		2011年	
	每股 港元	百萬港元	每股 港元	百萬港元
已派發之普通股股息				
— 於年內通過及派發之 上個財政年度第四期股息	0.83	10,000	1.33	12,000
— 已派發之第一期股息	0.58	7,500	0.78	7,000
— 已派發之第二期股息	0.41	7,500	0.78	7,000
— 已派發之第三期股息	0.40	7,500	0.68	7,000
	2.22	32,500	3.57	33,000

董事會已宣布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派發第四期股息共200億港元(即每股普通股0.85港元)。

10 按計量基準分析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持作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指定以公允 列賬 百萬港元	持至到期日 之證券 百萬港元	貸款及 應收賬款 百萬港元	可供 出售證券 百萬港元	按已攤銷 成本列賬 之金融資 產及負債 百萬港元	指定列為 公允工具 之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指定列為 現金工具 之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	-	-	362,197	534,898	214,104	-	-	1,111,199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	-	-	-	23,079	-	-	23,079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	-	-	184,711	-	-	-	-	184,711		
存款證	-	-	8,426	-	84,659	-	-	-	93,085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	-	-	-	-	176,264	-	-	176,264		
交易用途資產	419,697	-	-	-	-	-	-	-	419,697		
指定以公允列賬之金融資產	-	69,479	-	-	-	-	-	-	69,479		
衍生工具	-	-	-	-	-	-	359	3,810	398,956		
客戶貸款	394,787	-	-	2,349,043	-	-	-	-	2,349,043		
金融投資	-	-	155,393	-	470,649	-	-	-	626,042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6,710	4,966	-	-	-	164,328	-	-	176,004		
其他資產	-	200	-	-	45,918	79,432	-	-	125,550		
金融資產總值	821,194	74,645	163,819	2,895,951	1,136,124	657,207	359	3,810	5,753,109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	-	-	-	-	176,264	-	-	176,26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	-	-	-	-	35,525	-	-	35,525		
同業存放	-	-	-	-	-	244,135	-	-	244,135		
客戶賬項	-	-	-	-	-	3,874,884	-	-	3,874,884		
交易用途負債	183,340	-	-	-	-	-	-	-	183,340		
指定以公允列賬之金融負債	-	44,270	-	-	-	-	-	-	44,270		
衍生工具	393,264	-	-	-	-	-	3,626	261	397,151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	-	-	74,647	-	-	74,647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27,112	2	-	-	-	70,504	-	-	97,618		
其他負債	-	175	-	-	-	84,549	-	-	84,724		
後償負債	-	-	-	-	-	13,867	-	-	13,867		
優先股	-	-	-	-	-	83,346	-	-	83,346		
金融負債總額	603,716	44,447	-	-	-	4,657,721	3,626	261	5,309,771		

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按計量基準分析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本集團

於2011年12月31日

	持作交易用途 百萬元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 百萬元	持至到期日之證券 百萬元	貸款及應收賬款 百萬元	可供出售證券 百萬元	按已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百萬元	指定列為公允價值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百萬元	指定列為現金流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	-	-	456,294	353,505	110,107	-	-	919,906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	-	-	-	34,546	-	-	34,546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	-	-	198,287	-	-	-	-	198,287
存款證	-	-	8,342	-	80,349	-	-	-	88,691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	-	-	-	-	162,524	-	-	162,524
交易用途資產	447,968	-	-	-	-	-	-	-	447,968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57,670	-	-	-	-	-	-	57,670
衍生工具	-	-	-	-	-	-	271	-	377,296
客戶貸款	376,636	-	-	2,130,871	-	-	389	-	2,130,871
金融投資	-	-	134,720	-	587,713	-	-	-	722,433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1,121	5,390	-	-	-	136,219	-	-	152,730
其他資產	-	-	-	-	-	77,521	-	-	77,521
金融資產總值	835,725	63,060	143,062	2,785,452	1,021,567	520,917	389	271	5,370,443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	-	-	-	-	162,524	-	-	162,52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	-	-	-	-	47,163	-	-	47,163
同業存放	-	-	-	-	-	222,582	-	-	222,582
客戶賬項	-	-	-	-	-	3,565,001	-	-	3,565,001
交易用途負債	171,431	-	-	-	-	-	-	-	171,431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40,392	-	-	-	-	-	-	40,392
衍生工具	379,989	-	-	-	-	-	3,045	218	383,252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	-	-	77,472	-	-	77,472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37,675	5	-	-	-	70,743	-	-	108,423
其他負債	-	-	-	-	-	102,321	-	-	102,321
後償負債	-	-	-	-	-	16,114	-	-	16,114
優先股	-	-	-	-	-	97,096	-	-	97,096
金融負債總額	589,095	40,397	-	-	-	4,361,016	3,045	218	4,993,771

10 按計量基準分析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本行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持作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指定以公允價值 列賬 百萬港元	持至到期日 之證券 百萬港元	貸款及 應收賬款 百萬港元	可供 出售證券 百萬港元	按已攤銷 成本列賬 之金融資 產及負債 百萬港元	指定列為 公允價值 對沖工具 之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指定列為 現金流 對沖工具 之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	-	165,904	419,345	175,938	-	-	761,187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	-	-	17,355	-	-	17,355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	-	80,200	-	-	-	-	80,200	
存款證	-	-	-	20,150	-	-	-	20,150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	-	-	-	176,264	-	-	176,264	
交易用途資產	284,573	-	-	-	-	-	-	284,573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1,432	-	-	-	-	-	1,432	
衍生工具	-	-	-	-	-	-	-	-	
客戶貸款	388,298	-	-	-	-	65	3,476	391,839	
金融投資	-	-	1,282,720	-	-	-	-	1,282,720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3,126	-	-	260,317	308,474	-	-	260,317	
其他資產	-	-	-	43,691	45,232	-	-	321,600	
金融資產總值	685,997	1,432	1,528,824	743,503	723,263	65	3,476	3,686,560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	-	-	-	176,264	-	-	176,26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	-	-	-	25,766	-	-	25,766	
同業存放	-	-	-	-	204,520	-	-	204,520	
客戶賬項	-	-	-	-	2,417,400	-	-	2,417,400	
交易用途負債	82,146	-	-	-	-	-	-	82,146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7,731	-	-	-	-	-	7,731	
衍生工具	390,282	-	-	-	-	1,632	170	392,084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	-	40,406	-	-	40,406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8,969	-	-	-	130,268	-	-	149,237	
其他負債	-	-	-	-	53,011	-	-	53,011	
後償負債	-	-	-	-	9,355	-	-	9,355	
優先股	-	-	-	-	83,195	-	-	83,195	
金融負債總額	491,397	7,731	-	-	3,140,185	1,632	170	3,641,115	

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按計量基準分析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本行

於2011年12月31日

	持作交易用途 百萬元	指定以公允價值 列賬 百萬元	持至到期日 之證券 百萬元	貸款及 應收賬款 百萬元	可供 出售證券 百萬元	按已攤銷 成本列賬 之金融資 產及負債 百萬元	指定列為 公允價值 對沖工具 之 衍生工具 百萬元	指定列為 現金流 對沖工具 之 衍生工具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	-	-	232,654	299,701	79,910	-	-	612,265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	-	-	-	29,821	-	-	29,821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	-	-	108,873	-	-	-	-	108,873
存款證	-	-	-	-	23,987	-	-	-	23,987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	-	-	-	-	162,524	-	-	162,524
交易用途資產	317,321	-	-	-	-	-	-	-	317,321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2,283	-	-	-	-	-	-	2,283
衍生工具	370,361	-	-	1,176,602	-	-	150	167	370,678
客戶貸款	-	-	-	-	-	-	-	-	1,176,602
金融投資	-	-	-	-	362,307	-	-	-	362,307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4,455	-	-	-	-	233,546	-	-	248,001
其他資產	-	-	-	-	-	43,059	-	-	43,059
金融資產總值	702,137	2,283	-	1,518,129	685,995	548,860	150	167	3,457,721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	-	-	-	-	162,524	-	-	162,52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	-	-	-	-	38,577	-	-	38,577
同業存放	-	-	-	-	-	158,746	-	-	158,746
客戶賬項	-	-	-	-	-	2,220,072	-	-	2,220,072
交易用途負債	78,959	-	-	-	-	-	-	-	78,959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5,910	-	-	-	-	-	-	5,910
衍生工具	375,712	-	-	-	-	-	1,343	110	377,165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	-	-	46,360	-	-	46,360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33,258	-	-	-	-	119,648	-	-	152,906
其他負債	-	-	-	-	-	67,758	-	-	67,758
後償負債	-	-	-	-	-	9,386	-	-	9,386
優先股	-	-	-	-	-	96,969	-	-	96,969
金融負債總額	487,929	5,910	-	-	-	2,920,040	1,343	110	3,415,332

11 現金及短期資金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庫存現金	17,925	15,204	11,139	7,888
在中央銀行之即期結存	196,179	94,903	164,799	72,022
尚餘1個月或以下之定期存放同業	362,197	456,294	165,904	232,654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534,898	353,505	419,345	299,701
	1,111,199	919,906	761,187	612,265

於2012年12月31日，附註11及12所載本集團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總額(包括即期結存)合共3,568.8億港元(2011年：3,508.23億港元)。本行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則為2,304.27億港元(2011年：2,113.07億港元)。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可供出售				
— 交易對手可能或會再質押或轉售	512	498	512	498
— 交易對手不可能或不會再質押或轉售	534,386	353,007	418,833	299,203
	534,898	353,505	419,345	299,701

持作交易用途的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已包括在「交易用途資產」(附註15)項內。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大部分均為非上市項目。

12 一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1個月以上至1年之定期存放同業總額	150,504	173,498	58,846	93,098
1年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總額	34,207	24,789	21,354	15,775
存放同業總額	184,711	198,287	80,200	108,873

上表並未包括已重訂期限之存放。逾期存放之詳情載於附註52。

13 存款證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持至到期日	8,426	8,342	—	—
可供出售	84,659	80,349	20,150	23,987
	93,085	88,691	20,150	23,987

持有的存款證大部分均為非上市項目。年內並無出售持至到期日之存款證(2011年：零)。

14 香港紙幣流通額

香港紙幣流通額以所持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所涉及之存放資金作擔保。

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交易用途資產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債務證券	176,757	168,849	125,372	120,575
股權	30,401	15,060	30,250	14,978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155,464	230,959	116,214	160,911
其他	57,075	33,100	12,737	20,857
	419,697	447,968	284,573	317,321
交易用途資產				
— 交易對手可能再質押或轉售	651	281	651	281
— 交易對手不可能或不會再質押或轉售	419,046	447,687	283,922	317,040
	419,697	447,968	284,573	317,321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行之上市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金額為28.38億港元(2011年：44.27億港元)。

「其他」交易用途資產主要包括與同業及客戶進行之反向回購、結算賬項及股票借貸交易。

a 債務證券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上市				
— 在香港	11,377	17,880	8,330	13,329
— 在香港以外地區	62,102	54,897	61,791	54,180
	73,479	72,777	70,121	67,509
非上市	103,278	96,072	55,251	53,066
	176,757	168,849	125,372	120,575
由公營機構發行				
—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128,866	114,322	89,724	77,477
— 其他公營機構	7,160	6,651	6,760	6,544
	136,026	120,973	96,484	84,021
由下列機構發行				
— 銀行	16,870	23,984	12,922	19,811
— 企業	23,861	23,892	15,966	16,743
	176,757	168,849	125,372	120,575

b 股權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上市				
— 在香港	10,543	4,494	10,513	4,487
— 在香港以外地區	13,884	7,211	13,884	7,211
	24,427	11,705	24,397	11,698
非上市	5,974	3,355	5,853	3,280
	30,401	15,060	30,250	14,978
由下列機構發行				
— 銀行	2,986	2,192	2,986	2,192
— 企業	27,415	12,868	27,264	12,786
	30,401	15,060	30,250	14,978

16 指定以公允列賬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債務證券	17,001	16,762	1,432	2,283
股權	52,058	40,268	–	–
其他	420	640	–	–
	69,479	57,670	1,432	2,283

a 債務證券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上市				
– 在香港	1,884	1,780	576	587
– 在香港以外地區	4,365	4,578	856	1,696
	6,249	6,358	1,432	2,283
非上市	10,752	10,404	–	–
	17,001	16,762	1,432	2,283
由公營機構發行				
–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2,135	2,298	576	587
– 其他公營機構	1,586	1,992	–	–
	3,721	4,290	576	587
由下列機構發行				
– 銀行	5,330	5,153	–	–
– 企業	7,950	7,319	856	1,696
	17,001	16,762	1,432	2,283

b 股權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上市				
– 在香港	5,790	3,354	–	–
– 在香港以外地區	19,682	14,732	–	–
	25,472	18,086	–	–
非上市	26,586	22,182	–	–
	52,058	40,268	–	–
由下列機構發行				
– 銀行	2,365	1,386	–	–
– 企業	49,693	38,882	–	–
	52,058	40,268	–	–

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是一種金融工具，其價值乃衍生自相關項目(例如股票、債券、利率、匯率、信貸息差、商品及股票指數或其他指數)之價格。衍生工具讓使用者得以增加、減少或改變所面對的信貸或市場風險。本集團為其客戶進行衍生工具的市場莊家活動，亦會利用衍生工具來管理本集團面對的信貸及市場風險。

衍生工具按公允值列賬，並分別列入資產負債表中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項內。衍生工具公允值之產生詳載於附註51。

只有在交易對手相同且存在對銷之合法權利及有意按淨額結算現金流的情況下，才可以對銷不同交易之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衍生工具價值之變動會根據附註3(j)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確認。

衍生工具之用途

本集團基於三個主要目的而進行衍生工具交易：為客戶提供風險管理解決方案、管理客戶業務產生的投資組合風險，以及管理和對沖本集團本身之風險。就會計目的而言，衍生工具分為持作交易用途或對沖用途兩類。持作對沖用途工具之衍生工具正式指定列為HKAS 39所界定之對沖。所有其他衍生工具均歸類為持作交易用途。

持作交易用途類別包括兩種衍生工具。第一種為用於銷售及交易活動的衍生工具，包括用於風險管理但由於種種原因而未符合條件採用對沖會計法之衍生工具。第二種持作交易用途之衍生工具包括與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這些活動之細節載於下文。

本集團從事的衍生工具活動導致衍生工具組合產生大量未平倉合約。此等持倉經專人持續管理，以確保維持於可接受之風險水平以內，如有需要，我們亦會運用對銷交易達致此目的。進行衍生工具交易時，本集團採用傳統貸款慣用的信貸風險管理程序，來評估及批核潛在信貸風險。

a 交易用途衍生工具

本集團大部分衍生工具交易涉及銷售及交易活動。銷售活動包括為客戶設計及向客戶推銷衍生工具產品，讓客戶可選擇承擔、轉移、改變或減低當前或預期風險。進行衍生工具交易活動之目的，主要是為了透過價格或收益率之短期波動賺取利潤。持倉可作活躍交投或持有一段時間，藉匯率、利率、股價或其他市場參數之預期變動而得益。交易活動包括市場莊家買賣、持倉策略部署及套利活動。市場莊家活動涉及向其他市場參與者報價(提供買入價及賣出價)，藉差價和交易量賺取收入；持倉策略部署指管理市場風險狀況，以期從價格、利率或指數之有利變化中獲益；套利活動涉及識別不同市場及不同產品之間的差價，並從中賺取利潤。

如上文所述，其他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之衍生工具，包括不合資格對沖用途衍生工具、低效用之對沖用途衍生工具及不評估對沖效用之對沖用途衍生工具組成部分。不合資格對沖用途衍生工具乃用作風險管理，但並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條件，這些工具包括與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低效用之對沖用途衍生工具以往指定列為對沖，但現已不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條件。

17 衍生工具(續)

按衍生工具類別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合約金額及公允值

持有的衍生工具之名義合約金額，顯示於結算日未平倉交易的面值，並不代表承擔的風險額。

本集團

	2012年			2011年		
	合約金額 百萬港元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合約金額 百萬港元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衍生工具						
匯率合約	12,166,808	182,941	185,274	10,996,534	172,868	181,560
– 即期及遠期	8,062,408	80,839	75,494	7,347,246	81,683	74,197
– 掉期	3,219,733	98,168	106,514	2,983,663	82,852	100,711
– 買入期權	394,957	3,205	119	250,711	7,862	360
– 賣出期權	429,401	372	2,861	285,008	368	6,064
– 其他	60,309	357	286	129,906	103	228
利率合約	18,115,892	200,790	193,208	17,283,126	174,078	169,313
– 遠期及期貨	639,265	311	92	898,955	143	173
– 掉期	16,919,103	195,781	189,097	15,544,934	168,767	164,062
– 買入期權	222,359	2,468	28	378,709	3,707	80
– 賣出期權	282,512	3	2,988	423,074	–	3,865
– 其他	52,653	2,227	1,003	37,454	1,461	1,133
股權衍生工具	818,543	29,824	33,607	785,433	29,729	31,066
信貸衍生工具	335,214	2,631	2,655	465,174	5,000	4,784
商品及其他	114,226	1,173	1,175	87,764	2,713	1,054
持作交易用途總額	31,550,683	417,359	415,919	29,618,031	384,388	387,777
與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工具一併管理之 交易用途衍生工具						
匯率合約	546	5	–	546	3	–
利率合約	6,573	123	45	4,835	128	95
	7,119	128	45	5,381	131	95
現金流對沖衍生工具						
匯率合約	40,044	3,740	151	2,679	–	79
利率合約	40,216	70	110	101,069	271	139
	80,260	3,810	261	103,748	271	218
公允值對沖衍生工具						
利率合約	114,887	359	3,626	109,477	389	3,045
各類衍生工具總額	31,752,949	421,656	419,851	29,836,637	385,179	391,135
淨額計算	–	(22,700)	(22,700)	–	(7,883)	(7,883)
總計	31,752,949	398,956	397,151	29,836,637	377,296	383,252

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衍生工具(續)

本行

	2012年			2011年		
	合約金額 百萬港元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合約金額 百萬港元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衍生工具						
匯率合約	10,989,189	177,543	182,472	10,080,072	168,229	178,375
– 即期及遠期	7,181,287	76,898	73,425	6,643,385	78,232	71,804
– 掉期	3,190,866	97,084	106,156	2,964,442	82,177	100,445
– 買入期權	270,035	2,926	119	152,018	7,352	376
– 賣出期權	301,789	307	2,504	189,536	369	5,529
– 其他	45,212	328	268	130,691	99	221
利率合約	17,697,104	199,813	192,287	16,979,848	172,438	167,860
– 遠期及期貨	635,628	311	90	889,170	142	169
– 掉期	16,488,092	194,643	188,302	15,244,353	166,827	162,635
– 買入期權	221,674	2,426	15	377,556	3,707	80
– 賣出期權	280,675	–	2,874	421,639	–	3,844
– 其他	71,035	2,433	1,006	47,130	1,762	1,132
股權衍生工具	827,109	29,844	33,752	791,046	30,013	30,959
信貸衍生工具	339,873	2,675	2,655	465,174	5,024	4,797
商品及其他	82,557	999	1,771	68,406	2,409	1,512
持作交易用途總額	29,935,832	410,874	412,937	28,384,546	378,113	383,503
與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工具一併管理之 交易用途衍生工具						
匯率合約	546	5	–	546	3	–
利率合約	6,573	119	45	4,695	128	92
	7,119	124	45	5,241	131	92
現金流對沖衍生工具						
匯率合約	35,781	3,461	148	2,679	–	79
利率合約	19,587	15	22	41,253	167	31
	55,368	3,476	170	43,932	167	110
公允值對沖衍生工具						
利率合約	51,689	65	1,632	53,767	150	1,343
各類衍生工具總額	30,050,008	414,539	414,784	28,487,486	378,561	385,048
淨額計算	–	(22,700)	(22,700)	–	(7,883)	(7,883)
總計	30,050,008	391,839	392,084	28,487,486	370,678	377,165

b 對沖用途衍生工具

本集團為管理本身之資產負債組合與結構持倉使用衍生工具(主要為利率及貨幣掉期)作對沖用途。此舉讓本集團將其參與債務資本市場之整體成本盡量維持於理想水平，以及減低資產及負債期限及其他狀況出現結構性失衡因而產生之市場風險。

對沖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視乎被對沖工具之性質及對沖交易之種類而定。如為公允值對沖、現金流對沖或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則就會計目的而言，衍生工具符合資格列為對沖項目。

以上對沖用途衍生工具之現金流預期會影響2013年及以後之收益表。

17 衍生工具(續)

公允值對沖

本集團之公允值對沖主要包括利率掉期，其用途乃為保障定息長期金融工具避免因市場利率變動導致公允值出現變動的風險。若屬合資格公允值對沖，衍生工具所有公允值變動及與對沖風險有關之項目所有公允值變動，均於收益表內確認。假如對沖關係終止，被對沖項目之公允值調整將持續申報為該項目計算基準之一部分，並於餘下對沖期內作為收益率調整於收益表內攤銷。

公允值對沖產生之損益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增益／(虧損)：		
對沖工具	(376)	(1,147)
與對沖風險相關之被對沖項目	345	1,050
	(31)	(97)

現金流對沖

本集團之現金流對沖主要包括利率及貨幣掉期，這些掉期是用以保障按可變動利率計息，或預期於日後再撥資或再投資的非交易用途資產及負債，避免因日後利息及本金現金流出現變動而產生風險。我們會就每個金融資產及負債組合，按其合約條款及其他相關因素(包括估計提前還款及拖欠金額)，預測日後現金流(包括本金及利息之流量)之金額及產生時間。經過一段時間後，指定列作預計交易現金流對沖之衍生工具有效部分的損益，可根據全部組合之本金結餘及利息現金流總額予以識別。相關損益會直接於股東權益項下的現金流對沖儲備項內首次確認入賬，待預計現金流影響收益表時，便會撥入收益表內。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撥入收益表之金額包括列入淨利息收益項內的3.52億港元(2011年：3.24億港元)。

這些衍生工具低效用部分之損益即時於收益表內確認。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對沖低效用及終止預計交易而確認之金額不大(2011年：金額不大)。

於2012年12月31日，可產生預期利息現金流之預計本金結餘的到期情況如下：

	3個月或以內 百萬港元	3個月以上 至1年 百萬港元	1年以上 至5年 百萬港元
於2012年12月31日			
自資產流入之現金	43,626	50,643	37,167
自負債流出之現金	(3,661)	(2,896)	(2,640)
現金流入淨額	39,965	47,747	34,527
於2011年12月31日			
自資產流入之現金	80,782	68,488	22,613
自負債流出之現金	(1,022)	(1,656)	(2,406)
現金流入淨額	79,760	66,832	20,207

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衍生工具(續)

c 不可觀察訂約利潤

估值根據不可觀察參數而定的金融工具所產生之任何首次列賬損益，會按合約有效期遞延，或遞延直至該工具被贖回、轉讓或出售或公允值可予觀察為止。所有屬於合資格對沖關係一部分的衍生工具，均根據可觀察市場參數作出估值。

下表載列於年初及年底時尚未於收益表內確認的不可觀察訂約利潤總額，以及年內變動之對賬。

本集團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之數額	137	101
新造交易遞延	169	225
因攤銷而減少	(96)	(86)
因贖回/出售/轉讓/可觀察程度改善/風險被對沖而減少	(89)	(101)
匯兌差額及其他	3	(2)
於12月31日之數額	124	137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之數額	124	91
新造交易遞延	117	195
因攤銷而減少	(75)	(71)
因贖回/出售/轉讓/可觀察程度改善/風險被對沖而減少	(58)	(89)
匯兌差額及其他	2	(2)
於12月31日之數額	110	124

18 客戶貸款

a 客戶貸款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客戶貸款總額	2,358,814	2,142,172	1,288,269	1,184,316
減值準備(附註19(a))	(9,771)	(11,301)	(5,549)	(7,714)
	2,349,043	2,130,871	1,282,720	1,176,602

18 客戶貸款(續)

b 根據滙豐集團所用類別分析客戶貸款

下列客戶貸款分析乃根據滙豐集團(包括本集團)用以管理有關風險之類別劃分。

本集團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			
住宅按揭 ¹	401,855	284,317	686,172
信用卡貸款	45,961	33,489	79,450
其他個人貸款	51,721	42,337	94,058
個人貸款總額	499,537	360,143	859,680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	342,463	402,735	745,198
商用物業	177,339	71,925	249,264
其他與物業有關貸款	127,099	51,448	178,547
政府貸款	21,995	8,804	30,799
其他商業貸款	96,055	133,921	229,976
企業及商業貸款總額	764,951	668,833	1,433,784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	31,545	30,263	61,808
結算賬項	3,031	511	3,542
金融機構貸款總額	34,576	30,774	65,350
客戶貸款總額	1,299,064	1,059,750	2,358,814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1,418)	(3,827)	(5,245)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2,167)	(2,359)	(4,526)
客戶貸款淨額	1,295,479	1,053,564	2,349,043
2011年			
住宅按揭 ¹	360,368	247,767	608,135
信用卡貸款	41,200	31,849	73,049
其他個人貸款	51,339	38,093	89,432
個人貸款總額	452,907	317,709	770,616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	295,729	365,579	661,308
商用物業	158,222	74,041	232,263
其他與物業有關貸款	134,910	49,659	184,569
政府貸款	22,669	7,471	30,140
其他商業貸款	96,398	117,205	213,603
企業及商業貸款總額	707,928	613,955	1,321,883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	24,799	23,300	48,099
結算賬項	1,236	338	1,574
金融機構貸款總額	26,035	23,638	49,673
客戶貸款總額	1,186,870	955,302	2,142,172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2,174)	(4,720)	(6,894)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2,254)	(2,153)	(4,407)
客戶貸款淨額	1,182,442	948,429	2,130,871

1 住宅按揭包括香港政府之「居者有其屋計劃」貸款244.26億港元(2011年：256.4億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8 客戶貸款(續)

本行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			
住宅按揭 ¹	244,780	111,721	356,501
信用卡貸款	25,557	12,198	37,755
其他個人貸款	32,314	21,468	53,782
個人貸款總額	302,651	145,387	448,038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	235,972	171,735	407,707
商用物業	113,958	33,314	147,272
其他與物業有關貸款	45,402	21,682	67,084
政府貸款	21,814	2,786	24,600
其他商業貸款	66,809	81,040	147,849
企業及商業貸款總額	483,955	310,557	794,512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	28,771	16,814	45,585
結算賬項	–	134	134
金融機構貸款總額	28,771	16,948	45,719
客戶貸款總額	815,377	472,892	1,288,269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903)	(1,994)	(2,897)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1,579)	(1,073)	(2,652)
客戶貸款淨額	812,895	469,825	1,282,720
2011年			
住宅按揭 ¹	222,219	95,004	317,223
信用卡貸款	22,653	11,966	34,619
其他個人貸款	32,651	18,684	51,335
個人貸款總額	277,523	125,654	403,177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	207,990	166,072	374,062
商用物業	113,104	36,160	149,264
其他與物業有關貸款	43,206	23,190	66,396
政府貸款	22,124	2,166	24,290
其他商業貸款	66,345	66,804	133,149
企業及商業貸款總額	452,769	294,392	747,161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	21,256	12,607	33,863
結算賬項	–	115	115
金融機構貸款總額	21,256	12,722	33,978
客戶貸款總額	751,548	432,768	1,184,316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1,377)	(3,608)	(4,985)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1,633)	(1,096)	(2,729)
客戶貸款淨額	748,538	428,064	1,176,602

上述地區資料乃根據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劃分，如屬本行的資料，則根據貸出款項之分行所在地劃分。

1 住宅按揭包括香港政府之「居者有其屋計劃」貸款105.4億港元(2011年：112.35億港元)。

18 客戶貸款(續)

c 客戶貸款(包括按照融資租賃及具有融資租賃特性之租購合約而租予客戶之設備的相關貸款)

本集團

	2012年			2011年		
	最低 租金款額 現值 百萬港元	未賺取 之日後 融資收益 百萬港元	最低 租金總額 百萬港元	最低 租金款額 現值 百萬港元	未賺取 之日後 融資收益 百萬港元	最低 租金總額 百萬港元
應收款項						
- 1年內	2,965	684	3,649	3,022	686	3,708
- 1年後至5年內	7,667	2,005	9,672	7,241	1,701	8,942
- 5年後	14,506	2,042	16,548	13,198	1,661	14,859
	25,138	4,731	29,869	23,461	4,048	27,509
減值準備	(47)			(54)		
融資租賃及租購合約之 投資淨額	25,091			23,407		

本行

	2012年			2011年		
	最低 租金款額 現值 百萬港元	未賺取 之日後 融資收益 百萬港元	最低 租金總額 百萬港元	最低 租金款額 現值 百萬港元	未賺取 之日後 融資收益 百萬港元	最低 租金總額 百萬港元
應收款項						
- 1年內	1,590	321	1,911	1,640	272	1,912
- 1年後至5年內	4,058	924	4,982	3,938	764	4,702
- 5年後	10,217	1,586	11,803	8,871	1,207	10,078
	15,865	2,831	18,696	14,449	2,243	16,692
減值準備	(9)			(10)		
融資租賃及租購合約之 投資淨額	15,856			14,439		

財務報表附註(續)

19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

a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

本集團

	個別評估 準備 百萬港元	綜合評估 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			
於1月1日	6,894	4,407	11,301
撇賬額	(2,730)	(3,597)	(6,327)
收回往年已撇賬之貸款	237	1,166	1,403
扣取自收益表之淨額(附註4(i))	734	2,596	3,330
貸款減值之沖抵折現	(57)	(94)	(151)
匯兌及其他調整	167	48	215
於12月31日(附註18(a))	5,245	4,526	9,771
2011年			
於1月1日	8,259	4,735	12,994
撇賬額	(2,150)	(3,792)	(5,942)
收回往年已撇賬之貸款	356	1,448	1,804
扣取自收益表之淨額(附註4(i))	694	2,401	3,095
貸款減值之沖抵折現	(78)	(216)	(294)
匯兌及其他調整	(187)	(169)	(356)
於12月31日(附註18(a))	6,894	4,407	11,301

本行

	個別評估 準備 百萬港元	綜合評估 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			
於1月1日	4,985	2,729	7,714
撇賬額	(2,236)	(1,833)	(4,069)
收回往年已撇賬之貸款	71	542	613
扣取自收益表之淨額	162	1,223	1,385
貸款減值之沖抵折現	(42)	(41)	(83)
匯兌及其他調整	(43)	32	(11)
於12月31日(附註18(a))	2,897	2,652	5,549
2011年			
於1月1日	5,946	3,027	8,973
撇賬額	(1,545)	(2,216)	(3,761)
收回往年已撇賬之貸款	198	845	1,043
扣取自收益表之淨額	612	1,358	1,970
貸款減值之沖抵折現	(53)	(149)	(202)
匯兌及其他調整	(173)	(136)	(309)
於12月31日(附註18(a))	4,985	2,729	7,714

19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 (續)

b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

已減值客戶貸款指有客觀證據顯示極可能無法全數收回本金或利息之貸款。個別評估準備於計及就有關貸款所持抵押品的價值後提撥。

以下地區資料乃根據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劃分，如屬本行的資料，則根據負責貸出款項之分行所在地劃分。

本集團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2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總額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	2,927	8,467	11,394
綜合評估	1,296,137	1,051,283	2,347,420
– 已減值貸款	621	999	1,620
– 非減值貸款	1,295,516	1,050,284	2,345,800
各類客戶貸款總額	1,299,064	1,059,750	2,358,814
減值準備	(3,585)	(6,186)	(9,771)
– 個別評估	(1,418)	(3,827)	(5,245)
– 綜合評估	(2,167)	(2,359)	(4,526)
貸款淨額	1,295,479	1,053,564	2,349,043
計及個別評估已減值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公允值	1,264	3,790	5,054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2%	0.8%	0.5%
準備總額佔各類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3%	0.6%	0.4%
於2011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總額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	3,881	8,490	12,371
綜合評估	1,182,989	946,812	2,129,801
– 已減值貸款	657	823	1,480
– 非減值貸款	1,182,332	945,989	2,128,321
各類客戶貸款總額	1,186,870	955,302	2,142,172
減值準備	(4,428)	(6,873)	(11,301)
– 個別評估	(2,174)	(4,720)	(6,894)
– 綜合評估	(2,254)	(2,153)	(4,407)
貸款淨額	1,182,442	948,429	2,130,871
計及個別評估已減值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公允值	1,403	3,252	4,655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3%	0.9%	0.6%
準備總額佔各類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4%	0.7%	0.5%

財務報表附註(續)

19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續)

本行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2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總額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	1,963	3,754	5,717
綜合評估	813,414	469,138	1,282,552
– 已減值貸款	471	360	831
– 非減值貸款	812,943	468,778	1,281,721
各類客戶貸款總額	815,377	472,892	1,288,269
減值準備	(2,482)	(3,067)	(5,549)
– 個別評估	(903)	(1,994)	(2,897)
– 綜合評估	(1,579)	(1,073)	(2,652)
貸款淨額	812,895	469,825	1,282,720
計及個別評估已減值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公允值	925	1,032	1,957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2%	0.8%	0.4%
準備總額佔各類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3%	0.6%	0.4%
於2011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總額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	2,520	5,472	7,992
綜合評估	749,028	427,296	1,176,324
– 已減值貸款	566	393	959
– 非減值貸款	748,462	426,903	1,175,365
各類客戶貸款總額	751,548	432,768	1,184,316
減值準備	(3,010)	(4,704)	(7,714)
– 個別評估	(1,377)	(3,608)	(4,985)
– 綜合評估	(1,633)	(1,096)	(2,729)
貸款淨額	748,538	428,064	1,176,602
計及個別評估已減值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公允值	1,032	1,167	2,199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3%	1.3%	0.7%
準備總額佔各類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4%	1.1%	0.7%

19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 (續)

佔本集團各類客戶貸款總額10%或以上的行業個別評估客戶貸款，根據滙豐集團所用類別及定義，按主要行業分析之已減值貸款總額及準備如下：

本集團

	各類 貸款總額 百萬港元	已減值 貸款總額 百萬港元	個別 評估準備 百萬港元	綜合 評估準備 百萬港元	新撥減值 準備淨額 百萬港元	本年度 已撇賬 之貸款 百萬港元
於2012年12月31日						
住宅按揭	686,172	2,485	(428)	(122)	67	59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	745,198	5,117	(2,897)	(2,060)	140	2,410
商用物業	249,264	533	(413)	(107)	226	59
於2011年12月31日						
住宅按揭	608,135	2,369	(372)	(166)	29	47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	661,308	6,970	(5,184)	(2,049)	919	1,435
商用物業	232,263	580	(268)	(69)	134	47

本行

	各類 貸款總額 百萬港元	已減值 貸款總額 百萬港元	個別 評估準備 百萬港元	綜合 評估準備 百萬港元	新撥減值 準備淨額 百萬港元	本年度 已撇賬 之貸款 百萬港元
於2012年12月31日						
住宅按揭	356,501	620	(101)	(38)	(1)	23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	407,707	2,932	(1,694)	(1,292)	(91)	2,063
商用物業	147,272	335	(281)	(68)	223	1
於2011年12月31日						
住宅按揭	317,223	598	(98)	(72)	7	8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	374,062	5,115	(3,897)	(1,256)	703	999
商用物業	149,264	357	(117)	(32)	84	4

綜合評估準備指為尚未識別個別減值的個別評估貸款按綜合基準評估的減值準備。

財務報表附註(續)

19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續)

c 逾期未還及已重組之客戶貸款

本集團

	香港		亞太其他地區		總計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於2012年12月31日						
本金或利息逾期未還之 總額						
– 逾期3個月以上 但6個月以內	288	0.0	1,733	0.2	2,021	0.1
– 逾期6個月以上 但1年以內	166	0.0	1,283	0.1	1,449	0.1
– 逾期1年以上	1,856	0.1	2,828	0.3	4,684	0.2
	2,310	0.1	5,844	0.6	8,154	0.4
就逾期未還金額提撥之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895)		(3,008)		(3,903)	
就逾期未還金額持有之 抵押品公允值	769		2,285		3,054	
已重組之客戶貸款	565	0.0	2,781	0.3	3,346	0.1
於2011年12月31日						
本金或利息逾期未還之 總額						
– 逾期3個月以上 但6個月以內	616	0.1	3,446	0.4	4,062	0.2
– 逾期6個月以上 但1年以內	234	0.0	720	0.1	954	0.0
– 逾期1年以上	1,807	0.2	2,880	0.3	4,687	0.2
	2,657	0.3	7,046	0.8	9,703	0.4
就逾期未還金額提撥之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1,614)		(4,106)		(5,720)	
就逾期未還金額持有之 抵押品公允值	825		2,030		2,855	
已重組之客戶貸款	1,257	0.1	1,938	0.2	3,195	0.1

19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 (續)

本行

	香港		亞太其他地區		總計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於2012年12月31日						
本金或利息逾期未還之總額						
- 逾期3個月以上 但6個月以內	189	0.0	427	0.1	616	0.1
- 逾期6個月以上 但1年以內	109	0.0	303	0.1	412	0.0
- 逾期1年以上	1,272	0.2	1,489	0.3	2,761	0.2
	1,570	0.2	2,219	0.5	3,789	0.3
就逾期未還金額提撥之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551)		(1,357)		(1,908)	
就逾期未還金額持有之 抵押品公允值	681		501		1,182	
已重組之客戶貸款	427	0.1	1,234	0.3	1,661	0.1
於2011年12月31日						
本金或利息逾期未還之總額						
- 逾期3個月以上 但6個月以內	390	0.1	2,315	0.5	2,705	0.2
- 逾期6個月以上 但1年以內	181	0.0	270	0.1	451	0.0
- 逾期1年以上	1,131	0.2	1,780	0.4	2,911	0.3
	1,702	0.3	4,365	1.0	6,067	0.5
就逾期未還金額提撥之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871)		(3,090)		(3,961)	
就逾期未還金額持有之 抵押品公允值	675		643		1,318	
已重組之客戶貸款	1,149	0.2	543	0.1	1,692	0.1

已重組之客戶貸款指因借款人財政狀況轉壞或因借款人無法依照原定時間表還款而已被重整或重議條件之貸款。已重組之客戶貸款於列賬時已扣除任何其後成為逾期三個月以上之未還貸款，而該等未還貸款已包括在「逾期未還及已重組之客戶貸款」項內。

20 同業貸款及其他資產之減值及已重組金額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並無重大的已減值或已重組同業貸款，亦無重大的逾期未還或已重組之其他資產。有關逾期結欠的資料載於附註52。

財務報表附註(續)

21 金融投資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債務證券				
– 持至到期日	155,393	134,720	–	–
– 可供出售	463,278	542,536	257,804	325,136
股權				
– 可供出售	7,371	45,177	2,513	37,171
	626,042	722,433	260,317	362,307
金融投資				
– 交易對手可能再質押或轉售	985	847	897	325
– 交易對手不可能或不會再質押或轉售	625,057	721,586	259,420	361,982
	626,042	722,433	260,317	362,307

a 持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

本集團

	賬面值		公允值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上市				
– 在香港	4,174	2,932	4,644	3,209
– 在香港以外地區	39,217	31,017	42,814	32,847
	43,391	33,949	47,458	36,056
非上市	112,002	100,771	119,873	106,618
	155,393	134,720	167,331	142,674
由公營機構發行				
–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3,538	2,551	4,189	3,049
– 其他公營機構	20,660	20,703	22,646	22,347
	24,198	23,254	26,835	25,396
由下列機構發行				
– 銀行	75,744	72,303	80,819	75,309
– 企業	55,451	39,163	59,677	41,969
	155,393	134,720	167,331	142,674

21 金融投資(續)

b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上市				
– 在香港	21,587	23,333	5,235	2,872
– 在香港以外地區	166,320	169,312	126,066	131,216
	187,907	192,645	131,301	134,088
非上市	275,371	349,891	126,503	191,048
	463,278	542,536	257,804	325,136
由公營機構發行				
–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263,466	295,436	158,035	182,580
– 其他公營機構	70,715	78,901	41,214	51,118
	334,181	374,337	199,249	233,698
由下列機構發行				
– 銀行	94,758	136,388	46,467	74,434
– 企業	34,339	31,811	12,088	17,004
	463,278	542,536	257,804	325,136

c 可供出售股權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上市				
– 在香港	663	31,794	–	31,372
– 在香港以外地區	26	129	15	89
	689	31,923	15	31,461
非上市	6,682	13,254	2,498	5,710
	7,371	45,177	2,513	37,171
由下列機構發行				
– 銀行	42	7,140	31	3,716
– 企業	7,329	38,037	2,482	33,455
	7,371	45,177	2,513	37,17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2 轉讓不符合撤銷確認條件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通過訂立交易將其確認之金融資產直接轉讓給第三方或特設企業。這些轉讓交易可能使有關金融資產全部或部分撤銷確認。

- 當本集團轉讓從金融資產獲得現金流的合約權利，或保留權利但承擔轉移資產現金流的責任，以及轉讓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即可全部撤銷確認金融資產。風險包括信貸、利率、貨幣、提前還款及其他價格風險。
- 當本集團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金融資產，以致擁有權的部分(但非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被轉讓，但本集團仍然保留控制權，即可部分撤銷確認金融資產。這些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確認入賬，但以本集團的持續參與權為限。

不符合撤銷確認條件的已轉讓金融資產中，大部分為：(i) 交易對手根據回購協議持作抵押品的債務證券；或(ii) 根據證券借貸協議借出的證券。

由於該等交易實質為有抵押借款，資產抵押品將繼續全數確認，而反映本集團於未來日期按固定價格回購已轉讓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則在適當情況下於同業存放或客戶賬項內確認。由於進行此等交易，本集團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轉讓資產。本集團就此等已質押工具仍然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交易對手的追索權不僅限於已轉讓資產。

下表為不符合撤銷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負債的賬面值分析。

不符合全部撤銷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及相關金融負債

本集團

	2012年		2011年	
	轉讓資產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相關負債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轉讓資產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相關負債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回購協議	15,223	15,202	33,961	33,675
借出證券協議	2,090	2,085	4,269	3,793
	17,313	17,287	38,230	37,468

本行

	2012年		2011年	
	轉讓資產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相關負債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轉讓資產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相關負債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回購協議	26,415	26,451	19,281	19,350
借出證券協議	2,002	2,085	4,113	3,793
	28,417	28,536	23,394	23,143

2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非上市投資	57,954	56,859
上市投資	865	865
	58,819	57,724

本行之主要附屬公司為：

	註冊成立 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	股份/ 註冊資本 類別	本集團 所佔已發行 股本/ 註冊資本 權益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銀行	95.59 億港元	普通	62.14%
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¹	銀行	人民幣 124 億元	普通	100%
馬來西亞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	銀行	1.15 億馬元	普通	100%
澳洲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²	澳洲	銀行	7.51 億澳元	普通	100%
			6,000 萬澳元	優先	100%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²	台灣	銀行	新台幣 300 億元	普通	100%
滙豐保險(亞洲)有限公司 ²	香港	保險	27.98 億港元	普通	100%
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 ²	百慕達	退休福利及壽險	27.78 億港元	普通	100%

1 中華人民共和國。

2 間接持有。

各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與註冊成立地點相同，惟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主要在香港經營業務。

上述公司全部為受控制之附屬公司，其賬目已併入財務報表綜合計算。

主要附屬公司為受監管之銀行及保險機構，故須維持若干最低資本及流動資產水平，以支持其業務。該等監管規定之作用，是為了限制附屬公司以償還股東貸款或派發現金股息方式向本行轉移資金之水平。

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估資產淨值	113,415	84,493
商譽	5,191	5,544
無形資產	1,409	2,216
無形資產之遞延稅項	(347)	(468)
減值	(395)	—
	119,273	91,785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為1,179.46億港元(2011年：901.3億港元)。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上市投資	39,824	26,561
非上市投資	1,095	1,578
	40,919	28,139

本行持有之聯營公司股權包括上市投資398.24億港元(2011年：265.61億港元)。於結算日，本集團所持此等投資按市場報價計算之公允值為1,108.2億港元(2011年：871.07億港元)。

a 主要聯營公司

本集團之主要聯營公司為：

	於2012年12月31日		於2011年12月31日	
	賬面值 百萬港元	公允值 百萬港元	賬面值 百萬港元	公允值 百萬港元
上市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91,840	82,411	66,704	63,964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³	22,099	28,409	17,199	21,307
Bao Viet Holdings ³	—	—	1,409	1,836
	113,939	110,820	85,312	87,107

	註冊成立 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	股份/ 註冊資本 類別	本集團 所佔已發行 股本/ 註冊資本 權益
上市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¹	銀行	人民幣742.63億元	普通	19.03%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³	中國 ¹	銀行	人民幣107.86億元	普通	12.80%
非上市					
Barrowgate Limited ³	香港	物業投資	— ²	普通	24.64%
越南科技及商業股份銀行	越南	銀行	88,480億越南盾	普通	19.48%
烟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³	中國 ¹	銀行	人民幣20億元	普通	20.00%

1 中華人民共和國。

2 已發行股本面值不足100萬港元。

3 間接持有。

各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與註冊成立地點相同。

2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續)

由於本集團委派代表加入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銀行」)及越南科技及商業股份銀行(「科技商業銀行」)的董事會，而本行亦委派代表加入交通銀行的戰略委員會，故本集團於該等銀行之權益均列作聯營公司入賬。本集團已與交通銀行、科技商業銀行、Hana HSBC Life Insurance 及 Canara HSBC Oriental Bank of Commerce Life Insurance 訂立《技術支援協議》，就以上公司之銀行及保險業務提供技術支援與協助。

直至2012年12月20日，由於本集團委派代表加入Bao Viet Holdings(「Bao Viet」)的董事會，故本集團於該公司之權益列作聯營公司入賬。於2012年12月20日，本集團宣布其已訂立協議，向住友生命保險相互會社出售其於Bao Viet的全部18%股權。該項交易預期將於2013年第一季完成。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Bao Viet之權益分類為「持作出售用途」。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恒生」)委派代表加入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興業銀行」)的董事會，亦委派代表加入其執行委員會，故恒生於興業銀行之權益列作聯營公司入賬。於2013年1月7日，興業銀行已完成向多個第三方私人配售額外股本，本集團所持的股權因而由12.8%攤薄至10.9%。鑑於上述原因及其他因素，本集團認為已不再對興業銀行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於當日起不再將是項投資列作聯營公司入賬。此後，有關股權確認為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本集團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計入交通銀行、興業銀行、科技商業銀行及Bao Viet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之財務報表，並已計及由2012年10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各項結算日後重大交易或事件之財務影響。遵照HKAS 28「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的條款，本集團獲准根據聯營公司不同截算日期(但差距不超過三個月)之賬目，計入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在收購時確認之無形資產(與客戶關係及品牌有關)，此等無形資產分10年攤銷。

2012年，於交通銀行的投資在為期約十個月內市值低於本集團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的賬面值。因此，我們於2012年12月31日對交通銀行的投資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

結果確認並無出現減值。減值測試的方式，是比較交通銀行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及其賬面值。使用價值的計算方法，是按管理層的估計預測折現現金流。在未來五年以後的現金流，則採用長期增長率推算永久數值。我們採用的折現率，是以評估中國內地投資所用的資本成本為基準。

在估算交通銀行的日後現金流時，需由管理層作出判斷。該等價值受中短期預測現金流影響，亦受其後有關長期可持續產生現金流的主要假設影響。主要假設與外界資料來源一致。

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續)

b 聯營及合資公司之總體財務資料概要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股東權益 百萬港元	收入 百萬港元	支出 百萬港元	利潤 百萬港元
2012年						
100%	10,184,199	9,539,491	644,708	290,621	176,997	113,624
本集團的實質權益 ¹	1,537,471	1,433,597	103,874	44,579	27,476	17,103
2011年						
100%	8,127,975	7,647,933	480,042	223,952	133,979	89,973
本集團的實質權益 ¹	1,265,356	1,188,011	77,345	36,318	22,342	13,976

1 本集團的實質權益於扣除非控股股東權益後列賬。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或有負債為3,576.64億港元(2011年：2,665.3億港元)。

c 本集團之主要合資公司為：

	註冊成立 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面值	股份類別	本集團所佔 已發行 股本權益
上市					
Canara HSBC Oriental Bank of Commerce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印度	保險	95億印度盧比	普通	26.00%
Hana HSBC Life Insurance Co., Ltd.....	南韓	保險	1,102.01億韓圓	普通	49.99%

25 商譽及無形資產

商譽及無形資產包括因業務合併而產生之商譽、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及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商譽	7,237	7,629	1,180	1,177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	24,425	20,232	–	–
其他無形資產	6,972	6,978	3,585	3,654
	38,634	34,839	4,765	4,831

a 商譽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之成本	7,629	7,891	1,177	1,167
出售	(67)	–	(2)	–
匯兌及其他變動	(325)	(262)	5	10
於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7,237	7,629	1,180	1,177

按類分析商譽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香港 – 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	–	12	–	–
香港 – 工商業務	24	36	24	24
香港 –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	750	755	498	498
亞太其他地區 – 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	1,192	1,430	80	78
亞太其他地區 – 工商業務	4,184	4,275	–	–
亞太其他地區 –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	1,087	1,121	578	577
上列創現單位之商譽總額	7,237	7,629	1,180	1,177

2012年內並無錄得商譽減損(2011年：零)。本集團每年進行商譽減損測試，方法是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於2012年7月1日釐定創現單位之可收回金額，然後與創現單位之賬面值加以比較。該計算法採用之現金流估算額，乃根據管理層對現金流之預測，並根據創現單位業務所在地之當前本地生產總值，採用名義長期增長率而推算的永久數值。推算現金流的永久數值，原因是本集團內部組成創現單位的業務單位屬於長期性質。計算時採用之折現率，乃根據滙豐分配至創現單位業務所在地之投資的資本成本而釐定。

分配至個別創現單位及用以計算日後現金流折現值的資本成本，會對其估值產生重大影響。資本成本比率一般採用適當的資本資產定價模型計算，該模型本身依賴多項數據，此等數據反映多項財務及經濟變數，包括有關國家或地區的無風險利率，以及反映所評估業務內在風險的溢價。這些變數乃根據管理層的判斷而確立。

財務報表附註(續)

25 商譽及無形資產(續)

在估算創現單位的日後現金流時，管理層需要作出判斷。已具備詳盡預測的各段期間之預計現金流，以及對現金流往後長期可持續產生的模式所作的假設，均會影響此等創現單位現金流的估值。應用相關假設的可接受範圍，必須按規定使由此得出的預測，可與未來各年的實際表現和可核實經濟數據作比較，而現金流預測亦必須適當反映管理層對未來業務前景的看法。

管理層於釐定創現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時，乃依據折現率及名義長期增長率這兩個主要假設。於2012年進行減損測試時，對不同創現單位採用之折現率為11% (2011年：介乎10%至11%之間)。同時，於2012年進行減損測試時，就香港及亞太其他地區採用之名義長期增長率，分別為4.7%及5% (2011年：7.9%及7.8%)。

b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PVIF」)

(i) PVIF之特定假設

計算香港(主要壽險業務所在地)PVIF時，主要採用下列假設：

	2012年	2011年
無風險利率	0.60%	1.47%
風險折現率	7.46%	8.00%
支出通脹率	3.00%	3.00%
失效率	所有年度均為0%-20%	首個保單年度為0%-20% 而續保年度為0%-15%

(ii)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之PVIF變動

	本集團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	20,232	14,767
本年度新增業務的價值	5,559	4,982
有效業務產生的變動：		
– 預期回報	(1,077)	(1,277)
– 經驗差異	162	55
– 營運假設的變化	(153)	(748)
投資回報差異	(94)	(232)
投資假設的變化	133	1,871
其他調整	(98)	873
長期保險業務PVIF之變動	4,432	5,524
匯兌差額及其他	(239)	(59)
於12月31日	24,425	20,232

25 商譽及無形資產(續)

c 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

	2012年			
	電腦軟件 百萬港元	客戶/ 商戶關係 百萬港元	其他 ¹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成本				
於1月1日	9,776	1,889	2,253	13,918
增添	1,303	—	—	1,303
出售/撤銷額	(208)	(30)	—	(238)
匯兌及其他變動	650	(17)	114	747
於12月31日	11,521	1,842	2,367	15,730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1月1日	5,991	915	34	6,940
本年度攤銷費用	1,398	164	16	1,578
減值	130	—	16	146
出售/撤銷額	(193)	(31)	—	(224)
匯兌及其他變動	327	(9)	—	318
於12月31日	7,653	1,039	66	8,758
於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3,868	803	2,301	6,972
	2011年			
	電腦軟件 百萬港元	客戶/ 商戶關係 百萬港元	其他 ¹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成本				
於1月1日	8,208	1,905	2,318	12,431
增添	1,767	—	37	1,804
出售/撤銷額	(173)	(2)	(4)	(179)
匯兌及其他變動	(26)	(14)	(98)	(138)
於12月31日	9,776	1,889	2,253	13,918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1月1日	4,640	727	32	5,399
本年度攤銷費用	1,283	202	11	1,496
減值	264	—	—	264
出售/撤銷額	(173)	(2)	(4)	(179)
匯兌及其他變動	(23)	(12)	(5)	(40)
於12月31日	5,991	915	34	6,940
於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3,785	974	2,219	6,978

1 「其他」包括於2008年收購台灣中華商業銀行之資產、負債及業務時確認之經營許可證。由於沒有經濟或法律上的限制規定、該等經營許可證並無確定可用年期。此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已分配至台灣有關業務單位的賬項內。

財務報表附註(續)

25 商譽及無形資產(續)

本行

	2012年			
	電腦軟件 百萬港元	客戶/ 商戶關係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成本				
於1月1日	7,715	1,264	44	9,023
增添	908	–	–	908
出售/撇銷額	(170)	–	–	(170)
匯兌及其他變動	596	22	34	652
於12月31日	9,049	1,286	78	10,413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1月1日	4,760	604	5	5,369
本年度攤銷費用	1,111	105	24	1,240
減值	75	–	–	75
出售/撇銷額	(169)	–	–	(169)
匯兌及其他變動	302	10	1	313
於12月31日	6,079	719	30	6,828
於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2,970	567	48	3,585

	2011年			
	電腦軟件 百萬港元	客戶/ 商戶關係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成本				
於1月1日	6,424	1,269	12	7,705
增添	1,371	–	37	1,408
出售/撇銷額	(74)	(2)	(5)	(81)
匯兌及其他變動	(6)	(3)	–	(9)
於12月31日	7,715	1,264	44	9,023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1月1日	3,647	503	9	4,159
本年度攤銷費用	1,019	105	1	1,125
減值	173	–	–	173
出售/撇銷額	(74)	(2)	(5)	(81)
匯兌及其他變動	(5)	(2)	–	(7)
於12月31日	4,760	604	5	5,369
於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2,955	660	39	3,654

以上無形資產乃按各自之有限可用年期攤銷如下：

電腦軟件	3至5年
客戶/商戶關係	3至10年
其他(不包括經營許可證)	3至10年

25 商譽及無形資產(續)

本集團於2012年7月1日對台灣之經營許可證進行減損測試。結果確定並無出現減值。進行減損測試之方法是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有關創現單位之可收回金額，然後與創現單位之賬面值加以比較。該計算法採用之現金流估算額，乃根據管理層對現金流之預測，採用適用於台灣銀行業之長期增長率而推算的永久數值。計算時採用之折現率，乃根據本集團分配至台灣之資本成本而釐定。

用以計算日後現金流折現值的資本成本，會對其估值產生重大影響。資本成本比率採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型計算，在計算商譽減損測試所用之折現率時，亦採用同一模型。

在估算創現單位的日後現金流時，管理層需要作出判斷。已具備詳盡預測的各段期間之預計現金流，以及對現金流往後長期可持續產生的模式所作的假設，均會影響此等創現單位現金流的估值。應用相關假設的可接受範圍，必須按規定使由此得出的預測，可與未來各年的實際表現和可核實經濟數據作比較，而現金流預測亦必須適當反映管理層對未來業務前景的看法。

管理層於釐定創現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時，乃依據折現率及長期增長率這兩個主要假設。於2012年採用之折現率為13% (2011年：介乎12%至13%之間)。於2012年進行減損測試時，採用之長期增長率為3% (2011年：3%)。

26 物業、機器及設備

a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集團			本行		
	土地及樓宇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 百萬港元	設備 百萬港元	土地及樓宇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 百萬港元	設備 百萬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2012年1月1日	75,090	4,616	21,922	48,318	147	13,862
匯兌及其他調整	(159)	–	62	(177)	–	(2)
增添	240	–	1,750	234	–	1,033
出售	(2)	–	(824)	(1)	–	(393)
撤銷重估土地及樓宇之 累計折舊	(1,857)	–	–	(1,106)	–	–
重估增值	7,223	834	–	3,636	50	–
重新分類	(431)	(168)	(682)	(9)	–	(628)
於2012年12月31日	80,104	5,282	22,228	50,895	197	13,872
累計折舊						
於2012年1月1日	21	–	16,313	–	–	10,451
匯兌及其他調整	1	–	52	1	–	(1)
本年度費用	1,897	–	2,117	1,162	–	1,299
出售	–	–	(772)	–	–	(366)
撤銷重估土地及樓宇之 累計折舊	(1,857)	–	–	(1,106)	–	–
重新分類	(2)	–	(335)	–	–	(328)
於2012年12月31日	60	–	17,375	57	–	11,055
於2012年12月31日之 賬面淨值	80,044	5,282	4,853	50,838	197	2,817
於2012年12月31日 總計			90,179			53,852

財務報表附註(續)

26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本集團			本行		
	土地及樓宇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 百萬港元	設備 百萬港元	土地及樓宇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 百萬港元	設備 百萬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2011年1月1日	63,148	3,503	20,530	41,423	126	13,149
匯兌及其他調整	11	–	(212)	(9)	–	(222)
增添	545	–	2,325	505	–	1,397
出售	(7)	–	(697)	(3)	–	(456)
撤銷重估土地及樓宇之 累計折舊	(1,593)	–	–	(1,001)	–	–
重估增值	12,948	1,033	–	7,477	21	–
重新分類	38	80	(24)	(74)	–	(6)
於2011年12月31日	75,090	4,616	21,922	48,318	147	13,862
累計折舊						
於2011年1月1日	2	–	14,832	–	–	9,637
匯兌及其他調整	–	–	(181)	–	–	(182)
本年度費用	1,615	–	2,263	1,004	–	1,382
出售	(3)	–	(599)	(3)	–	(384)
撤銷重估土地及樓宇之 累計折舊	(1,593)	–	–	(1,001)	–	–
重新分類	–	–	(2)	–	–	(2)
於2011年12月31日	21	–	16,313	–	–	10,451
於2011年12月31日之 賬面淨值	75,069	4,616	5,609	48,318	147	3,411
於2011年12月31日 總計			85,294			51,876

b 若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應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成本減累計折舊	18,847	19,575	14,031	14,541

c 按估值或成本(未扣除累計折舊)列賬之土地及樓宇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按估值列賬之土地及樓宇	80,094	74,901	50,895	48,318
按成本列賬之其他土地及樓宇	10	189	–	–
未扣除累計折舊之土地及樓宇	80,104	75,090	50,895	48,318

26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d 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之賬面淨值包括：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在香港：				
長期租賃(50年以上)	35,604	34,787	30,216	29,818
中期租賃(10至50年)	38,716	34,182	11,985	10,004
短期租賃(10年以下)	76	90	76	90
	74,396	69,059	42,277	39,912
在香港以外地區：				
永久業權	4,562	4,444	3,537	3,489
長期租賃(50年以上)	174	157	126	112
中期租賃(10至50年)	6,157	5,978	5,058	4,905
短期租賃(10年以下)	37	47	37	47
	10,930	10,626	8,758	8,553
	85,326	79,685	51,035	48,465
分析如下：				
土地及樓宇	80,044	75,069	50,838	48,318
投資物業	5,282	4,616	197	147
	85,326	79,685	51,035	48,465

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已於2012年11月30日重估價值，並已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的任何重大變動更新有關資料。如附註3(o)所示，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之估值，乃按公開市值、折舊後的重置成本或交回土地的價值計算。在釐定投資物業之公開市值時，已將預計日後現金流折現至其現值。在「土地及樓宇」的賬面淨值中，有101.08億港元(2011年：93.84億港元)來自採用折舊後重置成本法或按交回土地的價值估值的物業。

物業重估增值為80.57億港元(2011年：139.81億港元)，其中53.27億港元(2011年：96.56億港元)及8.36億港元(2011年：10.41億港元)已分別撥入物業重估儲備及收益表內。撥入物業重估儲備之53.27億港元(2011年：96.56億港元)已扣減非控股股東權益8.41億港元(2011年：14.12億港元)及遞延稅項10.53億港元(2011年：18.72億港元)。撥入收益表之金額，包括投資物業重估增值8.34億港元(2011年：10.33億港元)，以及與撥回過往重估減值有關之200萬港元(2011年：800萬港元)。過往若干土地及樓宇的估值跌至低於折舊後歷史成本或交回土地的價值時，即會產生重估減值。

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之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佔本集團此次估物業總值95%，承辦估值的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擁有近期在此等地區為同類物業估值的經驗。估值工作均由身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之合資格估價師負責。本集團在其他11個國家／地區擁有之物業，佔本集團物業總值5%，估值工作分別由多位獨立而具專業資格的估價師負責。

財務報表附註(續)

26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e 租予客戶之物業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投資物業，租約一般為期二至三年，並可能附有續租選擇權，條款屆時另行商議。本年度在收益表就經營租賃確認的租金收益為2.16億港元(2011年：1.91億港元)。

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收賬款項下之日後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1年內	181	163	18	9
1年後至5年內	98	92	8	18
	279	255	26	27

2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權益在賬目中列為經營租賃，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在香港： 中期租賃(10至50年)	313	330	75	77

以上金額列入「其他資產」(附註28)之「預付款項及應計收益」項內。

28 其他資產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本年度可收回稅項	1,029	676	823	550
持作出售用途資產	48,280	8,117	44,669	8,005
預付款項及應計收益	3,823	3,135	1,926	1,558
應計之應收利息	14,992	14,524	5,806	5,774
承兌及背書	31,965	31,750	21,191	21,001
其他	86,964	42,113	69,065	20,123
	187,053	100,315	143,480	57,011

持作出售用途資產包括因收回抵押品加以變現而取得的資產、持作出售用途的自置物業，以及若干將出售的投資及業務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於2012年12月5日，本行簽訂協議，以定價每股59港元悉數出售本行所持的平安保險股權，合共613,929,279股股份。釐定售價時產生一份或有遠期出售合約。此合約於年底的公允值乃根據有關股份的協定售價及市價之差額計算，並經評估完成交易的可能性作出調整。此合約於2012年12月31日的不利公允值為26.94億港元，已計入「交易收益淨額」項內。於平安保險的投資乃按公允值入賬列作可供出售投資，而未變現損益則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項內。

於2012年12月31日，本行於平安保險的投資公允值為398.13億港元，已計入「持作出售用途資產」項內，而累計未變現增益317.01億港元則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項內。該等未變現增益包括於出售協議日期後產生的35.91億港元增益，代表平安保險於年底的股價與協定售價之差額。是次交易的增益為281.1億港元，即是按協定售價每股59港元計算之所得款項362.22億港元減原有成本81.12億港元計算。是次交易令2012年收益表錄得26.94億港元虧損，但2013年收益表則錄得308.04億港元之增益淨額。

於2012年10月26日，本集團簽訂協議，向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出售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的資產和負債(法定存款除外)。該項交易須取得監管批准，預期將於2013年上半年完成。

於2012年12月20日，本集團簽訂協議，向住友生命保險相互會社出售其於Bao Viet的全部18%股權。該項交易須取得監管批准，預期將於2013年第一季完成。

原本列入「客戶貸款」類別的黃金結餘，年內重新分類為「其他資產」，以更準確反映黃金借貸業務的性質。

財務報表附註(續)

29 客戶賬項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往來賬項	831,256	696,435	509,183	410,911
儲蓄賬項	2,063,565	1,826,893	1,433,809	1,275,503
其他存款賬項	980,063	1,041,673	474,408	533,658
	3,874,884	3,565,001	2,417,400	2,220,072

30 交易用途負債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已發行存款證	3,470	5,790	796	1,379
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	15,479	15,738	15,159	14,999
證券短倉	48,116	44,891	26,519	18,780
同業存放	7,982	6,642	7,430	5,911
客戶賬項	108,293	98,370	32,242	37,890
	183,340	171,431	82,146	78,959

31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同業存放	271	302	271	302
客戶賬項	1,366	1,618	1,366	1,618
已發行債務證券	6,414	3,990	6,094	3,990
在投資合約下對客戶之負債	36,219	34,482	-	-
	44,270	40,392	7,731	5,910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於2012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較到期日之合約金額高8,100萬港元(2011年：賬面值較合約金額高5,600萬港元)。於2012年12月31日，因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之公允值累計虧損為1,300萬港元(2011年：累計增益900萬港元)。

32 已發行債務證券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存款證	29,066	37,281	9,243	18,871
其他債務證券	45,581	40,191	31,163	27,489
	74,647	77,472	40,406	46,360

33 其他負債及準備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應計項目及遞延收益	24,705	23,286	15,013	13,441
持作出售用途業務負債	4,811	21,970	3,451	21,970
負債及支出之準備(附註35)	2,144	1,686	1,266	1,184
承兌及背書	31,965	31,750	21,191	21,001
向滙豐承擔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責任	2,560	2,729	2,068	2,212
其他負債	28,606	26,893	15,898	11,777
	94,791	108,314	58,887	71,585

34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

	總額 百萬港元	再保險 百萬港元	淨額 百萬港元
2012年			
非壽險未決賠款			
未賺取保費	39	—	39
已獲通知賠償	12	—	12
已產生但未匯報之賠償	26	—	26
其他	43	—	43
	120	—	120
壽險投保人負債			
壽險(非相連)	210,825	(1,389)	209,436
壽險(相連)	33,948	(3,103)	30,845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合約	28	—	28
	244,801	(4,492)	240,309
保單之未決賠款總額	244,921	(4,492)	240,429
2011年			
非壽險未決賠款			
未賺取保費	1,674	(157)	1,517
已獲通知賠償	984	(203)	781
已產生但未匯報之賠償	256	(35)	221
其他	145	—	145
	3,059	(395)	2,664
壽險投保人負債			
壽險(非相連)	176,238	(228)	176,010
壽險(相連)	30,055	(6,666)	23,389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合約	86	—	86
	206,379	(6,894)	199,485
保單之未決賠款總額	209,438	(7,289)	202,149

透過再保險可收回之已簽發保單未決賠款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列入「其他資產」項下。

財務報表附註(續)

34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續)

a 保單未決賠款之變動

(i) 非壽險

	總額 百萬港元	再保險 百萬港元	淨額 百萬港元
2012年			
未賺取保費			
於1月1日	1,674	(157)	1,517
已承保保費總額	2,935	(365)	2,570
已賺取保費總額	(2,550)	341	(2,209)
出售業務	(2,037)	181	(1,856)
匯兌及其他變動	17	-	17
於12月31日	39	-	39
已獲通知及已產生但未匯報之賠償			
於1月1日	1,240	(238)	1,002
- 已獲通知賠償	984	(203)	781
- 已產生但未匯報之賠償	256	(35)	221
本年度已付賠償額	(1,135)	98	(1,037)
已產生賠償	1,206	(99)	1,107
出售業務	(1,341)	246	(1,095)
匯兌及其他變動	68	(7)	61
於12月31日	12	-	12
- 已獲通知賠償	26	-	26
於12月31日總計	38	-	38
2011年			
未賺取保費			
於1月1日	1,495	(158)	1,337
已承保保費總額	3,318	(455)	2,863
已賺取保費總額	(3,135)	456	(2,679)
匯兌及其他變動	(4)	-	(4)
於12月31日	1,674	(157)	1,517
已獲通知及已產生但未匯報之賠償			
於1月1日	1,303	(262)	1,041
- 已獲通知賠償	1,008	(219)	789
- 已產生但未匯報之賠償	295	(43)	252
本年度已付賠償額	(1,420)	147	(1,273)
已產生賠償	1,387	(161)	1,226
匯兌及其他變動	(30)	38	8
於12月31日	984	(203)	781
- 已獲通知賠償	256	(35)	221
於12月31日總計	1,240	(238)	1,002

34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續)

(ii) 壽險投保人負債

	總額 百萬港元	再保險 百萬港元	淨額 百萬港元
2012年			
壽險(非相連)			
於1月1日	176,238	(228)	176,010
已付利益	(6,931)	143	(6,788)
投保人負債之增額	42,376	(1,315)	41,061
匯兌及其他變動	(858)	11	(847)
於12月31日	210,825	(1,389)	209,436
壽險(相連)			
於1月1日	30,055	(6,666)	23,389
已付利益	(7,286)	5,233	(2,053)
投保人負債之增額	10,972	1,842	12,814
匯兌及其他變動	207	(3,512)	(3,305)
於12月31日	33,948	(3,103)	30,845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合約			
於1月1日	86	—	86
已付利益	(62)	—	(62)
投保人負債之增額	1	—	1
匯兌及其他變動	3	—	3
於12月31日	28	—	28
投保人負債總額	244,801	(4,492)	240,309
2011年			
壽險(非相連)			
於1月1日	145,960	(161)	145,799
已付利益	(6,399)	178	(6,221)
投保人負債之增額	36,997	(183)	36,814
匯兌及其他變動	(320)	(62)	(382)
於12月31日	176,238	(228)	176,010
壽險(相連)			
於1月1日	28,920	(5,567)	23,353
已付利益	(1,958)	385	(1,573)
投保人負債之增額	3,150	(802)	2,348
匯兌及其他變動	(57)	(682)	(739)
於12月31日	30,055	(6,666)	23,389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合約			
於1月1日	170	—	170
已付利益	(85)	—	(85)
投保人負債之增額	1	—	1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
於12月31日	86	—	86
投保人負債總額	206,379	(6,894)	199,485

財務報表附註(續)

35 負債及支出之準備

負債及支出之準備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	1,686	1,359	1,184	858
額外準備/增撥準備	1,835	767	1,053	707
已動用之準備	(1,362)	(276)	(970)	(243)
撥回額	(225)	(85)	(135)	(54)
匯兌及其他變動	210	(79)	134	(84)
於12月31日	2,144	1,686	1,266	1,184

其中：重組架構成本之準備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	476	83	439	77
額外準備/增撥準備	619	631	483	580
已動用之準備	(683)	(233)	(556)	(211)
撥回額	(92)	(8)	(78)	(2)
匯兌及其他變動	(33)	3	(32)	(5)
於12月31日	287	476	256	439

36 後償負債

後償負債包括本行及本集團為發展及擴充業務而發行之無定期主資本票據，以及原定期限為五年或以上之其他借貸資本。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本行			
12億美元	無定期浮息主資本票據	9,355	9,386
		9,355	9,386
本集團			
4,200萬澳元	2018年到期之浮息後償票據，2013年起可提早贖回 ¹	338	332
2億澳元	2020年到期之浮息後償票據，2015年起可提早贖回	1,608	1,580
3億美元	2017年到期之浮息後償票據，2012年起可提早贖回 ²	–	2,328
5億馬元	2022年到期之定息(4.35厘)後償債券，2017年起可提早贖回 ³	1,267	1,227
5億馬元	2027年到期之定息(5.05厘)後償債券，2022年起可提早贖回 ⁴	1,299	1,261
		13,867	16,114

1 2018年到期之4,200萬澳元可提早贖回後償浮息票據的利率將自2013年3月起增加0.5厘。

2 2017年到期之3億美元可提早贖回後償浮息票據已於2012年7月贖回。

3 2022年到期之5億馬元4.35厘可提早贖回後償債券的利率將自2017年6月起增加1厘。

4 2027年到期之5億馬元5.05厘可提早贖回後償債券的利率將自2022年11月起增加1厘。

37 優先股

法定股本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本行之法定優先股股本為134.505億美元，包括每股面值1美元之累積可贖回優先股37.505億股、每股面值1美元之非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75億股，以及每股面值1美元之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22億股。

在集團層面，另有法定優先股股本13.2億印度盧比(2011年：9億印度盧比)，包括一家附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00印度盧比之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1,320萬股。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已發行並已繳足				
可贖回優先股	11,243	24,862	11,243	24,862
不可贖回優先股	68,231	68,354	68,080	68,227
股份溢價	3,872	3,880	3,872	3,880
	83,346	97,096	83,195	96,969

50萬股累積可贖回優先股於1997年發行，強制贖回日期為2019年1月2日，但本行可在香港金管局同意下，選擇於2003年1月2日當天或之後贖回。此等股份可按每股1,000美元的發行價贖回，其中包括每股面值1美元及每股發行溢價999美元。17.5億股累積可贖回優先股於2007年發行，強制贖回日期為2017年3月29日至11月24日，但本行可在香港金管局同意下，選擇於2012年3月29日至11月24日期間或之後贖回。此等股份可按每股1美元的發行價贖回。2.5億股累積可贖回優先股於2012年3月29日按每股1美元贖回，而15億股累積可贖回優先股於2012年11月26日按每股1美元贖回。

4億股累積可贖回優先股於2008年發行，強制贖回日期為2023年3月29日，但本行可在香港金管局同意下，選擇於2018年3月29日或之後贖回。此等股份可按每股1美元的發行價贖回。10.5億股累積可贖回優先股於2009年發行，強制贖回日期為2024年1月2日，但本行可在香港金管局同意下，選擇於2019年1月2日或之後贖回。此等股份可按每股1美元的發行價贖回。5.5億股於2006年發行之累積可贖回優先股已於2011年12月21日按每股1美元的發行價贖回。於2012年12月31日，已發行累積可贖回優先股總數為14.505億股(2011年：32.005億股)。年內並無發行累積可贖回優先股(2011年：零)。

非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按面值發行，註銷此等股份須於30日前向股東發出書面通知，並事先獲香港金管局同意。如註銷此等股份，股份持有人可按發行價獲發每股1美元，另加由最接近註銷日期前之年度派息日起計相關期間的任何未支付股息，惟本行須具備足夠之可分派利潤。於2012年12月31日，已發行非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的數量為66.53億股(2011年：66.53億股)。年內並無發行非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2011年：零)。

財務報表附註(續)

37 優先股(續)

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按面值發行，註銷此等股份須於30日前向股東發出書面通知，並事先獲香港金管局同意。如註銷此等股份，股份持有人可按發行價獲發每股1美元，另加由最接近註銷日期前之年度派息日起計相關期間的任何未支付股息，惟本行須具備足夠之可分派利潤。於2012年12月31日，已發行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的數量為21.3億股(2011年：21.3億股)。年內並無發行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2011年：零)。優先股持有人有權於本行的股東會議上按每股一票的比例投票。

HSBC InvestDirect Securities (India) Limited (「HSBC InvestDirect」) 於2009年發行870萬股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每股面值100印度盧比。此等股份可自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配發日期起計一年後隨時以書面通知的方式轉換為HSBC InvestDirect之繳足股款股權。轉換須按面值或HSBC InvestDirect董事會於轉換時釐定的溢價進行。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附帶固定股息，每年按面值之0.001%計算。於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配發十年後，所有尚未轉換之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須按面值或HSBC InvestDirect董事會於轉換時釐定的溢價轉換。

年內，HSBC InvestDirect發行額外4.5億印度盧比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2011年：零)，包括450萬股每股面值100印度盧比的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此等股份可自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配發日期起計三個月後隨時以書面通知的方式轉換為HSBC InvestDirect之繳足股款股權。轉換須按面值或HSBC InvestDirect董事會於轉換時釐定的溢價進行。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附帶固定股息，每年按面值之0.001%計算。於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配發六個月後，所有尚未轉換之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須按面值或HSBC InvestDirect董事會於轉換時釐定的溢價轉換。

HSBC InvestDirect於2012年內按每股64印度盧比的溢價共2.5億印度盧比轉換250萬股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為3,906,250股每股面值10印度盧比的股權。

38 股本

法定股本

於2012年11月26日透過增設300億港元(分為每股面值2.5港元的新普通股120億股)增加法定普通股股本後，於2012年12月31日，本行之法定普通股股本為800億港元(2011年：500億港元)，分為每股面值2.5港元的普通股320億股(2011年：200億股)。2012年內發行新普通股11,511,335,607股(2011年：3,078,560,000股)。

已發行並已繳足

	本集團及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普通股股本	58,969	30,190

	本集團及本行	
	2012年 數目	2012年 百萬港元
每股面值2.50港元的普通股		
於1月1日	12,076,147,294	30,190
年內已發行	11,511,335,607	28,779
於12月31日	23,587,482,901	58,969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就本行的剩餘資產享有同等權利，並有權於本行的股東會議上按每股一票的比例投票。

39 儲備

監管規定儲備

本行及經營銀行業務之附屬公司維持監管規定儲備，是為了符合《銀行業條例》之條文和各地的監管規定，以達致當局的審慎監督目的。於2012年12月31日，此規定之影響為限制可分派予股東之儲備金額194.26億港元(2011年12月31日：171.08億港元)。

保留利潤

保留利潤指未以股息派發，但仍保留作再投資於業務發展的本集團累計盈利淨額。

物業重估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指物業的當前公允值與其折舊後成本之間的差額。

可供出售投資儲備

可供出售投資儲備包括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值累計變動淨額，但已於收益表內確認的減值除外。

現金流對沖儲備

現金流對沖儲備包括有關被對沖交易的現金流對沖工具之公允值累計變動淨額之有效部分。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因換算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以及換算對沖本行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的負債而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主要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儲備賬項及其他不可分派儲備。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儲備賬項用以紀錄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直接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認股權所涉之數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40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

下表為於結算日按尚餘合約期限分析之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

	即期 百萬港元	1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1至 3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3至 12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1至 5年內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無合約 期限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工具 百萬港元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332,279	360,798	252,996	165,126	—	—	—	—	—	1,111,199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23,079	—	—	—	—	—	—	—	23,079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	—	120,034	30,470	26,231	7,976	—	—	—	184,711
存款證	—	5,232	22,014	56,977	3,869	4,957	36	—	—	93,085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76,264	—	—	—	—	—	—	—	—	176,264
交易用途資產	—	—	—	—	—	—	—	419,697	—	419,697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24	557	1,040	10,720	5,080	52,058	—	—	69,479
債務證券	—	24	557	1,040	10,300	5,080	52,058	—	—	17,001
股權	—	—	—	—	420	—	—	—	—	52,058
其他	—	—	—	—	—	—	—	—	—	420
衍生工具	—	—	—	—	—	—	—	394,787	4,169	398,956
客戶貸款	138,085	255,694	250,361	433,467	651,084	630,123	(9,771)	—	—	2,349,043
金融投資	—	18,871	34,623	83,593	343,059	136,023	9,873	—	—	626,042
持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	—	51	1,241	11,541	57,076	85,484	—	—	—	155,393
可供出售之債務證券	—	18,820	33,382	72,052	285,983	50,539	2,502	—	—	463,278
可供出售之股權	—	—	—	—	—	—	7,371	—	—	7,371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09,567	38,664	9,378	2,912	6,476	2,297	—	6,710	—	176,00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	—	—	—	—	—	119,273	—	—	119,273
商譽及無形資產	—	—	—	—	—	—	38,634	—	—	38,634
物業、機器及設備	—	—	—	—	—	—	90,179	—	—	90,179
遞延稅項資產	—	—	—	—	—	—	2,629	—	—	2,629
其他資產	11,063	25,272	67,768	14,087	7,825	5,869	55,169	—	—	187,053
資產總值	767,258	727,634	757,731	787,672	1,049,264	792,325	358,080	821,194	4,169	6,065,327

40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 (續)

本集團

	即期	1個月內	1至3個月內	3至12個月內	1至5年內	5年後	無合約	交易用途	非交易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工具	用途	百萬港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2012年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176,264	—	—	—	—	—	—	—	—	176,26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	35,525	—	—	—	—	—	—	—	35,525
同業存放	128,143	100,676	8,242	1,837	4,949	288	—	—	—	244,135
客戶賬項	2,972,206	408,438	269,579	211,488	13,055	118	—	—	—	3,874,884
交易用途負債	—	—	—	—	—	—	—	183,340	—	183,340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141	—	—	5,444	2,270	319	36,096	—	—	44,270
衍生工具	—	—	—	—	—	—	—	—	3,887	3,887
已發行債務證券	—	5,315	3,492	20,927	40,177	4,736	—	393,264	—	74,647
退休福利負債	—	—	—	—	—	—	6,725	—	—	6,725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31,964	11,463	1,734	12,842	445	12,058	—	27,112	—	97,618
其他負債及準備	7,739	30,060	28,394	18,029	2,766	196	7,607	—	—	94,791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	7,219	—	—	—	—	—	237,702	—	—	244,921
本期稅項負債	258	249	268	3,029	38	—	—	—	—	3,842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16,923	—	—	16,923
後償負債	—	—	338	—	2,875	1,299	9,355	—	—	13,867
優先股	—	—	—	—	—	15,266	68,080	—	—	83,346
負債總額	3,323,934	591,726	312,047	273,596	66,575	34,280	382,488	603,716	3,887	5,592,249

財務報表附註(續)

40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續)

本行

	即期 百萬港元	1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1至 3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3至 12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1至 5年內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無合約 期限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工具 百萬港元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266,622	168,717	189,400	136,448	—	—	—	—	—	761,187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17,355	—	—	—	—	—	—	—	17,355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	—	45,276	13,570	20,881	473	—	—	—	80,200
存款證	—	1,994	10,447	7,660	49	—	—	—	—	20,150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76,264	—	—	—	—	—	—	—	—	176,264
交易用途資產	—	—	—	—	—	—	—	284,573	—	284,573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	—	—	1,432	—	—	—	—	1,432
債務證券	—	—	—	—	1,432	—	—	—	—	1,432
股權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衍生工具	—	—	—	—	—	—	—	—	—	—
客戶貸款	86,889	132,086	118,459	230,952	374,239	345,644	—	388,298	3,541	391,839
金融投資	—	10,051	11,789	40,131	170,746	24,115	(5,549)	—	—	1,282,720
持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	—	—	—	—	—	—	3,485	—	—	260,317
可供出售之債務證券	—	10,051	11,789	40,131	170,746	24,115	972	—	—	257,804
可供出售之股權	—	—	—	—	—	—	2,513	—	—	2,513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04,502	124,519	27,852	13,258	15,882	22,461	—	13,126	—	321,600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	—	—	—	—	58,819	—	—	58,819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	—	—	—	—	—	40,919	—	—	40,919
商譽及無形資產	—	—	—	—	—	—	4,765	—	—	4,765
物業、機器及設備	—	—	—	—	—	—	53,852	—	—	53,852
遞延稅項資產	—	—	—	—	—	—	1,333	—	—	1,333
其他資產	2,418	16,314	60,228	4,501	5,798	622	53,599	—	—	143,480
資產總值	636,695	471,036	463,451	446,520	589,027	393,315	211,223	685,997	3,541	3,900,805

40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 (續)

本行

2012年	即期	1個月內	1至3個月內	3至12個月內	1至5年內	5年後	無合約	交易用途	非交易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期限	工具	用途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負債	176,264	—	—	—	—	—	—	—	—	176,264
香港紙幣流通額	—	25,766	—	—	—	—	—	—	—	25,766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104,029	89,398	5,667	1,734	3,404	288	—	—	—	204,520
同業存放	1,990,707	220,659	97,552	101,963	6,469	50	—	—	—	2,417,400
客戶賬項	—	—	—	—	—	—	—	82,146	—	82,146
交易用途負債	—	—	—	5,444	2,270	—	17	—	—	7,731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	—	—	—	—	—	—	—	—
衍生工具	—	—	—	—	—	—	—	—	1,802	392,084
已發行債務證券	—	4,855	3,347	7,537	22,763	1,904	—	390,282	—	40,406
退休福利負債	—	—	—	—	—	—	3,710	—	—	3,710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61,211	33,803	9,600	13,157	439	12,058	—	18,969	—	149,237
其他負債及準備	3,367	20,747	20,281	7,530	2,151	97	4,714	—	—	58,887
本期稅項負債	255	—	255	1,790	48	—	—	—	—	2,348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6,194	—	—	6,194
後償負債	—	—	—	—	—	—	9,355	—	—	9,355
優先股	—	—	—	—	—	15,115	68,080	—	—	83,195
負債總額	2,335,833	395,228	136,702	139,155	37,544	29,512	92,070	491,397	1,802	3,659,243

財務報表附註(續)

40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續)

本集團

	即期 百萬港元	1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3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1至 12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3至 12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1至 5年內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無合約 期限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工具 百萬港元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1年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311,907	311,104	189,622	107,273	—	—	—	—	—	—	919,906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34,546	—	—	—	—	—	—	—	—	34,546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	—	143,663	29,835	17,917	6,872	—	—	—	—	198,287
存款證	—	13,008	18,542	47,138	5,559	4,399	—	45	—	—	88,691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62,524	—	—	—	—	—	—	—	—	—	162,524
交易用途資產	—	—	—	—	—	—	—	—	447,968	—	447,968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332	1,145	1,684	10,389	3,822	—	40,298	—	—	57,670
債務證券	—	332	1,145	1,684	9,749	3,822	—	30	—	—	16,762
股權	—	—	—	—	—	—	—	40,268	—	—	40,268
其他	—	—	—	—	640	—	—	—	—	—	640
衍生工具	—	—	—	—	—	—	—	—	376,636	660	377,296
客戶貸款	124,518	233,188	239,508	358,702	644,001	542,255	—	(11,301)	—	—	2,130,871
金融投資	—	43,713	73,793	197,476	254,224	106,331	—	46,896	—	—	722,433
持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	—	—	2,223	5,452	53,873	72,299	—	—	—	—	134,720
可供出售之債務證券	—	873	71,570	192,024	200,351	34,032	—	1,719	—	—	542,536
可供出售之股權	—	42,840	—	—	—	—	—	45,177	—	—	45,177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47,688	71,033	5,138	7,621	6,722	3,407	—	—	11,121	—	152,730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	—	—	—	—	—	—	91,785	—	—	91,785
商譽及無形資產	—	—	—	—	—	—	—	34,839	—	—	34,839
物業、機器及設備	—	—	—	—	—	—	—	85,294	—	—	85,294
遞延稅項資產	—	—	—	—	—	—	—	2,325	—	—	2,325
其他資產	12,288	20,434	15,898	22,152	4,034	8,817	—	16,692	—	—	100,315
資產總值	658,925	727,358	687,309	771,881	942,846	675,903	—	306,873	835,725	660	5,607,480

40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 (續)

本集團

2011年	即期	1個月內 到期	3個月內 到期	1至 3個月內 到期	3至 12個月內 到期	1至 5年內 到期	5年後 到期	無合約 期限	交易用途 工具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負債	162,524	—	—	—	—	—	—	—	—	—	162,524
香港紙幣流通額	—	47,163	—	—	—	—	—	—	—	—	47,163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107,668	92,898	18,399	821	2,565	821	231	—	—	—	222,582
同業存放	2,626,096	453,716	307,705	14,761	162,600	14,761	123	—	—	—	3,565,001
客戶賬項	—	—	—	—	—	—	—	—	171,431	—	171,431
交易用途負債	237	—	—	—	—	5,796	360	33,999	—	—	40,392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	—	—	—	—	—	—	—	—	—
衍生工具	1,433	6,161	15,207	8,444	42,221	4,006	4,006	—	379,989	3,263	383,252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	—	—	—	—	8,097	—	—	77,472
退休福利負債	18,783	26,259	6,737	9,154	—	—	—	—	—	—	8,097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8,259	25,653	28,003	38,293	3,257	140	9,675	—	37,675	—	108,423
其他負債及準備	953	—	—	—	—	—	176	4,673	—	—	108,314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	314	450	352	—	—	—	—	208,485	—	—	209,438
本期稅項負債	—	—	—	3,000	—	10	—	—	—	—	4,126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	14,712	—	—	14,712
後償負債	—	—	—	2,328	—	1,912	2,488	9,386	—	—	16,114
優先股	—	—	—	—	—	—	28,742	68,354	—	—	97,096
負債總額	2,926,267	652,300	376,403	226,384	68,918	45,801	347,706	589,095	3,263	5,236,137	

財務報表附註(續)

40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續)

本行

2011年 資產	即期 百萬港元	1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3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1至 3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3至 12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1至 5年內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無合約 期限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工具 百萬港元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現金及短期資金	214,248	151,511	176,113	70,393	—	—	—	—	—	—	612,265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29,821	—	—	—	—	—	—	—	—	29,821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	—	84,073	9,024	15,283	493	—	—	—	—	108,873
存款證	—	5,987	6,467	9,943	1,584	—	—	6	—	—	23,987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62,524	—	—	—	—	—	—	—	—	—	162,524
交易用途資產	—	—	—	—	—	—	—	—	317,321	—	317,321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	728	172	1,383	—	—	—	—	—	2,283
債務證券	—	—	728	172	1,383	—	—	—	—	—	2,283
股權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衍生工具	—	—	—	—	—	—	—	—	317	—	317
客戶貸款	77,229	120,632	122,399	182,890	375,521	305,645	—	(7,714)	—	—	1,176,602
金融投資	—	27,138	45,761	118,641	115,164	17,719	—	37,884	—	—	362,307
持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	—	—	—	—	—	—	—	—	—	—	—
可供出售之債務證券	—	27,138	45,761	118,641	115,164	17,719	—	713	—	—	325,136
可供出售之股權	—	—	—	—	—	—	—	37,171	—	—	37,171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63,048	96,765	20,340	19,943	13,375	20,075	—	—	14,455	—	248,001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	—	—	—	—	—	57,724	—	—	57,72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	—	—	—	—	—	—	28,139	—	—	28,139
商譽及無形資產	—	—	—	—	—	—	—	4,831	—	—	4,831
物業、機器及設備	—	—	—	—	—	—	—	51,876	—	—	51,876
遞延稅項資產	—	—	—	—	—	—	—	1,098	—	—	1,098
其他資產	2,822	11,478	9,417	14,752	3,162	428	—	14,952	—	—	57,011
資產總值	519,871	443,332	465,298	425,758	525,472	344,360	—	188,796	702,137	317	3,615,341

40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 (續)

本行

2011年	即期	1個月內 到期	3個月內 到期	1至 12個月內 到期	3至 12個月內 到期	1至 5年內 到期	5年後 到期	無合約 期限	交易用途 工具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負債	162,524	—	—	—	—	—	—	—	—	—	162,524
香港紙幣流通額	—	38,577	—	—	—	—	—	—	—	—	38,577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67,552	72,539	15,677	821	1,926	—	231	—	—	—	158,746
同業存放	1,733,694	280,554	128,032	11,311	66,418	—	63	—	—	—	2,220,072
客戶賬項	—	—	—	—	—	—	—	—	78,959	—	78,959
交易用途負債	—	—	—	5,796	—	—	101	13	—	—	5,910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	—	—	—	—	—	—	375,712	1,453	377,165
衍生工具	1,433	4,378	14,169	21,294	3,293	—	1,793	—	—	—	46,360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	—	—	—	—	4,150	—	—	4,150
退休福利負債	32,892	53,074	13,494	422	9,661	—	10,105	—	33,258	—	152,906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4,121	12,954	18,936	2,479	30,372	—	103	2,620	—	—	71,585
其他負債及準備	307	7	275	4	2,155	—	—	—	—	—	2,748
本期稅項負債	—	—	—	—	—	—	—	5,884	—	—	5,884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	9,386	—	—	9,386
後償負債	—	—	—	—	—	—	28,742	68,227	—	—	96,969
優先股	—	—	—	—	—	—	—	—	—	—	—
負債總額	2,002,523	462,083	190,583	42,127	113,825	42,127	41,138	90,280	487,929	1,453	3,431,941

財務報表附註(續)

41 按尚餘合約期限分析於金融負債項下的應付現金流

本集團

	即期 百萬港元	3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3至 12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1至 5年內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2年12月31日						
香港紙幣流通額	176,264	-	-	-	-	176,26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 項目	-	35,525	-	-	-	35,525
同業存放	128,158	109,010	1,863	4,993	326	244,350
客戶賬項	2,972,878	680,668	215,788	14,444	204	3,883,982
交易用途負債	183,340	-	-	-	-	183,340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負債	141	120	5,525	2,338	36,482	44,606
衍生工具	393,498	186	707	2,622	(13)	397,000
已發行債務證券	-	9,283	21,817	43,080	5,624	79,804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 款項	59,786	13,195	12,853	470	11,996	98,300
其他金融負債	7,322	49,764	15,123	2,422	120	74,751
後償負債	-	475	400	4,919	14,275	20,069
優先股	-	950	1,317	9,068	104,973	116,308
	3,921,387	899,176	275,393	84,356	173,987	5,354,299
貸款承諾	1,184,203	380,861	26,529	12,554	-	1,604,147
金融擔保及信貸風險相關 擔保合約	59,065	-	-	-	-	59,065
	5,164,655	1,280,037	301,922	96,910	173,987	7,017,511
於2011年12月31日						
香港紙幣流通額	162,524	-	-	-	-	162,52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 項目	-	47,163	-	-	-	47,163
同業存放	107,693	111,446	2,595	882	265	222,881
客戶賬項	2,626,340	766,222	167,859	16,729	211	3,577,361
交易用途負債	171,431	-	-	-	-	171,431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負債	244	114	138	6,006	34,362	40,864
衍生工具	380,205	205	765	2,065	94	383,334
已發行債務證券	1,433	21,703	9,260	44,378	5,197	81,971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 款項	56,459	33,025	9,195	165	9,706	108,550
其他金融負債	7,641	48,661	37,000	2,791	118	96,211
後償負債	-	189	2,724	3,996	16,089	22,998
優先股	-	874	1,413	9,148	117,189	128,624
	3,513,970	1,029,602	230,949	86,160	183,231	5,043,912
貸款承諾	1,101,283	327,017	31,249	13,080	9	1,472,638
金融擔保及信貸風險相關 擔保合約	48,432	-	-	-	-	48,432
	4,663,685	1,356,619	262,198	99,240	183,240	6,564,982

41 按尚餘合約期限分析於金融負債項下的應付現金流(續)

本行

	即期 百萬港元	3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3至 12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1至 5年內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2年12月31日						
香港紙幣流通額	176,264	—	—	—	—	176,26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 項目	—	25,766	—	—	—	25,766
同業存放	104,037	95,133	1,757	3,447	326	204,700
客戶賬項	1,990,783	318,830	103,564	7,095	121	2,420,393
交易用途負債	82,147	—	—	—	—	82,147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負債	—	116	5,513	2,270	—	7,899
衍生工具	390,424	76	515	1,373	(54)	392,334
已發行債務證券	—	8,428	8,022	24,677	2,194	43,321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 款項	81,128	43,395	13,164	462	12,115	150,264
其他金融負債	3,220	34,111	6,883	2,007	66	46,287
後償負債	—	82	246	1,310	12,577	14,215
優先股	—	950	1,317	9,068	104,823	116,158
	2,828,003	526,887	140,981	51,709	132,168	3,679,748
貸款承諾	727,721	289,784	7,467	9,065	—	1,034,037
金融擔保及信貸風險相關 擔保合約	32,317	—	—	—	—	32,317
	3,588,041	816,671	148,448	60,774	132,168	4,746,102
於2011年12月31日						
香港紙幣流通額	162,524	—	—	—	—	162,52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 項目	—	38,577	—	—	—	38,577
同業存放	67,552	88,366	1,955	882	265	159,020
客戶賬項	1,733,781	409,918	68,089	12,387	126	2,224,301
交易用途負債	78,959	—	—	—	—	78,959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負債	—	114	138	6,006	117	6,375
衍生工具	375,832	67	428	843	38	377,208
已發行債務證券	1,433	18,661	3,559	21,706	1,974	47,333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 款項	66,152	66,577	9,690	447	10,161	153,027
其他金融負債	3,840	28,844	29,789	2,206	74	64,753
後償負債	—	121	207	1,313	12,604	14,245
優先股	—	874	1,413	9,148	117,062	128,497
	2,490,073	652,119	115,268	54,938	142,421	3,454,819
貸款承諾	675,165	234,915	11,650	8,713	6	930,449
金融擔保及信貸風險相關 擔保合約	25,448	—	—	—	—	25,448
	3,190,686	887,034	126,918	63,651	142,427	4,410,716

上表所示款額不會直接與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款額對應，因為該表按未折現基準呈列與本金及未來票息付款有關的所有現金流(惟有關交易用途負債及交易用途衍生工具者除外)。此外，貸款承諾及金融擔保合約一般不會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交易用途負債(因一般只會短期持有)及交易用途衍生工具已計入「即期」一欄內，而並未按合約期限列示。對沖用途衍生工具負債項下應付之未折現現金流，乃根據其合約期限分類。貸款承諾及金融擔保合約項下可能應付之未折現現金流，乃根據其最早可贖回日期分類。

客戶賬項的應付現金流主要為按合約需即時或經短期通知償付的款項。但事實上，由於流入及流出額大致上配對，短期存款結餘向來保持穩定，且大部分貸款承諾及擔保合約尚未取用便已到期。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的方法載於附註52。

財務報表附註(續)

42 營業利潤與業務產生／(所用)之現金對賬表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營業利潤	89,919	76,287
淨利息收益	(82,419)	(75,672)
股息收益	(522)	(729)
折舊及攤銷	5,738	5,638
經營租賃預付租金攤銷	18	18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3,578	3,059
已扣除收回額之貸款撇賬額	(4,924)	(4,138)
負債及支出之其他準備	1,358	723
已動用之準備	(1,362)	(276)
因物業重估而產生之增值	(2)	(8)
投資物業之增益	(834)	(1,033)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持作出售用途資產之(利潤)／虧損	(30)	3
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業務組合之(利潤)／虧損	(5,247)	9
聯營及合資公司權益之減值	395	—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2,634)	(128)
無成本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751	2,274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變動	(4,432)	(5,524)
已收利息	101,158	90,790
已付利息	(29,909)	(27,458)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之營業利潤	71,600	63,835
原定期限為3個月以上之國庫券之變動	(107,676)	(56,042)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之變動	13,576	(48,730)
原定期限為3個月以上之存款證之變動	(11,498)	(15,773)
交易用途資產之變動	(29,901)	(39,833)
交易用途負債之變動	13,212	19,897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變動	(12,101)	(3,06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之變動	3,878	65
衍生工具資產之變動	(21,677)	(74,674)
衍生工具負債之變動	13,958	73,414
為支持長期投保人負債而持有之金融投資之變動	(27,345)	(19,813)
客戶貸款之變動	(224,461)	(243,760)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之變動	(23,275)	(15,097)
其他資產之變動	(57,677)	(49,408)
同業存放之變動	21,553	54,755
客戶賬項之變動	328,713	251,757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之變動	(12,944)	22,043
已發行債務證券之變動	(2,503)	18,189
已簽發保單未決賠款之變動	38,390	31,468
其他負債之變動	3,723	47,405
匯兌調整	1,804	(49)
業務產生／(所用)之現金	(20,651)	16,583

4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分析

a 年內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變動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結餘	688,673	618,199
未計匯兌變動影響前流入之現金淨額	19,859	70,898
匯兌變動影響	(1,346)	(424)
於12月31日結餘	707,186	688,673

b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之分析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庫存現金及在中央銀行之即期結存	214,104	110,107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3,079	34,546
存放同業	384,385	481,842
國庫券	114,937	96,443
存款證	4,141	11,421
其他合資格票據	2,065	1,477
減：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35,525)	(47,163)
	707,186	688,673

c 出售附屬公司及業務

	2012年			總計 百萬港元
	銀行業務 百萬港元	保險業務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資產				
客戶貸款	7,638	1	84	7,723
其他資產	78	3,157	5	3,240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	—	1,295	1,295
資產總值，不包括現金及 等同現金項目	7,716	3,158	1,384	12,258
負債				
客戶賬項	18,830	—	—	18,830
其他負債	1,787	332	41	2,160
保單未決賠款	—	3,487	—	3,487
負債總額	20,617	3,819	41	24,477
於出售日期之資產／(負債)淨值總計， 不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2,901)	(661)	1,343	(12,219)
出售所得利潤，包括出售成本	1,318	1,239	2,690	5,247
加回：出售成本	69	77	18	164
售價	(11,514)	655	4,051	(6,808)
支付方式				
已收取／(支付)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已出售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477)	723 (120)	4,018 —	(6,736) (12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已收取／(支付) 之現金代價	(11,477)	603	4,018	(6,856)
於2012年12月31日仍未收取／(支付) 之現金	(37)	52	33	48
現金代價總額	(11,514)	655	4,051	(6,808)

財務報表附註(續)

44 或有負債及承諾

a 資產負債表外或有負債及承諾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或有負債及金融擔保合約				
擔保及以附帶擔保形式質押之 不可撤回信用證	225,483	192,428	153,546	128,827
其他或有負債	345	359	295	454
	225,828	192,787	153,841	129,281
承諾				
押匯信用證及短期貿易交易	39,902	44,524	32,707	33,233
遠期資產購置及遠期有期存款	3,000	2,524	8	255
未取用之正式備用信貸、信貸額及 其他貸款承諾	1,561,277	1,425,590	1,001,322	896,961
	1,604,179	1,472,638	1,034,037	930,449

上表列示資產負債表外交易項目之名義本金額、有關其他或有負債之金額及有關金融擔保合約之名義本金額。或有負債及承諾主要為包括非金融擔保及批授信貸額承諾之信貸相關工具。合約金額乃指約定金額如被悉數取用而客戶拖欠不還時所涉及之風險金額。由於預期大部分擔保及承諾所涉金額直至期滿時均不會被取用，故此合約總額並不代表日後之流動資金需求。

44 或有負債及承諾(續)

b 擔保(包括金融擔保合約)

本集團代表第三方客戶以及本集團屬下其他公司提供擔保及類似保證。有關擔保一般在本集團日常銀行業務運作過程中提供。本集團所提供擔保的主要類別及日後可能需支付的最高數額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向第三方提供之擔保				
金融擔保合約 ¹	34,735	26,694	18,896	12,904
屬金融擔保合約之備用信用證 ²	20,620	19,684	9,527	10,294
其他直接信貸代替品 ³	42,551	38,211	33,719	32,311
履約保證 ⁴	64,220	54,429	46,674	39,289
投標保證 ⁴	2,752	2,169	1,615	1,602
有關特定交易之備用信用證 ⁴	20,608	12,169	16,007	7,630
其他交易相關擔保 ⁴	29,773	31,892	15,438	17,678
	215,259	185,248	141,876	121,708
本集團向滙豐集團旗下其他公司 提供之擔保	10,224	7,180	11,670	7,119
	225,483	192,428	153,546	128,827

- 1 金融擔保為一種合約，其條款規定發行人須在指定債務人未能於到期時根據債務工具之原有或經修訂條款還款而令持有人蒙受損失時，向持有人支付特定款項以作補償。上表所載之金額為名義本金額。
- 2 屬金融擔保合約之備用信用證為本集團之不可撤回責任，此責任訂明倘客戶未能於到期時還款，本集團便須向第三方付款。
- 3 其他直接信貸代替品包括有關特定交易之再保險信用證，以及發行機構無權保留有關貨物擁有權的貿易信用證。
- 4 履約保證、投標保證、備用信用證及其他交易相關擔保，乃本集團保證根據日後事件的結果而承擔之付款責任。

上表披露之金額反映本集團就多項個別擔保所承擔的最高風險。有關擔保的風險乃根據滙豐的整體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予以操控及管理。擔保合約須由滙豐每年進行信貸審核。

財務報表附註(續)

45 作為負債擔保而質押之資產及持作資產擔保之抵押品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為擔保負債而質押之資產				
為擔保負債而質押之金融資產 ¹	91,466	117,963	78,813	74,594
以金融資產擔保之負債	85,789	112,721	73,309	70,013
持作資產擔保之抵押品				
可以在不違約下出售或再質押之 抵押品的公允值 ²	202,321	120,319	179,350	88,197
實際出售或再質押之抵押品的公允值	27,245	14,504	11,838	5,980

1 金融資產包括國庫券、債務證券、股票及存款。

2 該等交易乃按常規證券借貸及反向回購協議之一般及慣常條款進行。本集團有責任退回等值證券。

46 資本承諾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已訂約之支出	4,231	3,511	2,446	3,355
經董事會核准但未訂約之支出	8	6	3	2
	4,239	3,517	2,449	3,357

以上資本承諾主要涉及購買物業及設備之承諾。

47 租賃承諾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用若干物業及設備，租約一般為期一至十年，並可能附有續租選擇權。租金通常每年調整以反映市場租值。此等租賃均不包括或有租金。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之日後最低租金款額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物業				
在下列期間應付金額				
- 1年或以內	2,841	3,734	1,325	1,414
- 1年以上至5年	4,597	4,603	2,213	2,385
- 5年以上	821	1,103	510	761
	8,259	9,440	4,048	4,560
設備				
在下列期間應付金額				
- 1年或以內	92	71	6	6
- 1年以上至5年	78	100	10	9
	170	171	16	15

48 按類分析

本集團的營業類別由兩個地區組成，分別是香港及亞太其他地區。鑑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主要經營決策者會根據若干基準定期檢討營業活動，包括按地區及環球業務進行檢討。雖然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若干基準檢討資料，但在分配資本來源及評估業績表現時，主要依據按地區分類的資料，而按類分析亦按此基準列示。此外，在釐定各地區不同類別業務活動的業績表現時，各地區的經濟狀況屬影響重大的因素。因此，按地區呈列分類業績表現，對理解相關業務之業績表現屬最具意義的資料。

地區資料乃根據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劃分，如屬本行的資料，則根據負責匯報業績或貸出款項之分行所在地劃分。

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資料，讓他們決定有關營業類別的資源分配及評估其業績表現時，該等資料會根據HKFRS計量。鑑於本集團的結構性質，下文所示的利潤分析已計及各地區之間的內部項目，而撇銷額則列於另一欄。該等交易乃按公平原則進行。分佔支出乃按實際分攤數額計入分類賬項內。

產品和服務

本集團在我們的兩個地區為其客戶提供全面的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為客戶提供的產品和服務按環球業務劃分：

- 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提供多種產品和服務，以配合個別客戶的個人理財、消費貸款及財富管理需要。產品一般包括往來及儲蓄戶口、按揭及個人貸款、信用卡、扣賬卡、保險、環球資產管理服務、財富管理及本地和國際付款服務；
- 工商業務產品提供金融服務、資金管理、國際貿易融資、財資及資本市場、商業卡、保險以及網上及直接銀行服務；
-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向全球各主要政府、企業及機構客戶及私人投資者提供專門設計的財務解決方案。這類以客為本的業務提供各式各樣的銀行服務，包括融資；顧問及交易服務；提供信貸、利率、外匯、貨幣市場、證券服務的資本市場業務，和資本投資活動；及
- 環球私人銀行業務提供一系列服務，以滿足資產豐厚人士對理財、投資及財富管理顧問服務的需要。

財務報表附註(續)

48 按類分析(續)

資產總值

	2012年		2011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香港	3,944,090	65.0	3,594,991	64.1
亞太其他地區	2,639,425	43.5	2,429,228	43.3
區內	(518,188)	(8.5)	(416,739)	(7.4)
	6,065,327	100.0	5,607,480	100.0

負債總額

	2012年		2011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香港	3,736,637	66.8	3,436,629	65.6
亞太其他地區	2,373,800	42.4	2,216,247	42.3
區內	(518,188)	(9.2)	(416,739)	(7.9)
	5,592,249	100.0	5,236,137	100.0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2012年		2011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香港	1,739	1.5	1,525	1.7
亞太其他地區	117,534	98.5	90,260	98.3
	119,273	100.0	91,785	100.0

信貸承諾及或有項目(合約金額)

	2012年		2011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香港	868,161	47.4	769,088	46.2
亞太其他地區	961,846	52.6	896,337	53.8
	1,830,007	100.0	1,665,425	100.0

本年度收購的物業、機器及設備、商譽及無形資產

	2012年		2011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香港	1,018	51.2	1,740	59.9
亞太其他地區	972	48.8	1,167	40.1
	1,990	100.0	2,907	100.0

48 按類分析(續)

綜合收益表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內部項目 撇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				
利息收益	47,577	71,566	(3,632)	115,511
利息支出	(7,422)	(29,295)	3,625	(33,092)
淨利息收益	40,155	42,271	(7)	82,419
費用收益	28,770	19,126	(1,675)	46,221
費用支出	(4,100)	(3,906)	1,675	(6,331)
交易收益淨額	9,892	9,315	7	19,214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3,799	814	–	4,613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2,510	124	–	2,634
股息收益	489	33	–	522
已賺取保費淨額	46,304	6,317	–	52,621
其他營業收益	14,991	4,632	(4,286)	15,337
營業收益總額	142,810	78,726	(4,286)	217,250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 變動淨額	(49,401)	(5,582)	–	(54,983)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 營業收益淨額	93,409	73,144	(4,286)	162,267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603)	(2,975)	–	(3,578)
營業收益淨額	92,806	70,169	(4,286)	158,689
營業支出	(36,947)	(36,109)	4,286	(68,770)
營業利潤	55,859	34,060	–	89,919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640	18,170	–	18,810
除稅前利潤	56,499	52,230	–	108,729
稅項支出	(8,051)	(9,959)	–	(18,010)
本年度利潤	48,448	42,271	–	90,719
股東應佔利潤	43,113	39,895	–	83,008
非控股股東應佔利潤	5,335	2,376	–	7,711
營業收益淨額				
– 外來	84,627	72,218	–	156,845
– 公司之間／項目之間	8,179	(2,049)	(4,286)	1,844
計入營業支出之折舊及攤銷	(4,187)	(1,551)	–	(5,738)
重組架構成本	(176)	(990)	–	(1,166)

財務報表附註(續)

48 按類分析(續)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內部項目 撇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1年				
利息收益	42,309	68,706	(3,557)	107,458
利息支出	(7,035)	(28,310)	3,559	(31,786)
淨利息收益	35,274	40,396	2	75,672
費用收益	27,022	19,315	(1,171)	45,166
費用支出	(4,162)	(3,880)	1,171	(6,871)
交易收益淨額	7,691	12,510	(2)	20,199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支出	(4,230)	(293)	–	(4,523)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310	(182)	–	128
股息收益	723	6	–	729
已賺取保費淨額	39,738	5,932	–	45,670
其他營業收益	13,229	2,674	(4,514)	11,389
營業收益總額	115,595	76,478	(4,514)	187,559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 變動淨額	(35,778)	(4,611)	–	(40,389)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 營業收益淨額	79,817	71,867	(4,514)	147,170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938)	(2,121)	–	(3,059)
營業收益淨額	78,879	69,746	(4,514)	144,111
營業支出	(36,106)	(36,232)	4,514	(67,824)
營業利潤	42,773	33,514	–	76,287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424	14,659	–	15,083
除稅前利潤	43,197	48,173	–	91,370
稅項支出	(7,703)	(9,763)	–	(17,466)
本年度利潤	35,494	38,410	–	73,904
股東應佔利潤	31,165	36,426	–	67,591
非控股股東應佔利潤	4,329	1,984	–	6,313
營業收益淨額				
– 外來	70,903	71,088	–	141,991
– 公司之間/項目之間	7,976	(1,342)	(4,514)	2,120
計入營業支出之折舊及攤銷	(4,047)	(1,591)	–	(5,638)
重組架構成本	(520)	(344)	–	(864)

48 按類分析(續)

按環球業務列示之營業收益淨額

	零售銀行 及 財富管理 百萬港元	工商業務 百萬港元	環球銀行 及 資本市場 百萬港元	環球 私人銀行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項目之間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 年度							
外來	51,777	37,800	64,408	401	2,459	-	156,845
公司之間/項目之間 ...	12,636	638	(11,061)	336	5,993	(6,698)	1,844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 年度							
外來	48,615	31,821	61,508	(196)	243	-	141,991
公司之間/項目之間 ...	10,904	1,984	(10,824)	597	6,334	(6,875)	2,120

按國家/地區列示之資料

	外來營業收益淨額 ¹		非流動資產 ²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香港	84,627	70,903	82,780	91,177
中國內地	10,941	11,952	121,854	91,687
澳洲	6,952	7,115	1,544	1,629
印度	8,771	9,684	2,362	2,342
印尼	5,069	4,715	5,001	5,349
馬來西亞	7,547	7,232	1,109	1,033
新加坡	8,876	8,028	1,589	1,256
台灣	3,795	3,717	2,487	2,564
越南	1,424	1,606	1,401	2,742
其他	18,843	17,039	3,534	5,151
總計	156,845	141,991	223,661	204,930

1 外來營業收益淨額乃按附屬公司或分行之主要業務所在地計入有關國家/地區。

2 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商譽、其他無形資產、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以及預期於業績報告日期後12個月以上才可收回之若干其他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續)

49 關連人士交易

a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本集團由 HSBC Asia Holdings BV 全資擁有。HSBC Asia Holdings BV 則由 HSBC Asia Holdings (UK) Limited 全資擁有，該公司由 HSBC Holdings BV 全資擁有。HSBC Holdings BV 由 HSBC Finance (Netherlands) 全資擁有，該公司由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在英格蘭註冊成立)全資擁有。

本集團的關連人士包括母公司、同系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合資公司、為本集團僱員而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主要管理人員、主要管理人員的近親，及由主要管理人員或其近親所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業。

與直接控股公司進行之交易包括贖回優先股及支付優先股之利息。於2012年12月31日，本行已向其直接控股公司發行831.95億港元(2011年：969.69億港元)之優先股。此等股份在資產負債表內分類為負債。

與最終控股公司進行之交易包括發行後償負債及支付後償負債之利息。於2012年12月31日，本行已向其最終控股公司發行119.05億港元(2011年：95.99億港元)之後償負債。此等負債在資產負債表內分類為負債。

本年度收支

	直接控股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利息支出 ¹	2,386	2,337	277	172
其他營業收益	—	—	243	150
其他營業支出	19	30	1,394	1,584

1 支付予直接控股公司的利息支出指優先股之利息。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的利息支出指後償負債之利息。

有關優先股的資料可參閱「財務報表附註」，當中披露以下資料：優先股之利息支出(附註4(b))及已發行優先股(附註37)。

於12月31日之款額

本集團

	直接控股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應收該等公司款項 ¹	—	—	191	167
應付該等公司款項 ²	84,555	98,243	12,285	9,990

本行

	直接控股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應收該等公司款項 ¹	—	—	151	167
應付該等公司款項 ²	84,555	98,243	12,122	9,916

1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主要為資訊科技成本收回額。

2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包括831.95億港元(2011年：969.69億港元)之優先股。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包括119.05億港元(2011年：95.99億港元)之後償負債。

最終控股公司向本集團及代表本集團提供之擔保總額為3.26億港元(2011年：2.83億港元)。

49 關連人士交易(續)

b 優先認股及股份獎勵計劃

本集團參與滙豐推行之多項優先認股及股份計劃，根據該等計劃，本集團僱員獲授滙豐之認股權或股份。如附註50所披露，本集團就此等認股權及股份獎勵確認一項支出。最終控股公司就認股權承擔之成本被視為出資額，並計入「其他儲備」項內。就股份獎勵而言，本集團於實際授出期內確認一項對最終控股公司負債。該負債於各業績報告日期按股份公允值計量，而自授出獎勵日期以來之變動則透過「其他儲備」項內的出資額賬項作出調整。於2012年12月31日，出資額及負債之款額分別為26.38億港元及25.61億港元(2011年：分別為29.15億港元及27.29億港元)。

c 退休基金

於2012年12月31日，退休基金資產中有126億港元(2011年：125億港元)由本集團旗下公司管理。於本年度，退休金計劃因應獲提供的基金管理、行政及信託服務而向本集團旗下公司支付或應付之費用總額為4,700萬港元(2011年：5,300萬港元)。

d 附屬及同系附屬公司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與其同系附屬公司進行交易，包括接納及存放銀行同業存款、代理銀行交易及資產負債表外交易項目。此等活動的條款(包括利率及抵押)大致等同與第三方交易對手進行的可資比較交易。

本集團按成本收回基準與其同系附屬公司分擔若干資訊科技項目的支出，以及使用同系附屬公司之若干處理服務。本行亦為同系附屬公司擔任零售投資基金之分銷代理，並就同系附屬公司提供的服務支付專業費用。該等交易及服務之佣金及費用按「公平」基準定價。

年內因該等交易而產生之收支總額，以及於年底應付及應收有關公司款項之款額如下：

本年度收支

	同系附屬公司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利息收益	429	445
利息支出	872	797
費用收益	2,582	2,470
費用支出	734	935
其他營業收益	3,022	3,227
其他營業支出 ¹	5,843	5,169

1 2012年的款額包括支付軟件成本9.2億港元(2011年：12.71億港元)，該成本於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表內撥作資本，並以無形資產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續)

49 關連人士交易(續)

於12月31日之款額

本集團

	同系附屬公司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6,710	11,120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4,966	5,390
其他資產	164,136	136,051
	175,812	152,561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27,112	37,675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2	5
其他負債	57,010	59,605
	84,124	97,285
擔保	10,224	7,180
承諾	5,051	6,689

本行

	附屬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6,537	3,486	6,589	10,970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	—	—
其他資產	157,159	113,761	151,163	119,616
	163,696	117,247	157,752	130,586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7,764	7,421	11,205	25,837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	—	—
其他負債	64,856	54,655	51,930	53,803
	72,620	62,076	63,135	79,640
擔保	2,441	1,039	9,229	6,080
承諾	36,460	38,484	3,885	3,639

衍生工具款額

此外，本集團及本行與其他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有以下衍生工具資產及衍生工具負債款額：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資產	83,270	85,977	87,291	89,781
衍生工具負債	96,442	90,663	99,688	93,677

49 關連人士交易(續)

e 聯營及合資公司

本集團為聯營及合資公司提供若干銀行及金融服務，包括貸款、透支、附息及不附息存款及往來戶口服務。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詳情載於附註24。本年度與聯營及合資公司之交易及金額載列如下：

本集團

	2012年		2011年	
	本年度最高 金額 百萬港元	於12月31日 金額 百萬港元	本年度最高 金額 百萬港元	於12月31日 金額 百萬港元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後償	–	–	34	33
– 非後償	27,056	20,784	23,418	19,183
應收合資公司款項				
– 後償	39	6	13	6
– 非後償	787	1	1,107	966
	27,882	20,791	24,572	20,188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6,589	2,020	4,536	3,672
應付合資公司款項	1,034	–	1,488	1,013
	7,623	2,020	6,024	4,685
承諾	2,529	349	1,431	711

本行

	2012年		2011年	
	本年度最高 金額 百萬港元	於12月31日 金額 百萬港元	本年度最高 金額 百萬港元	於12月31日 金額 百萬港元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非後償	5,448	1,297	7,509	3,825
應收合資公司款項				
– 非後償	787	1	881	876
	6,235	1,298	8,390	4,701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190	697	1,065	1,065
應付合資公司款項	1,032	–	1,486	1,011
	2,222	697	2,551	2,076
承諾	2,164	225	1,012	351

披露之年底金額及本年最高金額，被視為最能反映年內交易情況的資料。

產生應付與應收聯營及合資公司款項的交易乃於日常業務中進行，其條款(包括利率及抵押)大致等同與第三方交易對手進行的可資比較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續)

49 關連人士交易(續)

f 主要管理人員

主要管理人員被界定為有權及有責任策劃、指揮及控制本行及本集團活動的人士，包括本行的董事會及行政委員會成員，以及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及集團常務總監。

下表列示就本行之主要管理人員提供予本行的服務而向他們支付報酬的支出：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235	220
退休福利		
– 界定供款計劃	11	8
– 界定福利計劃	1	2
離職福利	14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83	110
	344	340

涉及主要管理人員之交易、安排及協議

本集團與可能受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其近親控制之公司達成交易、安排及協議。此等交易主要是貸款及存款：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本年度		
最高資產平均結餘 ¹	32,044	43,416
最高負債平均結欠 ¹	36,208	39,548
對本集團除稅前利潤的貢獻	775	818
於年底		
擔保	4,034	3,874
承諾	7,698	6,417

1 所披露之本年度最高平均結餘／結欠被視為最能反映本年度進行之交易的資料。

上述交易乃於日常業務中進行，其條款(包括利率及抵押)大致等同與類似背景之人士或公司或(如適用)其他僱員進行的可資比較交易。該等交易並不涉及一般還款風險以外之風險，亦不附帶其他不利條款。

本集團遵守香港《銀行業條例》第83條有關貸款予關連人士之規定；這項規定涉及提供無抵押貸款予主要管理人員、其親屬，以及可能直接或間接受該等人士影響或控制之公司。

年內本集團並無就主要管理人員之未償還結欠錄得減值虧損，於年底亦無就主要管理人員之結欠提撥特別減值準備。

49 關連人士交易(續)

g 高級職員貸款

高級職員被界定為本行的董事會成員、行政委員會成員、秘書、最終控股公司(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會成員，以及中介控股公司的董事會成員。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61B條之規定，高級職員貸款之詳情披露如下：

	於12月31日 貸款結欠總額		本年度 貸款最高結欠總額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本行	80	73	101	83
附屬公司	10	13	13	15
	90	86	114	98

5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a 收益表支出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有限制股份獎勵	1,497	1,907
業績表現股份獎勵	–	17
儲蓄優先認股計劃	256	350
	1,753	2,274
按股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751	2,274
按現金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2	–

上述支出按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於訂約時的公允值計算，並因根據滙豐獎勵架構授出的僱員股份獎勵而產生。

b 滙豐股份獎勵

獎勵	政策	目的
有限制股份獎勵 (包括集團業績表現 股份計劃獎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實際授出獎勵一般以持續受僱於滙豐為規限條件 • 一般於三年內分階段實際授出；集團業績表現股份計劃獎勵於五年後實際授出 • 若干股份於實際授出後受制於一項禁售規定。倘為集團業績表現股份計劃獎勵，禁售期至僱傭關係終結為止 • 獎勵一般不以業績表現為規限條件 • 由2010年起授出之獎勵於實際授出前須受撤回條文規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獎勵僱員表現及潛質，以及支持挽留關鍵僱員 • 遞延發放浮動酬勞
業績表現股份獎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是否實際授出獎勵乃按三項獨立的業績表現衡量基準釐定(相對TSR(40%)、經濟盈利(40%)及每股盈利增長(「EPS」)(20%))，並最終取決於滙豐集團薪酬委員會判斷業績是否「持續改善」 • 在三年業績計算期內衡量表現條件，並每年檢討 • 倘未能符合表現條件，獎勵即告作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行政人員利益與創造股東價值一致，並肯定個人表現及潛質 • 反映滙豐的長期相對及絕對業績表現，衡量標準則包括：創造股東價值的外在因素、投入滙豐的資本所得回報較基準回報優勝的程度，以及直接計算為股東所賺取的利潤
個人表現股份獎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於整段三年的實際授出期內，將會授出額外股份獎勵 • 原有的股份獎勵與額外的股份獎勵於持續受僱於滙豐集團三年後發放 • 授出股份並不附帶企業業績表現條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更多僱員獲授滙豐股份 • 就上一年度之工作表現獎勵合資格僱員 • 表現卓越及／或高級及中級經理在每年薪酬檢討中，一般均符合資格獲授個人表現股份

財務報表附註(續)

5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續)

滙豐股份獎勵之變動

本集團	有限制股份獎勵		業績表現股份獎勵 ¹		個人表現股份獎勵 ¹	
	2012年 數目 (千)	2011年 數目 (千)	2012年 數目 (千)	2011年 數目 (千)	2012年 數目 (千)	2011年 數目 (千)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50,225	38,476	–	283	–	2,911
本年度增添	17,450	17,380	–	10	–	33
本年度發放	(30,929)	(4,674)	–	(61)	–	(2,886)
本年度轉撥	690	744	–	–	–	(12)
本年度失效	(1,396)	(1,701)	–	(232)	–	(46)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	36,040	50,225	–	–	–	–
加權平均尚餘實際 授出期(年)	0.75	0.68	–	–	–	–

1 本年度增添包括再投資的股息等值金額。

c 滙豐優先認股計劃

獎勵	政策	目的
儲蓄優先認股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年期儲蓄合約開始後於第一周年後三個月內可予行使，或者三年期或五年期合約開始後分別於第三周年或第五周年後六個月內可予行使 行使價設定為最接近邀請日期前的市值折讓20% (2011年：20%) (不包括根據美國業務轄下計劃授出的一年期認股權，此等認股權適用15%折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合資格僱員每月儲蓄最多250英鎊(或其美元、港元或歐元等值金額)，附有可使用儲蓄款項購買股份之選擇權 使全體僱員利益與創造股東價值一致
行政人員優先認股計劃(「ESOS」)及集團優先認股計劃(「GSO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視乎能否達到若干TSR目標而實際授出獎勵 可於授出當日起計第三至第十周年期間內行使 計劃於2005年5月終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00至2005年間之長期獎勵計劃，若干滙豐僱員於此期間獲授認股權 使表現卓越的僱員之利益與創造股東價值更趨一致

第150頁的列表載列滙豐優先認股計劃於本年度之變動。

計算公允值

於認股權／獎勵授出日期計量之認股權／獎勵公允值，乃採用畢蘇數學模型計算。倘認股權／獎勵根據某段期間之滙豐股東總回報(「TSR」)來計算實際授出之數額，制訂認股權／獎勵的模型時，會使用蒙特卡洛(Monte-Carlo)模擬方式，將該等股東總回報表現目標納入模型內。鑑於所作假設及所用模型之限制，計算所得之公允值難免存在主觀及不確定因素。

5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續)

於估算各項已授出認股權之公允值時所用重要假設的加權平均數值

	1年期儲蓄 優先認股計劃	3年期儲蓄 優先認股計劃	5年期儲蓄 優先認股計劃
2012年			
無風險利率 ¹ (%)	0.4	0.6	1.2
預計年期 ² (年)	1	3	5
預計波幅 ³ (%)	25	25	25
授出日期股份價格(英鎊)	5.54	5.54	5.54
2011年			
無風險利率 ¹ (%)	0.8	1.7	2.5
預計年期 ² (年)	1	3	5
預計波幅 ³ (%)	25	25	25
授出日期股份價格(英鎊)	6.37	6.37	6.37

1 無風險利率乃從英國金邊證券孳息曲線釐定。國際儲蓄優先認股計劃亦使用同類的孳息曲線。

2 認股權之預計年期乃視乎認股權持有人的行為而定，並會納入以過往可觀察數據為依據之認股權模型內，且並非單一的數據參數，而是多項行為假設之函數。

3 預計波幅乃經同時考慮過往平均股價波幅，以及期限與僱員認股權相若且可在市場買賣之滙豐股份認股權之引伸波幅後估計。

預期以美元計值的年度股息收益率釐定為5%，與分析員的一致預測相符(2011年：4.5%)，於隨後年度實際授出。

財務報表附註(續)

5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續)

滙豐優先認股計劃之變動

本集團

	ESOS 及 GSOP		以英鎊訂定行使價之 儲蓄優先認股計劃		以港元訂定行使價之 儲蓄優先認股計劃	
	數目 (千)	WAEP ¹ 英鎊	數目 (千)	WAEP ¹ 英鎊	數目 (千)	WAEP ¹ 港元
2012年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15,554	6.95	14,587	3.93	43,733	53.06
本年度授出	–	–	4,270	4.46	11,481	55.47
本年度作廢/屆滿	(4,222)	7.29	(2,864)	4.82	(4,134)	54.99
本年度行使	(48)	6.02	(6,876)	3.68	(20,449)	39.90
本年度轉撥	(81)	6.41	(59)	3.89	(99)	53.59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11,203	6.83	9,058	4.08	30,532	45.54
於12月31日可行使	11,203	6.83	586	3.59	820	40.10
於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度授出之認股權之 加權平均公允值		–		1.01		12.74
認股權行使當日之 加權平均股價		6.08		5.57		67.85
加權平均尚餘合約期(年) ...		1.00		1.40		1.60
行使價幅度		6.02-7.54		3.31-6.18		37.88-94.51
2011年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19,895	7.07	15,404	3.99	45,306	40.72
本年度授出	–	–	3,551	5.10	4,857	64.99
本年度作廢/屆滿	(4,171)	7.54	(2,757)	4.88	(4,039)	53.06
本年度行使	(107)	6.03	(1,719)	5.47	(2,355)	60.99
本年度轉撥	(63)	7.74	108	3.71	(36)	35.98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15,554	6.95	14,587	3.93	43,733	53.06
於12月31日可行使	15,554	6.95	317	6.01	50	91.61
於2011年12月31日						
本年度授出之認股權之 加權平均公允值		–		1.25		15.68
認股權行使當日之 加權平均股價		6.45		5.40		69.24
加權平均尚餘合約期(年) ...		1.57		1.75		2.02
行使價幅度		6.02-7.96		3.31-6.69		37.88-94.51

1 加權平均行使價。

年內，為以歐元及美元訂定認股價之計劃而授出的認股權數目不大。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公允值為知情人士自願透過公平交易交換資產或償付負債所涉及的金額。

以持續基準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包括交易用途資產及負債、指定以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工具、衍生工具，以及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工具(包括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債務證券及股權證券)。公允值不計及交易支出。經紀費、費用支出及交易後支出等交易相關支出，均列為營業支出。管理場外衍生工具組合涉及之日後支出亦不計入公允值，但會於產生時列支。

監控機制

公允值須符合監控機制的規定，設立該機制是為了確保公允值由承受風險部門以外的部門釐定或驗證。

至於參考外界報價或輸入模型的可觀察定價數據而釐定公允值的所有金融工具，則使用獨立定價或驗證。在交投不活躍的市場，直接觀察成交價或不可行。於此等情況下，本集團將尋找其他市場資料以驗證金融工具的公允值，並特別着重被認為較有關連及較為可靠的資料。這方面的考慮因素包括：

- 價格能作為反映實際成交價或可交易價格的程度；
- 金融工具之間的相似程度；
- 不同資料來源的一致程度；
- 定價數據提供者採集數據所依循的程序；
- 由市場數據相關日期至結算日的時間差距；及
- 獲取數據的方式。

對於以估值模型釐定的公允值，監控機制可能包括(如適用)對(i)估值模型所用邏輯；(ii)該等模型所用數據；(iii)估值模型以外任何必要調整；及(iv)(如情況可行)模型推算結果作出的獨立推論或驗證。估值模型須經盡職審查及校準程序方可採用，並會持續根據外界市場數據作出調整。

因此，財務部門須承擔釐定公允值的最終責任，並向集團財務董事匯報。財務部門制訂估值的會計政策及程序，並有責任確保該等政策及程序符合所有相關會計準則。

釐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公允值根據以下等級制釐定：

(a) 第一級 — 市場報價

有相同工具於交投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

(b) 第二級 — 採用可觀察數據的估值方法

有近似工具於交投活躍市場報價，或有相同或近似工具於交投不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以及運用所有重要數據均可觀察的模型估值的金融工具。

(c) 第三級 — 採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的估值方法

以使用一項或多項不可觀察重大數據之模型估值的金融工具。

財務報表附註(續)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公允值的最佳證明是於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於交投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之公允值，以所持資產的買入價及所用負債的賣出價為基準。倘金融工具於交投活躍市場有報價，且為組合的一部分，該組合的公允值會按單位數目乘以報價計算，且不計算大額折扣。倘金融工具的市場交投並不活躍，則採用估值方法。

判斷市場是否交投活躍時，考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交易活動的規模及頻密度、價格能否輕易得知及買賣價差大小等。買賣價差指市場參與者願意購入的價格與願意賣出的價格間的差額。在交投不活躍市場，為確保交易價格可作為公允值的證明，或釐定於計算工具公允值時需要作出的交易價格調整，均要在估值過程中進行額外工作。

估值方法包括假設其他市場參與者於估值時可能考慮之因素，這些因素包括利率孳息曲線、匯率、波幅、提前還款及拖欠率。倘屬與有抵押交易對手及以大量主要貨幣進行的交易，本集團會使用反映隔夜利率(「隔夜指數掉期折現」)的折現曲線來估值。於2010年前，按照市場慣例，折現曲線不會反映此隔夜利率成分，但會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定期利率為基礎。期內，本集團隨市場慣例的演變於涉及更大範圍重要貨幣的交易中採用隔夜指數掉期折現曲線。該項變動的財務影響於採納時並不重大。

大部分估值方法只採用可觀察市場數據。然而，若干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卻包含一項或多項重大不可觀察市場數據，因此釐定這些工具的公允值時牽涉較程度的判斷。倘管理層認為工具的賬面值及／或訂約利潤(「首日損益」)大部分是依據不可觀察的數據計算，則該工具將全部歸類為按重大不可觀察數據計值。在此情況下，「不可觀察」指僅得少量甚至沒有當前市場數據可用以釐定可能出現的公平交易水平，但一般而言不是指毫無市場數據可用作釐定公允值的依據(例如可採用一致定價的數據)。

於若干情況下，主要是通過利率衍生工具對沖債務時，本集團會按公允值將已發行本身債務入賬，而公允值則根據有關特定工具於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如有)釐定。如缺乏報價，已發行本身債務則使用估值方法估值，估值採用的數據會以該工具於交投不活躍市場的報價為依據，或透過與近似工具於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作比較而估計。於此兩種情況下，公允值均會計入適用於本集團負債的信貸息差影響。因本集團本身信貸息差令已發行債務證券公允值產生的變動，乃按下列方式計算：於每個業績報告日期為每類證券取得外部可核證價格，或將我們本身的信貸息差納入估值計算價格。然後，本集團會採用現金流折現法，採用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為基準的折現曲線為每類證券計值。估值出現差異是由於本集團本身的信貸息差。所有證券均一致採用這種計算方法。

已發行結構票據及若干其他混合工具的負債，均列入交易用途負債項內，並按公允值計量。應用於該等工具的信貸息差源自本集團發行結構票據時採用的息差。

假若該等債務並非按溢價或折讓償還，因本集團發行負債之信貸息差變動而產生的損益，將於債務合約期限內撥回。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公允值調整

倘若本集團認為估值模型並未包括市場參與者會考慮的其他因素，則會作出公允值調整。公允值調整的幅度視乎多個與公司有關的因素而定，因此公允值調整未必可在銀行同業間作比較。

本集團將公允值調整分類為「風險相關」或「模型相關」。該等調整大多數與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有關。

公允值調整水平的變動不一定於收益表中確認為利潤或虧損。舉例說，改良模型後，可能毋須再進行公允值調整。同樣地，相關持倉進行平倉後，公允值調整將減少，但未必會產生利潤或虧損。

風險相關調整

(i) 買賣

HKAS 39規定組合須按買入或賣出價(視乎情況而定)計值。估值模型通常會產生市場中間價值。買賣調整反映使用現有對沖工具或透過出售實際持倉或平倉封鎖絕大部分剩餘組合淨額的市場風險時，將產生的成本。

(ii) 不確定程度

若干模型數據可能較難基於市場數據釐定，及／或模型的選擇本身可能較主觀。於該等情況下，金融工具或市場指標或會假設一系列不同的可能價值，並可能需要作出調整，以反映於估計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時，市場參與者可能就不確定性的參數及／或模型假設，採用較估值模型所用者更為保守的價值。

(iii) 信貸風險調整方法

信貸風險調整為對場外衍生工具合約估值作出的調整，藉以於公允值中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及本集團未必可以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本集團就每個本集團旗下法律實體計算獨立的信貸估值調整及債務估值調整，並就每個實體須因應每個交易對手承受的風險，計算獨立的信貸估值調整及債務估值調整。

本集團將交易對手的違責或然率(以本集團並無違責為條件)應用於本集團面對交易對手的預期風險正數值，並將結果乘以倘出現違責時的預期損失，從而計算信貸估值調整。相反，本集團將本集團的違責或然率(以交易對手並無違責為條件)應用於交易對手面對本集團的預期風險正數值，並將結果乘以倘出現違責時的預期損失，從而計算債務估值調整。有關計算於潛在風險存續期間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續)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由2012年12月31日起，本集團修訂了衍生工具信貸估值調整及債務估值調整的釐定方法。以往計算信貸估值調整時採用之違責或然率，乃根據本集團對交易對手的內部信貸評級而釐定，並以過往信用評級變動矩陣為依據，計及信貸評級於風險存續期間可能如何惡化的情況；而計算債務估值調整時採用之違責或然率為零。因市場慣例不斷變化，本集團已決定修訂違責或然率的釐定方法為在特定交易對手(就債務估值調整而言，包括本集團)可取得可靠數據時，採用信貸違責掉期息差計算，如無相關信貸違責掉期息差，則採用相關替代數據計算。得出替代數據時已考慮市場慣例範圍，並考慮此情況下之相關數據，包括信貸違責掉期指數及信用評級變動數據。就大部分產品而言，本集團採用模擬法納入於工具有效期內與交易對手訂立交易組合所面對的各種潛在風險，以計算交易對手的預期風險正數值。模擬方法包括交易對手的淨額計算協議及與交易對手訂立的抵押品協議等減低信貸風險措施。我們對成熟市場風險普遍採用60%的標準違責損失率假設，而對新興市場風險則採用75%。在風險性質及可得數據的支持下，則可能會採用其他違責損失率假設。該等變動對本行及本集團綜合收益表之淨影響不大。

至於現時產品之中未以模擬方法支持的若干類型非常見衍生工具，或尚未有模擬工具的較小型交易地點之衍生工具風險，本集團會採用替代方法。該等方法可能涉及與經模擬工具處理的同類產品結果進行配對，倘配對方法不適用，則使用通常與模擬方法原則相同的簡化方法。計算將應用於交易層面，惟淨額計算或抵押品協議等減低信貸風險措施的確認則較上述模擬方法所用者更為有限。

該等方法一般並不計入「錯向風險」。於進行任何信貸風險調整前，倘衍生工具相關價值與交易對手的違責或然率成正面的相互關係，便會出現錯向風險。倘出現重大的錯向風險，將使用特定交易計算法以反映估值內的錯向風險。

除若干中央結算對手方以外，本集團將所有第三方交易對手包括於信貸風險調整的計算內，而不就本集團旗下公司作出信貸風險調整的淨額計算。

模型相關調整

(i) 模型限制

用作組合估值之模型或會以一套簡化而並非包含所有重大市場特性的假設為基準。此外，由於市場演變，於過往足可用作估值的模型可能要加以發展，以包含當前市場狀況的所有重大市場特性。於該等情況下，會採用模型限制調整。隨著模型進一步發展，估值模型內已解決模型限制的問題，因此不再需要作出模型限制調整。

(ii) 訂約利潤(首日損益儲備)

倘估算公允值時採用的估值模型以一項或以上重大不可觀察數據為基準，將採用訂約利潤調整。訂約利潤調整的會計處理方法於附註3(h)討論。遞延首日損益儲備變動之分析，載於附註17(c)。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公允值估值基準

計算各類金融工具公允值時採用之方法如下：

貸款(包括槓桿融資及持作證券化用途之貸款)

按公允值持有的貸款乃根據經紀報價及／或市場一致數據提供者(如有)提供的數據估值。如缺乏有關報價及／或數據，則採用估值方法釐定公允值，該等估值方法包括現金流折現模型，此模型包括因應同一或同類機構發行的其他市場工具而假設的貸款的適當信貸息差。

債務證券、國庫券及合資格票據，以及股票

該等工具根據交易所、交易商、經紀、行業組織或定價服務提供的市場報價(如有)計值。如缺乏有關市場報價，則參照近似工具的市場報價釐定公允值，惟如屬若干按揭抵押證券及無報價股票，則以數據源自可觀察及不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方法釐定公允值。

衍生工具

場外(即非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以估值模型計值。估值模型根據「無套利」原則計算預計日後現金流的現值。利率掉期及歐式期權等多種常規衍生工具產品，均採用業界劃一使用的模型計算法。至於較複雜的衍生工具產品，市場實際使用的方法可能略有差異。估值模型所用的數據會盡可能按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該等數據包括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或一致定價提供者提供的價格。若干數據未必可於市場直接觀察，但可透過模型校準程序按可觀察價格釐定，或按過往數據或其他資料來源估計。一般可觀察數據的例子包括現貨及遠期匯率、基準利率曲線及常見買賣期權產品的波幅平面。不可觀察數據的例子則包括不太常見買賣的期權產品之全部或部分波幅平面，以及匯率、利率及股價等各種市場因素之間的相互關係。

結構票據

結構票據採用估值方法計算的公允值，源自相關債務證券的公允值，而內含衍生工具的公允值，則按上文衍生工具一段所述方式釐定。

以涉及重大不可觀察數據的估值方法計值的交易用途負債，主要包括由本集團發行的股票掛鈎結構票據(該等票據向交易對手提供的回報與若干股權證券表現掛鈎)，以及其他組合。該等票據因參數不可觀察而歸類為第三級，這些參數包括遠期股權波幅及股價與股價、股價與利率及利率與匯率之間的相互關係等。

資產抵押證券

市場報價一般用以釐定此等證券的公允值，而估值模型則用於核實可得的有限市場數據的可靠性，以及確認是否需對市場報價作出任何調整。至於包括住宅按揭抵押證券的資產抵押證券，估值使用行業標準模型，以及根據抵押品類別和履約情況(如適用)就提前還款速度、拖欠率及虧損嚴重程度所作的假設。估值結果會與同類證券的可觀察數據比較，從而檢測兩者是否一致。

私募股本及策略投資

本集團的私募股本及策略投資一般歸類為可供出售，且並非全部均於交投活躍市場進行買賣。如某項投資並無交投活躍的市場，其公允值的估算則基於投資對象的財務狀況及業績、風險狀況、前景及其他因素的分析，並會參照於交投活躍市場報價的近似企業市價估值，或近似公司變更擁有權所依據的價格。

財務報表附註(續)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釐定公允值之分析

下表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估值基準分析：

本集團

	估值方法			第三方 總計 百萬港元	滙豐旗下 公司款額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市場報價 第一級 百萬港元	採用 可觀察 數據 第二級 百萬港元	涉及重大 不可觀察 數據 第三級 百萬港元			
於2012年12月31日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219,233	200,232	232	419,697	—	419,697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46,122	21,808	1,549	69,479	—	69,479
衍生工具	5,049	309,812	825	315,686	83,270	398,956
可供出售投資 ¹	680,145	398,349	11,712	1,090,206	—	1,090,206
持作出售用途資產	39,813	—	3,878	43,691	—	43,691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62,723	109,526	11,091	183,340	—	183,340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負債	—	44,270	—	44,270	—	44,270
衍生工具	6,951	290,099	3,659	300,709	96,442	397,151
於2011年12月31日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306,444	140,294	1,230	447,968	—	447,968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33,552	20,637	3,481	57,670	—	57,670
衍生工具	3,146	286,765	1,408	291,319	85,977	377,296
可供出售投資 ¹	544,954	459,528	17,085	1,021,567	—	1,021,567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53,214	103,703	14,514	171,431	—	171,431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負債	—	40,392	—	40,392	—	40,392
衍生工具	6,117	285,427	1,045	292,589	90,663	383,252

1 按資產負債表項目分類之可供出售投資分析載於附註10。

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於本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本行

	估值方法			第三方 總計 百萬港元	滙豐旗下 公司款額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市場報價 第一級 百萬港元	採用 可觀察 數據 第二級 百萬港元	涉及重大 不可觀察 數據 第三級 百萬港元			
於2012年12月31日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174,057	110,353	163	284,573	—	284,573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	1,432	—	1,432	—	1,432
衍生工具	4,653	299,456	439	304,548	87,291	391,839
可供出售投資 ¹	528,194	164,010	7,608	699,812	—	699,812
持作出售用途資產	39,813	—	3,878	43,691	—	43,691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40,295	37,994	3,857	82,146	—	82,14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負債	—	7,731	—	7,731	—	7,731
衍生工具	6,795	282,067	3,534	292,396	99,688	392,084
於2011年12月31日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234,611	81,546	1,164	317,321	—	317,321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	2,283	—	2,283	—	2,283
衍生工具	2,539	277,227	1,131	280,897	89,781	370,678
可供出售投資 ¹	453,706	219,516	12,773	685,995	—	685,995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25,746	46,973	6,240	78,959	—	78,959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負債	—	5,910	—	5,910	—	5,910
衍生工具	5,856	276,699	933	283,488	93,677	377,165

1 按資產負債表項目分類之可供出售投資分析載於附註10。

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於本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財務報表附註(續)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公允值等級制中第三級公允值計量之對賬

下表詳列使用包含重大不可觀察數據之估值方法按公允值計量的第三級金融工具於期初及期末之結餘變動對賬：

本集團

	資產				負債		
	可供出售 百萬港元	持作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指定以 公允值 計入 損益賬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持作出售 用途資產 百萬港元	持作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於2012年1月1日	17,085	1,230	3,481	1,408	–	14,514	1,045
於損益賬中確認之							
損益總額	(169)	28	80	227	–	669	3,080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							
確認之損益總額	467	32	(3)	8	–	238	(5)
購入	419	104	760	–	–	–	–
發行	–	–	–	–	–	2,195	–
出售	(37)	(689)	(303)	–	–	–	–
存入/償付	(982)	(355)	(190)	(24)	–	(1,756)	(124)
撥出	(5,071)	(163)	(2,662)	(811)	–	(5,083)	(492)
撥入	–	45	386	17	3,878	314	155
於2012年12月31日 ...	11,712	232	1,549	825	3,878	11,091	3,659
於損益賬中確認與							
業績報告期末所持							
資產及負債有關之							
損益總額 ¹	25	25	71	220	–	(42)	(2,893)
於2011年1月1日	22,155	2,035	2,437	1,372	–	14,514	1,612
於損益賬中確認之							
損益總額	(324)	(60)	52	782	–	(433)	282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							
確認之損益總額	(1,460)	(30)	(4)	(14)	–	(71)	3
購入	3,544	1,070	1,459	–	–	–	–
發行	–	–	–	–	–	2,368	–
出售	(85)	(737)	(157)	–	–	–	–
存入/償付	(4,597)	(625)	(44)	87	–	3,886	(106)
撥出	(2,273)	(916)	(1,276)	(930)	–	(8,009)	(768)
撥入	125	493	1,014	111	–	2,259	22
於2011年12月31日 ...	17,085	1,230	3,481	1,408	–	14,514	1,045
於損益賬中確認與							
業績報告期末所持							
資產及負債有關之							
損益總額 ¹	(8)	5	60	58	–	(167)	(265)

1 該款項乃按淨額基準列賬，並已計及風險已撥回其他滙豐旗下公司的交易所產生之損益總額。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本行

	資產				負債		
	可供出售 百萬港元	持作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指定以 公允值 計入 損益賬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持作出售 用途資產 百萬港元	持作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於2012年1月1日	12,773	1,164	–	1,131	–	6,240	933
於損益賬中確認之 損益總額	–	25	–	(87)	–	546	2,942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 確認之損益總額	662	32	–	5	–	95	(5)
購入	6	104	–	–	–	–	–
發行	–	–	–	–	–	1,970	–
出售	–	(689)	–	–	–	–	–
存入/償付	(954)	(355)	–	(31)	–	(2,117)	(117)
撥出	(4,879)	(163)	–	(596)	–	(3,018)	(374)
撥入	–	45	–	17	3,878	141	155
於2012年12月31日 ...	7,608	163	–	439	3,878	3,857	3,534
於損益賬中確認與 業績報告期末所持 資產及負債有關之 損益總額 ¹	131	16	–	(25)	–	(47)	(2,788)
於2011年1月1日	17,708	1,968	112	1,075	–	7,791	1,495
於損益賬中確認之 損益總額	(5)	(60)	(34)	871	–	(480)	192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 確認之損益總額	(1,896)	(30)	–	(15)	–	(49)	(1)
購入	3,001	1,070	–	–	–	–	–
發行	–	–	–	–	–	1,952	–
出售	–	(737)	(78)	–	–	–	–
存入/償付	(3,877)	(625)	–	(25)	–	(59)	(73)
撥出	(2,158)	(915)	–	(884)	–	(3,169)	(702)
撥入	–	493	–	109	–	254	22
於2011年12月31日 ...	12,773	1,164	–	1,131	–	6,240	933
於損益賬中確認與 業績報告期末所持 資產及負債有關之 損益總額 ¹	214	2	–	183	–	(155)	(203)

1 該款項乃按淨額基準列賬，並已計及風險已撥回其他滙豐旗下公司的交易所產生之損益總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年內，若干於非上市股權之投資轉撥至持作出售用途資產，而若干債務證券估值方法的可觀察程度，導致該等資產自第三級類別中撥出。另外，若干債務證券所用的估值方法於年內變為不可觀察，導致該等資產撥入第三級類別。

就指定以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資產而言，年內若干債務證券估值方法的可觀察程度，導致該等資產自第三級類別中撥出。另外，亦有若干債務證券所用的估值方法於年內變為不可觀察，導致若干資產撥入第三級類別。

就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而言，年內股權波幅及利差的可觀察程度增加，導致相關資產及負債自第三級類別中撥出。

就持作交易用途負債而言，撥入第三級類別的原因是波幅及相互關係的可觀察程度減少；而自第三級類別撥出則是由於波幅及相互關係的可觀察程度增加所致。

就歸類為持作交易用途的資產及負債而言，已變現及未變現損益於收益表中「交易收益淨額」項下呈列。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變動，於收益表中「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支出)」項下呈列。

可供出售證券的已變現損益，於收益表中「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項下呈列，而未變現損益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可供出售投資」內之「計入股東權益之公允值變動」項下呈列。

重大不可觀察假設出現變動對合理可行替代假設的影響

按上文所述，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於若干情況下採用估值模型計量，該等模型依據的假設，欠缺相同工具於當前市場的可觀察交易價格作支持理據，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礎。下表列示公允值對合理可行替代假設的敏感度。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公允值對合理可行替代假設的敏感度

本集團

	於收益表中反映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反映	
	有利變動 百萬港元	不利變動 百萬港元	有利變動 百萬港元	不利變動 百萬港元
於2012年12月31日				
衍生工具／交易用途資產／交易用途負債	665	(642)	—	—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負債	155	(155)	—	—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	—	—	1,171	(1,171)
於2011年12月31日				
衍生工具／交易用途資產／交易用途負債	353	(281)	—	—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負債	348	(348)	—	—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	—	—	1,663	(1,663)

本行

	於收益表中反映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反映	
	有利變動 百萬港元	不利變動 百萬港元	有利變動 百萬港元	不利變動 百萬港元
於2012年12月31日				
衍生工具／交易用途資產／交易用途負債	587	(563)	—	—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負債	—	—	—	—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	—	—	761	(761)
於2011年12月31日				
衍生工具／交易用途資產／交易用途負債	223	(153)	—	—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負債	—	—	—	—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	—	—	1,232	(1,232)

於收益表入賬的公允值變動

下表詳列期內於收益表確認的公允值變動，此等公允值的估算方法包括若干重大假設，此等假設欠缺相同工具於當前市場的可觀察交易價格作支持理據，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礎：

- 下表詳列該等工具的公允值變動總額，但並無獨立呈列總額中由不可觀察成分造成的變動；及
- 採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計值的工具常與採用可觀察數據計值的工具對沖；下表並無計入該等對沖工具的任何公允值變動。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於12月31日				
衍生工具／交易用途資產／交易用途負債	(2,690)	(369)	(2,844)	(173)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負債	71	60	—	—

財務報表附註(續)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非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下表分析於資產負債表內非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所有其他工具的公允值等於其賬面值：

本集團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值 百萬港元	公允值 百萬港元	賬面值 百萬港元	公允值 百萬港元
資產				
存放同業	546,908	548,115	654,581	654,756
客戶貸款	2,349,043	2,335,254	2,130,871	2,101,243
債務證券	163,819	176,172	143,062	151,363
負債				
同業存放	244,135	244,136	222,582	222,697
客戶賬項	3,874,884	3,875,259	3,565,001	3,565,036
已發行債務證券	74,647	74,854	77,472	77,330
後償負債	13,867	12,497	16,114	14,157
優先股	83,346	73,762	97,096	86,932

本行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值 百萬港元	公允值 百萬港元	賬面值 百萬港元	公允值 百萬港元
資產				
存放同業	246,104	246,718	341,527	341,970
客戶貸款	1,282,720	1,274,154	1,176,602	1,159,635
負債				
同業存放	204,520	204,520	158,746	158,743
客戶賬項	2,417,400	2,417,576	2,220,072	2,220,031
已發行債務證券	40,406	40,552	46,360	46,245
後償負債	9,355	7,894	9,386	7,354
優先股	83,195	73,611	96,969	86,805

下表所列金融工具的賬面值為其公允值的合理約數，原因是此等工具屬短期性質或經常按當前市場息率重新定價：

資產	負債
庫存現金及中央銀行結餘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香港紙幣流通額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背書及承兌
背書及承兌	列於「其他負債」項內之短期應付賬款
列於「其他資產」項內之短期應收賬款	應計項目
應計收益	列於「保單未決賠款」項內之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合約

非按公允值於資產負債表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乃按下文所述方式計算。

計算公允值時，會計入本集團估計知情人士自願透過公平交易交換金融資產或償付金融負債可能涉及的金額，但該金額並不反映本集團預期於該等工具的預計日後有效期內，從該等工具的現金流產生的經濟利益及成本。其他匯報企業可能使用不同的估值方法及假設，以釐定並無可觀察市場價格之工具的公允值，故此，比較不同企業呈報的公允值可能並無意義，使用該等數據的人士務須審慎。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以下各類金融工具按已攤銷成本計量，惟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以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工具除外。倘資產或負債以指定及合資格列為公允值對沖之衍生工具對沖，則以此方式對沖之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僅包括就被對沖風險所作之公允值調整。下文所述資產及負債於結算日之公允值，乃為披露目的而估算：

客戶貸款

客戶貸款之公允值以可觀察市場交易(如有)為依據。如無可觀察市場交易，則以現金流折現模型估計公允值。

履約貸款在可行情況下，會按貸款償還期限及利率，分別撥歸多個同類組合，約定現金流一般按本集團估計市場參與者為償還期限、重新定價及信貸風險特性相若之工具估值時採用的折現率折現。

貸款組合的公允值反映結算日的貸款減值，及市場參與者預期貸款有效期內將出現貸款損失的估算額。至於已減值貸款，本集團會計算預期可收回該貸款期間所得日後現金流的折現值，以估算其公允值。

金融投資

上市金融投資之公允值按買入市價釐定。非上市金融投資之公允值則採用估值方法釐定，當中會考慮同等有報價證券之價格及日後盈利來源。

存款及客戶賬項

就估計公允值而言，存款及客戶賬項按尚餘合約期限分類。公允值採用現金流折現法估算，並採用相若尚餘期限之當前存款利率計算。即期存款的公允值假定為於結算日須即時支付的金額。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後償負債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後償負債之公允值按相同或近似工具於結算日之市場報價釐定。

本附註列示之公允值乃於特定日期之公允值，可能與本集團就相關工具於到期日或結算日實際支付之金額有重大差異。在許多情況下，鑑於計量的組合規模龐大，估算之公允值不可能即時變現。因此，該等公允值並不代表上述金融工具對本集團作為持續經營公司之價值。

就各類金融工具而言，公允值指單一工具的價值乘以所持工具的數量，且不作大額折扣或溢價調整。

無形資產(例如核心存款組合、信用卡及客戶關係之價值)之公允值並未計入上文所述之公允值內，原因是這些資產並非金融工具。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涉及分析、評估、承擔及管理金融風險，主要的金融風險為：

- 信貸風險；
- 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
- 市場風險(包括匯兌、利率及股價風險)；
- 營運風險；
- 保險風險；及
- 資本管理

滙豐集團總管理處為滙豐集團的環球業務制訂高層次的風險管理政策。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受到嚴密監察和指導，務求以系統化的方式識別、計量、分析及積極管理所有類別的風險。此外，審核部負責獨立審核風險管理及監控環境。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客戶或交易對手一旦不能履行合約付款責任時產生的財務虧損風險。這種風險主要來自直接貸款、貿易融資及租賃業務，也有來自衍生工具及擔保等資產負債表外產品，以及本集團持有的債務及其他證券。在我們面對的各種風險中，信貸風險的監管規定資本要求最高。本集團訂有標準、政策及程序，用以專門控制及監察來自所有相關活動的風險。本集團的主要信貸風險管理程序及政策，均緊隨滙豐集團總管理處制訂的政策，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制訂與滙豐集團信貸政策一致的信貸政策，並將此等政策詳細紀錄於專用信貸政策手冊中。
- 制訂及貫徹執行本集團的大額信貸風險政策。此政策就本集團承受的個別客戶和客戶群風險以至其他風險集中程度設定上限。
- 就本集團對貸款予特定客戶階層及行業的取態和額度，制訂及遵守借貸指引。
- 客觀評估風險。由本集團辦理的所有非銀行商業信貸如超出指定限額，均須事先進行審核，然後才決定是否承諾提供予客戶。
- 監控涉及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風險。本集團對金融及政府機構之交易對手設定信貸及結算風險限額，以便採用最有效的方式運用信貸供應，同時避免風險過份集中。
- 就持作交易用途證券的流通程度設定監控程序，並就金融投資制訂發行人限額，以管理債務證券的風險。為資產抵押證券及近似工具制訂獨立的組合限額。
- 透過實施國家／地區風險限度，並在此限度下再按期限及業務類別設定進一步限額，以監控跨境風險承擔，從而管理債務國及跨境風險。
- 監控特定行業的貸款風險。如有需要，會對新業務加設限制，或對本集團的營運企業設定風險上限。
- 貫徹執行及發展風險評級，將風險作合理分類，以便集中管理相關風險。評級方法依據範圍廣闊的財務分析及以市場數據為本的工具，乃評估交易對手風險的核心數據。雖然運用自動風險評級程序處理較大額信貸的情況與日俱增，但每次釐定貸款風險級別的最後責任，須由最終批核行政人員承擔。風險級別須經常檢討，並在必要時迅速修訂。

52 風險管理(續)

滙豐集團總管理處及本集團風險管治委員會定期收取信貸風險報告，報告涵蓋的資料包括大額信貸風險、風險集中程度、行業風險、減值準備水平及債務國家／地區風險。

風險管治委員會負責風險審批授權，以及批核最終的風險政策及監控措施。該委員會監察金融業務的內在風險、收取報告、決定需要採取的行動，以及檢討風險管理架構的成效。

行政委員會與風險管治委員會由本集團專責的風險管理部支援，該部門由風險管理總監主管；風險管理總監同時為行政委員會及風險管治委員會的成員，並須向行政總裁匯報。

風險管理委員會亦負責監督風險事宜，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風險管理委員會在此方面的主要職責包括就本集團內部的整體承受風險水平、承受程度及策略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設法確保以委員會認為恰當的方式，顧及當前及預期的宏觀經濟及金融環境。風險管理委員會亦負責定期檢討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架構的成效，並就所有高層次風險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批准本集團風險管理總監的任命及撤換。

(i) 信貸風險

最大信貸風險

我們的信貸風險遍布多類資產，包括衍生工具、交易用途資產、客戶貸款、同業貸款及金融投資。

下表顯示資產負債表及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工具的最大信貸風險，其中並未計及所持抵押品或其他強化信貸條件(除非該等強化信貸條件符合會計對銷規定)。在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金融資產，其最大信貸風險相等於其賬面值；至於授出的金融擔保及同類合約，最大信貸風險是對方要求履行擔保時我們須支付的最高金額。而在信貸額度有效期內不可撤回之貸款承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最大信貸風險一般是信貸承諾所涉全數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未計及所持抵押品或其他強化信貸條件之最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現金及短期資金	1,111,199	919,906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3,079	34,546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184,711	198,287
存款證	93,085	88,691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76,264	162,524
交易用途資產	389,296	432,908
債務證券	176,757	168,849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155,464	230,959
其他	57,075	33,100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7,421	17,402
債務證券	17,001	16,762
其他	420	640
衍生工具	398,956	377,296
客戶貸款	2,349,043	2,130,871
金融投資：債務證券	618,671	677,256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76,004	152,730
其他資產	80,105	77,521
承兌及背書	31,965	31,750
其他	48,140	45,771
金融擔保及其他信貸相關之或有負債	59,065	48,432
貸款承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1,820,719	1,683,589
於12月31日	7,497,618	7,001,959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現金及短期資金	761,187	612,265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17,355	29,821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80,200	108,873
存款證	20,150	23,987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76,264	162,524
交易用途資產	254,323	302,343
債務證券	125,372	120,575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116,214	160,911
其他	12,737	20,857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1,432	2,283
衍生工具	391,839	370,678
客戶貸款	1,282,720	1,176,602
金融投資：債務證券	257,804	325,136
應收本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321,600	248,001
其他資產	45,231	43,059
承兌及背書	21,191	21,001
其他	24,040	22,058
金融擔保及其他信貸相關之或有負債	32,317	25,448
貸款承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1,167,024	1,067,049
於12月31日	4,809,446	4,498,069

52 風險管理(續)

(ii) 金融工具的信貸質素

本集團各項貸款及債務證券組合的信貸質素分為四大類別。該等類別各自包括一系列涵蓋批發及零售貸款業務的更細緻內部信貸評級，以及由外界機構對債務證券所作的外部評級。

在細緻的層面上，內部及外部評級並無直接關係，只是兩者均同屬四個類別其中之一。

信貸質素類別

質素類別	債務證券/ 其他票據	批發貸款及衍生工具		零售貸款	
	外界評級	內部信貸評級	違責或然率	內部信貸評級 ¹	預期虧損%
穩健	A-級及以上	CRR 1至CRR 2級	0 – 0.169	EL 1至EL 2級	0 – 0.999
中等	B+至BBB+級及 並無評級	CRR 3至CRR 5級	0.170 – 4.914	EL 3至EL 5級	1.000 – 19.999
低於標準	B級及以下	CRR 6至CRR 8級	4.915 – 99.999	EL 6至EL 8級	20.000 – 99.999
已減值	已減值	CRR 9至CRR 10級	100	EL 9至EL 10級	100+ 或已拖欠 ²

- 1 我們為遵守慣例，除分類為EL9至EL10級的貸款外，分類為EL1至EL8級而拖欠90日或以上的零售貸款賬項，亦被視為已減值，但被個別評估為並非已減值者(見附註52(v))除外。
- 2 預期虧損百分比透過結合違責或然率和違責損失率計算得出，如違責損失率高於100%，反映收回款項的成本，則在此等情況下，預期虧損百分比可能超過100%。

質素類別定義

- 穩健：大有能力遵守財務承諾、違責或然率極微或甚低及／或預期虧損水平偏低的風險項目。符合產品參數及僅於特殊情況下才出現拖欠的零售賬項。
- 中等：需要較密切監察、拖欠風險低至中等的風險項目。一般僅出現短期拖欠情況，且於採取收回程序後預期虧損極微的零售賬項。
- 低於標準：需要不同程度的特別注意及拖欠風險較令人關注的風險項目。拖欠期較長(一般為逾期達90日)及／或透過變現抵押品或其他收回程序減低虧損的能力降低，致令預期虧損較高的零售組合賬項。
- 已減值：經個別或綜合評估為已減值的風險項目。上述質素類別定義反映本集團奉行之慣例，即是所有逾期90日或以上的零售賬項均被視為已減值。此類賬項可能在任何零售貸款EL(「預期虧損」)級別中出現，若將此類賬項列為較高質素級別，將反映可運用各種形式的減低信貸風險措施抵銷拖欠的影響。

本集團對貸款及債務證券減值的政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d)及3(g)。於2012年12月31日之減值準備分析及該等準備於本年度之變動，於附註19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細緻風險評級制度

CRR (「客戶風險評級」) 的 10 級制度與一項更細緻的 23 級債務人拖欠機會分級制度配對。滙豐集團會視乎有關資產所用的資本協定 2 計算法，運用該等分級制度對滙豐集團內所有重要的個別客戶進行評級。零售業務的 EL 10 級制度概括一項更細緻的 29 級分級制度，該項於滙豐集團內普遍採用的制度結合債務人及信貸／產品風險因素進行綜合計量。上文引用的外部評級已撥入為內部評級風險項目界定的質素類別中，使呈報的資料更加清楚。

呈報基準反映滙豐集團資本協定 2 計劃下的風險評級制度，亦使呈列組合質素時涵蓋更多類別的金融工具。

在交易用途組合中持有或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不會計算減值額，因為該等組合的資產乃按照公允值變動而管理，而公允值變動會直接計入收益表內。

(iii) 抵押品及其他強化信貸條件

貸款

雖然抵押品可以是減低信貸風險的重要工具，但本集團的做法是參考客戶是否有能力從其現金流資源償還債務，而非依賴抵押品的價值來決定貸款的事宜。我們提供的融資額度可能並無抵押，但須視乎客戶的財政狀況及產品類別而定。至於其他貸款，則須獲得抵押品，而有關抵押品也將用作決定是否提供信貸及相關定價的考慮因素。倘出現違約，銀行可以有關抵押品作還款的資金來源。

抵押品對降低信貸風險有重大財務影響，但仍視乎抵押品的形式。下表載列我們就借款人的特定資產(一項或多項)所持固定押記之量化價值，我們就該等抵押品有強制執行的往績且有能力強制執行，於借款人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時，可以抵押品清償債務，或該等抵押品為現金或可在某個既定市場出售從而變現其價值。下表所列抵押品估值並不計及因取得及出售抵押品而作出的任何調整。

我們亦會運用其他類別的抵押品及強化信貸條件以管理風險，例如第二押記、其他留置權以及無支持的擔保，但該等減低風險措施的價值較難確定，故其財務影響未經量化。尤須注意的是，下表所列無抵押貸款可能受惠於該等減低信貸風險措施。

52 風險管理(續)

個人貸款

按抵押品水平分析的住宅按揭貸款(包括貸款承諾)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無抵押	79	1,290
全數抵押	747,689	659,976
— LTV 低於 25%	96,626	60,167
— LTV 25% 至 50%	329,650	230,027
— LTV 51% 至 75%	249,448	278,216
— LTV 76% 至 90%	62,920	81,597
— LTV 91% 至 100%	9,045	9,969
部分抵押		
— LTV 超過 100%	2,929	4,156
— 抵押品價值	2,513	3,912
住宅按揭總額	750,697	665,422

上表顯示按抵押品水平分析的住宅按揭貸款，包括資產負債表外貸款承諾。上表所列抵押品包括房地產固定第一押記。

貸款估值比率(「LTV」)的計算，是以結算日貸款的資產負債表內賬面值及任何資產負債表外貸款承諾的總額，除以抵押品的價值。本集團並無釐定住宅物業抵押品價值的一致方法，但一般是透過結合專業估值、房屋價格指數或統計分析等方法而釐定。估值必須定期更新，並最少每三年更新一次。當市況或組合表現出現大幅變動，或貸款已識別及評估為已減值，則會進行更頻繁的估值。

其他個人貸款

其他個人貸款主要包括個人貸款、透支及信用卡，一般均為無抵押。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企業、商業及金融機構(非銀行)貸款

就商用物業以及其他企業、商業及金融機構(非銀行)貸款所持有的抵押品的獨立分析如下，反映組合持有的抵押品的差異。在各情況下，分析包括資產負債表外貸款承諾，主要為未取用信貸額。

按抵押品水平分析的商用物業貸款(包括貸款承諾)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CRR/EL 評級 1 至 7 級	314,079	280,706
無抵押	111,895	120,602
全數抵押	181,832	144,975
部分抵押(A)	20,352	15,129
— A 的抵押品價值	12,735	6,770
CRR/EL 評級 8 至 10 級	878	616
無抵押	—	95
全數抵押	486	193
— LTV 低於 25%	12	—
— LTV 25% 至 50%	437	14
— LTV 51% 至 75%	17	9
— LTV 76% 至 90%	9	14
— LTV 91% 至 100%	11	156
部分抵押(B)	392	328
— B 的抵押品價值	115	203
商用物業貸款總額	314,957	281,322

上表所載抵押品包括就商用物業貸款而持有的房地產固定第一押記以及現金押記。上表包括向香港主要物業發展商提供的貸款，一般以擔保作抵押，或屬無抵押貸款。

商用物業抵押品的價值透過專業與內部估值以及實地視察而釐定。基於商用物業抵押品的估值相當複雜，我們會以各地的估值政策，根據當地市況決定檢討估值的頻密程度。倘若我們對一項交易存有重大疑慮，而且該等疑慮可能反映在抵押品之相關履約能力上，或債務人信貸質素的下降幅度，足以令關注償還本金的資金來源，未必可以讓借款人履行全部還款責任(即債務人的信貸質素分類顯示，其信貸質素處於較低水平，例如低於標準或接近已減值)，則會在對債務人進行定期信貸評估時，進行更頻繁的重估。

52 風險管理(續)

按抵押品水平分析的CRR/EL評級8至10級其他企業、商業及金融機構(非銀行)貸款(包括貸款承諾)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無抵押	6,447	8,882
全數抵押	1,784	1,634
— LTV低於25%	113	107
— LTV 25%至50%	515	588
— LTV 51%至75%	547	334
— LTV 76%至90%	278	251
— LTV 91%至100%	331	354
部分抵押(A)	2,591	1,985
— A的抵押品價值	1,011	1,015
總計	10,822	12,501

用於上述評估的抵押品主要包括工商業貸款的房地產第一法定押記及現金押記，以及金融機構貸款的現金及有價金融工具押記。至於政府貸款一般為無抵押。

值得注意的是，上表不包括一般就企業及商業貸款接納的其他類別抵押品，例如無支持的擔保和以客戶業務資產作浮動押記。雖然該等減低風險措施具有一定價值，且在客戶無力償債時往往讓貸款人可以行使一定的權利，但其可獲賦予的價值難以釐定，故就披露而言並未訂定任何價值。

與商用物業一樣，計入上表的房地產抵押品價值，一般透過專業與內部估值以及實地視察而釐定。進行重估的頻密程度與商用物業貸款所用基準相若。至於並非以商用物業為主要抵押品的企業及商業貸款融資活動，其抵押品價值與其償還本金的履約能力之間則沒有同樣強烈的相互關係。倘若債務人的整體信貸表現惡化，相關抵押品的價值一般會重新釐定，如果證明還款需要依賴抵押品作為第二資金來源，則須評估有關資金來源可能具備的履約能力。因此，上表僅呈列CRR評級8至10級的客戶所涉貸款價值，反映該等貸款一般在較近期進行估值。上表所涉現金按名義價值估值，而有價證券則按公允值估值。

同業貸款

按抵押品水平分析的同業貸款(包括貸款承諾)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無抵押	492,106	615,783
全數抵押	61,702	64,411
部分抵押(A)	20,661	3,847
— A的抵押品價值	20,054	1,996
同業貸款總額	574,469	684,041

用於上述評估的抵押品主要與現金及有價證券有關。同業貸款一般為無抵押貸款。若干產品(例如反向回購協議以及股票借貸)已作出實際的抵押安排，並於上表列為全數或部分抵押。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衍生工具

我們傾向以國際掉期業務及衍生投資工具協會(「ISDA」)總協議作為衍生工具業務的協議文件。該協議為買賣全線場外交易產品提供主體合約模式，倘若任何一方違約或提早終止交易，則合約限定雙方對協議涵蓋的全部未平倉交易須採用淨額結算。有關雙方於簽訂ISDA總協議時，亦會簽訂信貸支持附件，此乃普遍的做法，亦是我們傾向選用的做法。根據信貸支持附件，抵押品會由交易其中一方轉交另一方，以減低未平倉交易內含的交易對手風險。我們的大部分信貸支持附件乃與金融機構客戶簽訂。

其他信貸風險

除上文所述的有抵押借貸外，本集團亦會用其他強化信貸條件及方法，降低來自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詳情如下。

政府、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證券，可能受惠於額外的強化信貸條件，特別是透過政府以有關資產作為參考而提供的擔保。企業發行的債務證券主要為無抵押債務證券。由銀行同業及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務證券包括資產抵押證券及類似工具，並由相關金融資產組合作支持。與資產抵押證券相關的信貸風險，透過購入信貸違責掉期保障而降低。

交易用途資產包括就有意用作交易而持有的貸款，其中大部分為反向回購以及股票借貸，性質屬有抵押資產。本集團根據該等安排可出售或再質押的持作擔保之抵押品，載於附註45「作為負債擔保而質押之資產及持作資產擔保之抵押品」。

本集團承擔的最大信貸風險包括發行或訂立的金融擔保及類似安排，以及其不可撤回承擔的貸款承諾。倘擔保被要求履行或貸款承諾被取用但隨後拖欠還款，則視乎安排的條款，銀行可能對其他減低信貸風險項目有追索權。該等安排的詳情，載於附註44「或有負債及承諾」。

沒收擔保貸款的抵押品或要求提供其他強化信貸條件因而取得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住宅物業	115	103	21	35
工商物業	26	6	23	—
其他資產	3	3	—	—
	144	112	44	35

收回資產均會有秩序地出售，所得款項用作減少或償還未清償債項。倘若於償還債務後有剩餘資金，則償還予其他索償權較次的有抵押貸款人，或退回給客戶。本集團一般不會佔用收回物業作業務用途。

52 風險管理(續)

(iv) 按信貸質素劃分的金融工具分布情況

本集團

	並非逾期或已減值			已逾期 但並非 已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穩健 百萬港元	中等 ¹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2012年12月31日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 項目	21,044	2,035	–	–	–	–	23,079
交易用途資產	288,274	99,986	1,036	–	–	–	389,296
– 國庫券及其他 合資格票據	131,405	23,926	133	–	–	–	155,464
– 債務證券	131,588	44,312	857	–	–	–	176,757
– 同業貸款	21,001	1,190	–	–	–	–	22,191
– 客戶貸款	4,280	30,558	46	–	–	–	34,884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14,705	2,716	–	–	–	–	17,421
– 債務證券	14,705	2,296	–	–	–	–	17,001
– 客戶貸款	–	420	–	–	–	–	420
衍生工具	334,877	63,793	286	–	–	–	398,956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 貸款	1,792,378	1,040,803	26,324	33,203	13,014	(9,771)	2,895,951
– 同業貸款	472,123	72,026	2,682	77	–	–	546,908
– 客戶貸款	1,320,255	968,777	23,642	33,126	13,014	(9,771)	2,349,043
金融投資	1,133,090	110,743	2,816	–	5	–	1,246,654
– 國庫券及其他 合資格票據	512,674	21,661	563	–	–	–	534,898
– 債務證券	620,416	89,082	2,253	–	5	–	711,756
其他資產	31,901	47,101	774	228	101	–	80,105
– 背書及承兌	8,624	22,759	580	2	–	–	31,965
– 其他	23,277	24,342	194	226	101	–	48,140
總計	3,616,269	1,367,177	31,236	33,431	13,120	(9,771)	5,051,462

1 包括1,088.72億港元已採用標準普爾評級歸類為BBB+至BBB-級之國庫券及合資格票據，以及債務證券。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並非逾期或已減值			已逾期 但並非 已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穩健 百萬港元	中等 ¹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2011年12月31日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 項目	32,852	1,690	4	–	–	–	34,546
交易用途資產	371,013	61,562	333	–	–	–	432,908
– 國庫券及其他 合資格票據	224,302	6,657	–	–	–	–	230,959
– 債務證券	123,177	45,596	76	–	–	–	168,849
– 同業貸款	22,413	3,491	257	–	–	–	26,161
– 客戶貸款	1,121	5,818	–	–	–	–	6,939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14,701	2,701	–	–	–	–	17,402
– 債務證券	14,061	2,701	–	–	–	–	16,762
– 客戶貸款	640	–	–	–	–	–	640
衍生工具	320,122	56,721	453	–	–	–	377,296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 貸款	1,778,778	954,195	23,329	26,600	13,851	(11,301)	2,785,452
– 同業貸款	581,800	71,227	1,252	302	–	–	654,581
– 客戶貸款	1,196,978	882,968	22,077	26,298	13,851	(11,301)	2,130,871
金融投資	1,018,523	99,824	1,048	–	57	–	1,119,452
– 國庫券及其他 合資格票據	329,458	24,047	–	–	–	–	353,505
– 債務證券 ²	689,065	75,777	1,048	–	57	–	765,947
其他資產	28,910	46,338	1,635	545	93	–	77,521
– 背書及承兌	6,549	24,320	876	–	5	–	31,750
– 其他	22,361	22,018	759	545	88	–	45,771
總計	<u>3,564,899</u>	<u>1,223,031</u>	<u>26,802</u>	<u>27,145</u>	<u>14,001</u>	<u>(11,301)</u>	<u>4,844,577</u>

1 包括916.57億港元已採用標準普爾評級歸類為BBB+至BBB-級之國庫券及合資格票據，以及債務證券。

2 包括逾期一年以上之1,600萬港元已減值債務證券。

52 風險管理(續)

本行

	並非逾期或已減值			已逾期 但並非 已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穩健 百萬港元	中等 ¹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2012年12月31日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 項目	15,546	1,809	–	–	–	–	17,355
交易用途資產	190,792	63,255	276	–	–	–	254,323
– 國庫券及其他 合資格票據	92,288	23,926	–	–	–	–	116,214
– 債務證券	91,255	33,887	230	–	–	–	125,372
– 同業貸款	3,513	501	–	–	–	–	4,014
– 客戶貸款	3,736	4,941	46	–	–	–	8,723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576	856	–	–	–	–	1,432
衍生工具	330,679	61,023	137	–	–	–	391,839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 貸款	931,321	565,029	15,224	16,251	6,548	(5,549)	1,528,824
– 同業貸款	208,565	37,414	49	76	–	–	246,104
– 客戶貸款	722,756	527,615	15,175	16,175	6,548	(5,549)	1,282,720
金融投資	613,227	83,922	145	–	5	–	697,299
– 國庫券及其他 合資格票據	398,367	20,978	–	–	–	–	419,345
– 債務證券	214,860	62,944	145	–	5	–	277,954
其他資產	18,370	26,278	509	62	12	–	45,231
– 背書及承兌	6,482	14,350	359	–	–	–	21,191
– 其他	11,888	11,928	150	62	12	–	24,040
總計	2,100,511	802,172	16,291	16,313	6,565	(5,549)	2,936,303

1 包括944.65億港元已採用標準普爾評級歸類為BBB+至BBB-級之國庫券及合資格票據，以及債務證券。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並非逾期或已減值			已逾期 但並非 已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穩健 百萬港元	中等 ¹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2011年12月31日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 項目	28,334	1,483	4	–	–	–	29,821
交易用途資產	254,395	47,615	333	–	–	–	302,343
– 國庫券及其他 合資格票據	154,316	6,595	–	–	–	–	160,911
– 債務證券	84,222	36,277	76	–	–	–	120,575
– 同業貸款	14,742	1,531	257	–	–	–	16,530
– 客戶貸款	1,115	3,212	–	–	–	–	4,327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587	1,696	–	–	–	–	2,283
衍生工具	317,049	53,294	335	–	–	–	370,678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 貸款	972,734	519,868	12,504	11,786	8,951	(7,714)	1,518,129
– 同業貸款	303,108	37,739	386	294	–	–	341,527
– 客戶貸款	669,626	482,129	12,118	11,492	8,951	(7,714)	1,176,602
金融投資	571,375	76,344	1,048	–	57	–	648,824
– 國庫券及其他 合資格票據	278,105	21,596	–	–	–	–	299,701
– 債務證券	293,270	54,748	1,048	–	57	–	349,123
其他資產	11,255	30,556	1,080	82	86	–	43,059
– 背書及承兌	3,949	16,665	382	–	5	–	21,001
– 其他	7,306	13,891	698	82	81	–	22,058
總計	<u>2,155,729</u>	<u>730,856</u>	<u>15,304</u>	<u>11,868</u>	<u>9,094</u>	<u>(7,714)</u>	<u>2,915,137</u>

1 包括814.36億港元已採用標準普爾評級歸類為BBB+至BBB-級之國庫券及合資格票據，以及債務證券。

52 風險管理(續)

(v) 已逾期但並非已減值的金融工具之賬齡分析

下表列示之金額反映指定為已逾期但並非已減值的風險項目。指定為已逾期但並非已減值之風險項目例子包括：於最近的還款日期並無還款但並無證據顯示出現減值的貸款；以及基於技術理由(例如文件延誤)而逾期還款超過90日的短期貿易信貸(不涉及交易對手的信譽因素)。

本集團

	不多於 29日 百萬港元	30至 59日 百萬港元	60至 89日 百萬港元	90至 180日 百萬港元	180日 以上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12月31日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貸款.....	26,876	4,874	1,353	81	19	33,203
— 同業貸款.....	77	—	—	—	—	77
— 客戶貸款 ¹	26,799	4,874	1,353	81	19	33,126
金融投資.....	—	—	—	—	—	—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債務證券.....	—	—	—	—	—	—
其他資產.....	96	37	38	31	26	228
	26,972	4,911	1,391	112	45	33,431
2011年12月31日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貸款.....	21,616	3,685	1,113	143	43	26,600
— 同業貸款.....	302	—	—	—	—	302
— 客戶貸款.....	21,314	3,685	1,113	143	43	26,298
金融投資.....	—	—	—	—	—	—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債務證券.....	—	—	—	—	—	—
其他資產.....	138	143	71	66	127	545
	21,754	3,828	1,184	209	170	27,145

本行

	不多於 29日 百萬港元	30至 59日 百萬港元	60至 89日 百萬港元	90至 180日 百萬港元	180日 以上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12月31日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貸款.....	13,187	2,518	509	21	16	16,251
— 同業貸款.....	76	—	—	—	—	76
— 客戶貸款 ¹	13,111	2,518	509	21	16	16,175
金融投資.....	—	—	—	—	—	—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債務證券.....	—	—	—	—	—	—
其他資產.....	23	9	3	10	17	62
	13,210	2,527	512	31	33	16,313
2011年12月31日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貸款.....	9,628	1,700	410	31	17	11,786
— 同業貸款.....	294	—	—	—	—	294
— 客戶貸款 ¹	9,334	1,700	410	31	17	11,492
金融投資.....	—	—	—	—	—	—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債務證券.....	—	—	—	—	—	—
其他資產.....	28	16	13	14	11	82
	9,656	1,716	423	45	28	11,868

1 大部分在重整後根據經修訂條款安排的客戶貸款並無計入上表。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vi) 已減值貸款

對於個別評估貸款及按組合基準綜合評估的貸款，本集團於確認及計量其減值準備時採用的政策載於附註3(d)。

於2012年12月31日的減值準備分析及該等準備於本年度的變動，在附註19內披露。

b 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及資金的管理主要由各地(按國家/地區)的營運企業按照滙豐集團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架構(「該架構」)，以及集團管理委員會透過風險管理會議設定的慣例和限制負責執行，並由董事會批准。該等限制會視乎各企業所屬市場的深度及流通情況而改變。我們一貫的政策是，凡被界定為營運企業者，均能在本身業務資金需求方面自給自足。倘營運企業之間存在交易，則兩家企業均會對稱反映這些交易。

作為我們的資產、負債及資本管理(「ALCM」)架構的一部分，我們在滙豐集團、區域及營運企業層面均設立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均包括對流動資金及資金的監察與監控。

根據滙豐集團架構及承受風險水平而管理流動資金及資金的主要職責，由當地營運企業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承擔。我們最重要的營運企業受地區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集團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風險管理會議監督。其餘較小型的營運企業則受地區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監督，重要問題則會適當提升至集團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風險管理會議層面。

營運企業主要按國家/地區定義，以反映我們在當地對流動資金及資金進行管理。營運企業通常界定為單一法律實體。然而，為考慮在某一國家/地區的業務由多家附屬公司或分行入賬的情況：

- 營運企業可界定為法律實體旗下的綜合集團，倘其在同一國家/地區註冊成立，流動資金及資金可在實體間自由互換及獲當地監管機構許可，且該定義能反映流動資金及資金在當地的管理方式；或
- 營運企業可更狹義地界定為在多個國家/地區營運的較大法律實體的主要辦事處(分行)，反映流動資金及資金在當地國家/地區管理。

各地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確保各地業務遵循流動資金及資金方面的規定，並向本集團資產、負債及資本管理部定期匯報，過程包括以下各項：

- 維持遵守營運企業的相關監管規定；
- 預測不同壓力境況下的現金流，並考慮必要的相關流動資產水平；
- 按照內部及監管機構的規定，監察資產負債的流動資金及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
- 以足夠的備用信貸額度維持多元化的資金來源；
- 管理債務期限的集中及分布情況；
- 管理或有流動資金承諾風險，使之維持於既定上限以內；
- 常設各項債務融資計劃；
- 監察存戶的集中程度，以防止過份依賴個別大額存戶，並確保整體資金組合成分的分布情況令人滿意；及
- 維持有效的流動資金及資金應變計劃。此等計劃可及早辨識緊絀情況之預警指標，並且描述若出現系統性或其他危機時應採取之行動，同時亦將業務所承受的任何長遠負面影響減至最低。

52 風險管理(續)

主要資金來源

我們的資金大部分源自形式為往來戶口及即期或短期通知儲蓄存款的客戶存款，而我們也十分重視維持有關戶口及存款的穩定性。存款的穩定性視乎我們能否使存戶對我們的雄厚資本及流動資金維持信心，以及保持具競爭力及透明度的定價。本集團參與各專業市場的活動，目的是吸納額外資金、在業務所在地的貨幣市場維持影響力，以及盡量配對資產與負債之期限。

資金及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內在流動資金風險分類

我們將旗下的營運企業分為三個類別(低、中及高)，反映我們對該等企業的內在流動資金風險的評估；有關評估會顧及所在國家／地區的政治、經濟及監管因素，以及有關營運企業本身的特定因素，例如當地市場、市場份額及資產負債實力等。有關的分類由管理層作判斷，並以營運企業(相對於滙豐集團旗下其他實體而言)的可見流動資金風險作為判斷的根據。有關分類方法旨在反映流動資金事件的可能影響，而非事件出現的可能性。該方法是我們風險承受水平的一部分，用來確定各營運企業必須有能力經受及應對的特定壓力境況。

核心存款

我們內部架構的主要假設乃客戶存款的分類方式 — 根據我們預期這些存款在承受流動資金壓力下的表現，分為核心和非核心客戶存款。此分類方式顧及辦理存款業務的營運企業的內在流動資金風險分類、客戶的性質，以及存款的規模和息率。只有根據合約為貸款提供抵押的存款才會被整體視為核心存款。各營運企業的核心存款基礎會被視作長期資金來源，並因此假定在流動資金壓力境況(我們用以計算主要流動資金風險衡量標準)下不會被提取。

於評估在任何營運企業的存款是否可被視為核心存款時，有三方面考慮：

- 價格：定價明顯高於市場或基準利率的任何存款，一般會被完全視為非核心存款；
- 規模：資金總額超過若干限額的存戶並未計算在內。限額經考慮業務類別及內在流動資金風險分類方法而設定；及
- 業務類別：經過價格及規模的考慮後，餘下的任何存款成分會按存款所涉及的業務類別評估。根據此方面的考慮可視為核心存款的任何客戶存款之比例為35%至90%。

回購交易及銀行存款不得分類為核心存款。

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

本集團相當注重以核心客戶存款作為客戶貸款融資的資金來源，減低對短期專業融資的依賴。營運企業會受限制，在核心客戶存款或剩餘期限超過一年的長期債務資金未有相應增長下，不得增加向客戶貸款。此措施一般稱為「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

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的限制，若屬最主要的營運企業，由風險管理會議設定，若屬較小型的營運企業，則由地區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設定，並由資產、負債及資本管理團隊監察。該比率為現有客戶貸款佔核心客戶存款及剩餘期限超過一年的有期資金兩者總和之比率。一般而言，客戶貸款乃假設會續期，並計作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的分子，而不考慮合約到期日。反向回購安排並不計入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之內。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壓力下之償債保障比率

下表所列的壓力下之償債保障比率源自受壓現金流境況分析，並以一個月及三個月內受壓現金流入量佔受壓現金流出量的比率呈列。

受壓現金流入量包括：

- 預期從變現流動資產所得(扣除假設的扣減後)的流入量；及
- 並未列為動用流動資產的到期資產所得的約定現金流入量。

為配合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的計算方法，一般假設客戶貸款(不論合約到期日)在壓力境況下不會產生任何現金流入量，故不計作壓力下之償債保障比率的分子。

壓力下之償債保障比率如在100%或以上，反映受監察的壓力境況下累計了正數現金流量。滙豐集團旗下營運企業在結合整體市場及滙豐特定情況的壓力境況(由有關營運企業的內在風險分類方法界定)下，均須能將該比率維持於100%或以上達三個月。

地區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監察遵守流動資金及資金規定的情況，並定期向本集團資產、負債及資本管理部匯報。

根據月底數字，本行的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及壓力下之一個月及三個月償債保障比率載於下表：

	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		壓力下之一個月償債保障比率		壓力下之三個月償債保障比率	
	2012年 %	2011年 %	2012年 %	2011年 %	2012年 %	2011年 %
年底	73.1	75.0	129.5	122.9	126.1	118.5
最高	75.0	78.9	133.6	144.6	126.2	125.9
最低	71.4	70.3	122.9	116.4	118.5	109.5
平均	73.1	75.9	129.0	124.0	123.4	116.2

流動資金行為化

流動資金行為化用於反映我們用以評估我們深信(即使在極其嚴峻的流動資金壓力境況下)我們將能獲取負債的預計所需時間，以及我們必須假設我們為資產提供資金的預計所需時間。當合約條款並不反映預期表現時，便會採用行為化方法。流動資金行為化由地方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遵照風險管理會議制訂的政策進行檢討及批准。我們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法通常指資產負債適用的不同管理方法，例如管理層會假定較短的負債年期，以及為資產訂定較長期的資金需求。

或有流動資金風險

營運企業向客戶提供信貸承諾及備用信貸。倘客戶取用有關款項，則該等信貸將增加本集團的資金需求。與可能取用不可撤銷信貸承諾有關的流動資金風險，會在我們的壓力境況分析中反映，並會就有關信貸設定上限。

香港《銀行業條例》規定的流動資產比率

香港《銀行業條例》亦規定在香港經營業務之銀行，須維持最低流動資產比率。此規定分別適用於本行在香港各分行及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屬認可機構之附屬公司。

52 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匯率、利率、信貸息差或股票與商品價格的變動，可能導致本集團獲利或虧損之風險。按公允值計量及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均會產生市場風險。管理市場風險之目標乃控制市場風險，以取得理想的回報，同時將風險維持於可接受的水平。

本集團分別監察交易用途組合和非交易用途組合的市場風險。交易用途組合包括匯率、利率、信貸及股權衍生工具，以及債務與股權證券的市場莊家持倉。交易風險乃來自客戶相關業務或公司本身持倉。

市場風險管理工作主要由環球資本市場部門執行，而該部門採用之風險限額則由本集團行政委員會核准。批發及市場風險管理部為風險管理部轄下一個獨立小組，負責制訂風險管理政策及衡量方法。

每個業務所在地，以及每個地點之每個組合，均設有風險限額。風險限額按產品及風險類別而定，而市場流通程度則是決定限額水平其中一個主要考慮因素。風險限額乃運用一系列風險衡量方法而設定，包括持倉限額、敏感度限額，以及個別組合層面之估計虧損風險限額。在同樣情況下，期權風險亦運用多種方法控制，包括全面重估限額，以及用以釐定每項期權價值之基本變數限額。

估計虧損風險(「VAR」)

估計虧損風險是本集團用作監察及限制市場風險的主要工具之一。估計虧損風險是一種估算方法，用以衡量於指定期間和既定可信程度(就本集團而言為99%)內，市場利率和價格的變動可能引致風險持倉產生的潛在虧損。估計虧損風險須每日計算。本集團採用歷史模擬模型，該模型利用過往市場數據，引伸出日後可能出現的境況。市場價格的潛在變動乃參考過去兩年的市場數據計算。所採用模型的假設持倉期為一日，因為這樣可以反映風險持倉的管理方法。

雖然估計虧損風險是衡量風險的一項重要指標，但應留意這些數字有一定局限，例如：

- 採用過往數據作為估計日後事件的準則，未必可以顧及所有可能出現的情況，特別是一些極端情況；
- 一日持倉期的計算方法，乃假設所有持倉均可以在一日內套現或對沖。這項假設或許未能充分反映當市場流通性極低時，可能因未及在一日持倉期內全面套現或對沖所有持倉而產生的市場風險；
- 根據定義，當採用99%的可信程度時，即表示不會考慮在此可信程度以外或會出現的虧損；及
- 估計虧損風險是以營業時間結束時的未平倉風險作計算基準，因此不一定反映同日內各種風險。

本集團知道上述局限存在，因而額外採用其他持倉及敏感限度結構，並按個別組合及綜合基準進行壓力測試，以彌補估計虧損風險限額的不足之處。此外，本集團的壓力測試制度使高層管理人員可以評估本集團在面對極端事件時可能承受的市場風險衝擊。

交易用途組合

本集團的市場風險是根據以下政策監控：由批發及市場風險管理部為每個業務所在地批核一份獲准買賣工具清單，規限各業務部門只可買賣此清單上的產品；並執行嚴謹之新產品批核程序。同時，較複雜衍生工具產品的交易均由具備適當產品專業知識及健全監控系統的辦事處集中處理。

此外，交易用途組合中組合與持倉之市場風險，均會採用一套輔助方法監察及控制，這些方法包括估計虧損風險及基點現值、壓力與敏感度測試，以及風險集中程度限額等。經界定的市場變動對資本的影響，均以此等方法量化。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環球資本市場業務的估計虧損風險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VAR 總額				
年底.....	199	393	173	279
平均.....	260	306	211	235
最高.....	473	463	357	326
最低.....	167	190	159	156
利率 VAR 總額				
年底.....	169	151	149	105
平均.....	209	141	168	121
最高.....	261	187	212	161
最低.....	169	108	137	92
外匯 VAR 總額				
年底.....	43	49	43	51
平均.....	38	50	39	52
最高.....	85	116	93	111
最低.....	23	28	22	29
信貸息差 VAR 總額				
年底.....	121	343	69	196
平均.....	177	246	110	166
最高.....	325	380	212	247
最低.....	118	136	67	96
交易 VAR 總額				
年底.....	134	184	119	156
平均.....	136	131	128	118
最高.....	232	208	227	184
最低.....	89	73	84	69
利率交易 VAR				
年底.....	95	98	90	101
平均.....	110	91	101	87
最高.....	159	150	142	120
最低.....	68	62	70	59
外匯交易 VAR				
年底.....	43	46	43	48
平均.....	38	47	39	47
最高.....	85	99	93	95
最低.....	23	24	22	27
信貸息差交易 VAR				
年底.....	39	109	25	82
平均.....	47	67	39	57
最高.....	98	115	82	96
最低.....	29	36	23	32
股票交易 VAR¹				
年底.....	26	15	26	15
平均.....	27	18	27	18
最高.....	54	37	54	37
最低.....	14	5	14	5

1 除環球資本市場業務管理之股票交易持倉外，本集團亦因向購買若干滙豐投資合約的客戶提供擔保而面對股價及利率變動風險。於2012年12月31日，倘股價下跌10%，將會令除稅前利潤及資產淨值減少1.82億港元(2011年：1.86億港元)，倘利率下降100個基點，將會令除稅前利潤及資產淨值減少2,300萬港元(2011年：1.56億港元)。

52 風險管理(續)

非交易用途組合

非交易用途組合的市場風險，主要來自資產的日後收益率與其資金成本因利率變動而出現的錯配情況。對某些產品範疇的期權性風險(如按揭提前還款)必須作出假設，以及對合約列明須即時償付之負債(如往來賬項)的經濟存續期作出行為方面的假設，均會令此類風險的分析更為複雜。為求最有效管理此類風險，非交易用途組合之市場風險會轉移至環球資本市場部門或撥入各地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監督的獨立管理賬目內。

要轉移市場風險至環球資本市場部門管理或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監督的賬目，通常會透過各業務單位與該等賬目之間的連串內部交易進行。當某項產品的行為特性有別於其合約列明的特性時，本集團會透過評估行為特性來確定真正的潛在利率風險。各地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會定期監察對該等行為所作的全部假設及全部利率風險持倉，以確保相關風險符合高級管理層設定的利率風險限額。

如上文所述，在某些情況下，產品之非直線特性不可能完全透過風險轉移過程掌控。舉例而言，資金由客戶存款戶口流向其他投資產品的進度，以及按揭提前還款的確實速度，會因利率不同而變化。在此等情況下，需採用模擬模型來識別不同境況對估值及淨利息收益之影響。

市場風險一旦於環球資本市場部門或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管理之賬目中統一處理，風險淨額一般透過採用協定限額以內的利率掉期管理。

本集團內各家經營銀行業務的企業亦監察預計淨利息收益在不同利率境況下的敏感度。本集團致力透過管理非交易用途組合的市場風險，盡量減低未來利率變動可能導致日後淨利息收益下降的影響，並同時設法平衡有關對沖活動的成本對當前收入來源淨額產生的影響。

本集團因利率變動而承受之淨利息收益變動風險，大部分涉及核心存款業務。本集團核心存款業務的風險，在於所得存款價值及批發資金息差會出現變動。核心存款價值會隨利率上升而增加，亦會隨利率下調而減少。然而，此風險在極低息環境下與利率升跌並不對稱，因為即使利率下調，再調低存款息率的空間已相當有限。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結構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結構匯兌風險總額乃指本集團於附屬公司、分行及聯營公司的外幣投資資產淨值，以及本集團長期外幣股權投資的公允值。

本集團的結構匯兌風險由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管理，主要目標是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確保本集團及本行之資本比率免受匯率變動影響。本集團只會在有限度的情況下，考慮對沖結構匯兌風險，以保障各項資本比率或投入資本之價值。對沖方法是採用外匯合約，或以等同所涉功能貨幣的貨幣借款為相關項目提供資金。

於2012年12月31日，外幣投資總額的外幣價值相當於3,248.04億港元(佔股東權益74%)，比2011年12月31日的2,673.82億港元(佔股東權益78%)上升574.22億港元。結構匯兌風險的損益會計入儲備項內。

下表列示之本集團結構外幣風險，均不少於結構外幣持倉淨額總計的10%：

	本集團		本行	
	百萬 當地貨幣	百萬港元	百萬 當地貨幣	百萬港元
於2012年12月31日				
中國人民幣.....	153,638	189,446	39,447	48,641
於2011年12月31日				
中國人民幣.....	117,895	145,347	32,290	39,809

52 風險管理(續)

d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指因欺詐、未經授權活動、錯誤、遺漏、低效率、系統失靈或外圍事件而可能蒙受損失的風險。每家商業機構內部均存在此項風險，涉及的問題層面甚廣。

本集團透過建立以監控為本的營運環境，來管理營運風險。在此營運環境中，集團內部流程均以文件紀錄，並有獨立授權程序，交易均會經過對賬及受到監察。審核部會進行定期獨立檢討，外圍營運風險事件亦會受到監察，以確保本集團時刻符合業內最佳營運守則，並以金融服務業已公開的經營失敗個案為鑑。

滙豐集團的營運風險管理法則，包括一套已公布的高層次標準，並輔以更詳盡的正規指引。此套法則解釋了本集團如何管理營運風險，包括設法識別、評估、監察、控制及減低營運風險；修正營運風險事件；以及採取任何附加程序以遵守各地監管機構各項規定。本集團採納的標準涵蓋以下各方面：

- 由業務部門的高級管理層負責管理營運風險；
- 利用資訊系統紀錄營運風險之識別及評估事宜，並定期向管理層提供適當匯報；
- 評估每項業務面對的營運風險，以及各項程序、活動及產品的內在風險。此項風險評估包括定期檢討已識別風險，以監察有否出現重大變動；
- 收集營運風險虧損資料，並向高級管理層匯報。營運風險虧損總額均予紀錄，而超出可接受誤差極限的各項事件，亦會向滙豐集團監察委員會詳細匯報；及
- 在合乎成本效益的情況下，考慮減低風險(包括購買保險)。

本集團常設並測試各項應變措施，目的是在一旦發生災難事件發生時可維持業務運作。

若任何滙豐辦事處的業務受到干擾，則會進行額外檢討及測試，以汲取在該等情況下恢復業務運作的經驗。本集團已擬訂計劃，以確保一旦出現流感大流行，人手被迫減少時，本集團業務仍可繼續運作。

e 保險風險

保險風險為損失由保單持有人轉移至承保公司所產生的風險(金融風險除外)。本集團面對的主要保險風險，為某段時間後賠償和利益成本加上行政開支和獲取保單成本的總額，可能超過所收保費加投資收益的總額。賠償及利益成本可能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過往的死亡率及發病率、失效率及退保率，以及(倘保單附有酌情參與條款)為支持負債而持有的資產之業績。因此，賠償及利益的嚴重程度以及支付時間並不確定。倘根據合約由投保人轉移予本集團的保險風險並不重大，相關合約便會歸類為投資合約。

本集團管理保險風險的方法，包括設定承保限額、為涉及新產品或超出既定限額的交易訂定批核程序、分散風險、發出定價指引、安排再保險及監察新浮現事宜，並在適當情況下計及各地的特定市況及任何適用監管規定。

所有保險產品，不論是由內部制訂或由第三方制訂保單公司提供，均需經產品管理委員會審核。本集團於評估及監察各類受保風險及整體風險所涉及的保險風險時，會採用多個方法，包括內部風險計量模型、敏感度分析、境況分析及壓力測試。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運用或然率理論為保單組合定價及提撥準備。保險事故本質上存在一定程度的隨機性，於任何一年內發生的實際事故次數，均可能與利用既定統計方法估計的次數不同。

資產負債管理

本集團在管理保險風險(尤其是壽險保單風險)時，運用的方法主要是資產與負債的配對。本集團積極管理資產，所用的方法會顧及資產質素、多元化、現金流的配對、流動資金、波幅及投資回報目標。投資過程之目的是在可接受的參數內，達到投資回報目標水平。投資委員會負責定期檢討及審批策略資產分配，並訂定投資指引。本集團保險業務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亦會監督資產負債的管理過程。

本集團根據業務所在地的監管規定，為各種主要保險產品類別訂定資產組合。投資政策界定資產分配和限制，目標是在長遠達到目標投資回報。

下表列示各種主要保險產品類別的資產及負債組合成分。93%之資產及負債均來自香港。

按合約類別列示保險附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相連壽險 保單 ¹ 百萬港元	非相連 壽險保單 ² 百萬港元	非壽險 百萬港元	其他資產 ³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36,837	30,376	-	413	67,626
- 衍生工具.....	7	1,017	-	2	1,026
- 金融投資.....	-	175,773	81	12,246	188,100
- 其他金融資產.....	963	37,035	324	1,196	39,518
金融資產總值.....	37,807	244,201	405	13,857	296,270
再保險資產.....	3,103	1,389	-	1,101	5,593
PVIF ⁴	-	-	-	24,425	24,425
其他資產.....	2	3,941	1	5,595	9,539
資產總值.....	40,912	249,531	406	44,978	335,827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投資合約負債.....	7,038	29,182	-	-	36,220
保單未決賠款.....	33,948	210,853	120	-	244,921
遞延稅項.....	-	196	-	4,610	4,806
其他負債.....	-	-	-	4,761	4,761
負債總額.....	40,986	240,231	120	9,371	290,708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	-	-	45,119	45,119
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40,986	240,231	120	54,490	335,827

52 風險管理(續)

	相連壽險 保單 ¹ 百萬港元	非相連 壽險保單 ² 百萬港元	非壽險 百萬港元	其他資產 ³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28,067	26,016	404	120	54,607
– 衍生工具.....	10	873	–	–	883
– 金融投資.....	4	147,049	1,151	10,843	159,047
– 其他金融資產.....	2,086	31,022	1,355	1,271	35,734
金融資產總值.....	30,167	204,960	2,910	12,234	250,271
再保險資產.....	6,666	228	395	96	7,385
PVIF ⁴	–	–	–	20,232	20,232
其他資產.....	7	3,419	190	3,879	7,495
資產總值.....	36,840	208,607	3,495	36,441	285,383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投資合約負債.....	6,633	27,849	–	–	34,482
保單未決賠款.....	30,055	176,324	3,059	–	209,438
遞延稅項.....	(6)	161	1	3,479	3,635
其他負債.....	–	–	–	2,625	2,625
負債總額.....	36,682	204,334	3,060	6,104	250,180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	–	–	35,203	35,203
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36,682	204,334	3,060	41,307	285,383

1 包括相連壽險保單及相連投資合約。

2 包括非相連壽險保單及非相連投資合約。

3 包括股東資產。

4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

承保策略

本集團之承保策略著重多元化，使組合維持均衡。此策略以多年來風險相若之龐大組合為基礎，相信可藉此減低所得結果的差異。

再保險策略

本集團透過再保險轉移承保業務的部分保險風險，以減低虧損風險及保障資本來源。本集團購買按比例及不按比例計算的再保險，以減少風險承擔，並利用與非聯屬再保人訂立之再保險協議，管理若干巨災造成的虧損風險。本集團亦利用再保險，管理單位相連保險產品及傳統非分紅保險產品保證最低投資表現所產生之金融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承保風險性質

本集團主要產品之內在風險性質評估載列如下：

(i) 保單 – 非相連產品

非相連保險業務之基本特點是提供在簽發保單時釐定的保證身故利益。帶有儲蓄成分的非相連保險產品，亦可能會提供保證退保利益、保證期滿利益、分紅保證及／或不失效保證條款。酌情參與條款亦可讓投保人透過年度紅利分享壽險基金的利潤。本集團根據合約條款可以全權酌情宣派紅利。本集團的目標是按照長期回報率，維持穩定的紅利派發比率。本集團會每年進行檢討，以確定當前的紅利派發方案是否可行。

(ii) 保單 – 單位相連產品

本集團承保單位相連壽險保單，該等保單一般會向投保人提供壽險保障以及多種基金以供選擇投資。已收取之保費會在扣除保費費用後撥入投保人選擇之基金。其他保險及行政費用會從基金的累計資金中扣取。倘有關產品附帶表現保證，則本集團會透過再保險管理此類風險。

(iii) 投資合約 – 有保證之退休基金

本集團承辦退休基金業務，因而產生分類為投資合約之合約。根據各退休計劃，僱主及僱員獲提供一系列基金以供選擇投入其供款，而本集團則會為部分指定基金提供投資回報或保本保證。制訂投資策略之目標，是提供至少足以達致最低保證水平之回報。

(iv) 投資合約 – 無保證之退休基金

本集團承辦退休基金業務，因而產生分類為投資合約之合約。根據各退休計劃，僱主及僱員獲提供一系列基金以供選擇投入其供款。本集團並不承擔此類投資合約的投資風險。

(v) 非壽險保單

本集團為個人及機構承擔之損失風險，涉及物業、責任、意外、健康、財務或其他可受保事件可能產生之危險。本集團管理此等風險的方法，包括設定承保限額、為涉及新產品或超出授權限額的交易訂定批核程序、分散風險、定價指引、安排再保險及監察新浮現事宜。於2012年出售非壽險業務後，此風險不大。

52 風險管理(續)

保險風險之集中程度

在承保過程中，倘發生特定事件或連串事件，對本集團的負債造成嚴重影響，便會產生風險集中的情況。風險集中可能源自個別保單或少數相關合約，且與可能產生重大負債之情況有關。

本集團須面對之集中程度風險，源自公共運輸工具發生意外、大火、疫症、地震及其他天災，影響本集團承保之投保人生命、財產及健康狀況。為減低該等風險，本集團已作出超額賠款及巨災再保險安排。

投購本集團、其聯營及合資公司簽發的保單之投保人，主要是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台灣、新加坡、馬來西亞、越南、印度及南韓居民，其中香港居民佔大多數。

為釐定保險風險之集中程度及所需再保險保障範圍，本集團會進行境況分析，以調查本集團面對的潛在財務影響。虧損總額乃根據已選取之壓力水平估算。本集團的再保險策略詳情於第187頁披露。

壽險業務的年期往往較非壽險業務長，而且壽險保單通常帶有儲蓄及投資成分。因此，壽險未決賠款分析是整體衡量保險風險的適當方法，因為壽險保單的準備額一般會參考相關保單之預期日後現金流出額及多項假設(主要包括利率及死亡率)而釐定。在釐定假設的過程中，我們旨在對未來結果作出穩定而審慎的估計，故本集團採納相對保守的假設，即使實際經驗出現多種合理變化，這些假設仍然適用。本集團會每年檢討相關經驗，以評估採納的假設與估計未來最有可能出現的結果之間的邊際差距是否足夠。由於本集團並未因投資合約而面對重大保險風險，故保險風險管理的分析並無包括投資合約。壽險未決賠款的分析於附註34詳細披露。

金融風險

管理有金融資產支持的保險未決賠款可能會令本集團承擔金融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各項金融風險連同本集團管理此等承保業務風險之方法，概述如下。

本集團向投保人簽發若干投資合約，因而面對投資回報保證風險。本集團為達致該等保證而持有的資產之收益率，可能會低於保證回報，故會產生此種風險。此類風險的管理架構為投資於定息證券及採用配對方法，使所持資產能應付對投保人之負債。倘分析顯示在合約有效期內，指定資產之回報可能不足以抵補有關負債，則會額外提撥準備。

下表按負債類別分析本集團各保險附屬公司於2012年12月31日持有的資產，並提供相關金融風險的概覽：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保險附屬公司持有的金融資產

	於2012年12月31日				
	相連壽險 保單 百萬港元	非相連 壽險保單 百萬港元	非壽險 百萬港元	其他資產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10	15,146	-	413	15,569
- 股權證券.....	36,827	15,230	-	-	52,057
	36,837	30,376	-	413	67,626
金融投資					
持至到期日：					
- 債務證券.....	-	151,818	-	12,001	163,819
可供出售：					
- 國庫券.....	-	-	-	-	-
- 債務證券.....	-	23,952	81	191	24,224
- 股權證券.....	-	3	-	54	57
	-	23,955	81	245	24,281
衍生工具	7	1,017	-	2	1,026
其他金融資產	963	37,035	324	1,196	39,518
	37,807	244,201	405	13,857	296,270

	於2011年12月31日				
	相連壽險 保單 百萬港元	非相連 壽險保單 百萬港元	非壽險 百萬港元	其他資產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	13,815	404	120	14,339
- 股權證券.....	28,067	12,201	-	-	40,268
	28,067	26,016	404	120	54,607
金融投資					
持至到期日：					
- 債務證券.....	-	131,932	1,033	10,097	143,062
可供出售：					
- 國庫券.....	-	-	-	-	-
- 債務證券.....	-	15,115	118	728	15,961
- 股權證券.....	4	2	-	18	24
	4	15,117	118	746	15,985
衍生工具	10	873	-	-	883
其他金融資產	2,086	31,022	1,355	1,271	35,734
	30,167	204,960	2,910	12,234	250,271

上表顯示本集團一般會就相連合約指定資產以公允值列賬，而非相連合約的資產則按相關合約的性質分類。於2012年底，為支持相連壽險未決賠款而持有之資產佔本集團旗下保險附屬公司金融資產總值之12.8% (2011年：12.1%)。上表亦顯示於2012年12月31日，約有68.7%的金融資產投資於債務證券(2011年：69.3%)，而17.6% (2011年：16.1%)則投資於股權證券。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可細分為利率風險、股權及其他價格風險及匯兌風險。各類市場風險於下文進一步討論。

52 風險管理(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保險業務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所持債務證券，以及日後現金流淨額再投資時可得利率的不確定性。大部分所持債務證券均屬持至到期日類別，其管理目標是為配對預期負債付款。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其資產及負債持倉，以監察此項風險；亦會定期模擬及檢討現金流的估算額，以及利率波動對投資組合與保險準備金之影響。此等策略之整體目標，是限制利率變動導致資產與負債價值變動的淨額。

就分紅產品而言，本集團可透過酌情參與機制與投保人分擔風險，從而減低利率風險。

於2012年12月31日，假設本集團旗下保險附屬公司全部業務所在地的孳息曲線移動，將對截至該日止的年度利潤及於該日的資產淨值有以下影響：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對年度 利潤之影響 百萬港元	對資產 淨值之影響 百萬港元	對年度 利潤之影響 百萬港元	對資產 淨值之影響 百萬港元
孳息曲線上移100個基點.....	1,096	(1,238)	1,065	(390)
孳息曲線下移100個基點.....	(1,424)	1,032	(977)	547

上述利率敏感度僅供說明用途，並只根據簡化的境況評估。值得注意的是，各種影響之間可能並無直線關係，因此評估結果不能單靠推算得知。敏感度反映就分紅產品與投保人建立的投資風險分擔機制，惟並無計及管理層為減輕利率變動的影響而可能採取的其他措施，亦無考慮投保人行為因而出現的任何變化。

股權及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以公允值列賬之證券組合(包括股票及其他資產)亦有價格風險，而此項風險界定為價格出現不利變動引致的潛在市值損失。減低風險的主要措施包括積極分配資產、組合多元化及根據酌情參與條款與投保人分擔風險。組合的特性會定期分析，該等風險亦會定期檢討。本集團的投資組合分散於各行業及資產類別，而集中於任何一家公司、一個行業或一個資產類別的情況，則會受高級管理層設定之參數及法定規定所限制。

下表載列股價出現10%差異對年度利潤及資產淨值的影響：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對年度 利潤之影響 百萬港元	對資產 淨值之影響 百萬港元	對年度 利潤之影響 百萬港元	對資產 淨值之影響 百萬港元
股價上升10%.....	515	515	629	629
股價下跌10%.....	(518)	(518)	(1,075)	(1,076)

上述股權敏感度僅供說明用途，並只根據簡化的境況評估。值得注意的是，各種影響之間可能並無直線關係，因此評估結果不能單靠推算得知。敏感度反映就分紅產品與投保人建立的投資風險分擔機制，惟並無計及管理層為減輕股價下跌的影響而可能採取的其他措施，亦無考慮股價下跌可能導致的任何投保人行為改變。

匯兌風險

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和美元這兩種主要貨幣計值。本集團的政策主要是配對同一貨幣的資產與負債，從而有效減低匯兌風險。本集團亦設定限額，以確保匯兌風險淨額維持於可接受水平。本集團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及掉期，以管理匯兌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定息證券和較少量的短期及其他投資組合會帶來信貸風險，而此項風險界定為借款人償還債務之能力出現不利變動引致的潛在財務損失。本集團的目標是透過投資於多元化的證券組合，賺取具競爭力的相對回報。管理層訂有信貸政策，亦設有相關限額，以管理信貸質素及集中程度風險。下表分析本集團保險業務內之國庫券、其他合資格票據及債務證券。四個信貸質素類別的定義載於第167頁。由於支持相連負債的資產所涉金融風險主要由投保人承擔，因此下表只列出支持非相連負債的資產。下表所列資產的88.4% (2011年：91.1%)屬「穩健」級別的投資。

	並非逾期或已減值			已逾期 但並非 已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穩健 百萬港元	中等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2012年12月31日							
用作支持非相連壽險及非壽險 保單未決賠款之資產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3,755	1,391	-	-	-	-	15,146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3,755	1,391	-	-	-	-	15,146
金融投資.....	154,799	21,052	-	-	-	-	175,851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54,799	21,052	-	-	-	-	175,851
用作支持股東權益之資產¹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374	39	-	-	-	-	413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374	39	-	-	-	-	413
金融投資.....	10,960	1,232	-	-	-	-	12,192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0,960	1,232	-	-	-	-	12,192
總計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4,129	1,430	-	-	-	-	15,559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4,129	1,430	-	-	-	-	15,559
金融投資.....	165,759	22,284	-	-	-	-	188,043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65,759	22,284	-	-	-	-	188,043

52 風險管理(續)

	並非逾期或已減值			已逾期 但並非 已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穩健 百萬港元	中等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2011年12月31日							
用作支持非相連壽險及非壽險 保單未決賠款之資產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3,238	981	-	-	-	-	14,219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3,238	981	-	-	-	-	14,219
金融投資.....	134,738	13,460	-	-	-	-	148,198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34,738	13,460	-	-	-	-	148,198
用作支持股東權益之資產 ¹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96	24	-	-	-	-	120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96	24	-	-	-	-	120
金融投資.....	9,837	988	-	-	-	-	10,825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9,837	988	-	-	-	-	10,825
總計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3,334	1,005	-	-	-	-	14,339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3,334	1,005	-	-	-	-	14,339
金融投資.....	144,575	14,448	-	-	-	-	159,023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44,575	14,448	-	-	-	-	159,023

1 股東權益包括有償債能力及無產權負擔的資產。

本集團亦因保險及其他應收賬款金額而面對信貸風險，當中最大部分是再保險追償額。為減低交易對手不支付應付款項的風險，本集團已就批核再保人制訂若干業務及財務指引，當中包括主要機構的評級，並已考慮當前可得市場資料。本集團亦會定期檢討再保人之財務穩定性，以及應收再保人款項之償付趨勢。轉讓予再保人分擔的未決賠款及再保險未決追償額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再保人應估之保單未決賠款

	並非逾期或已減值			已逾期 但並非 已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穩健 百萬港元	中等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2012年12月31日							
相連保單.....	2	3,101	-	-	-	-	3,103
非相連保單.....	1,389	-	-	-	-	-	1,389
總計.....	1,391	3,101	-	-	-	-	4,492
再保險債務人.....	23	1,020	-	58	-	-	1,101
2011年12月31日							
相連保單.....	3	6,663	-	-	-	-	6,666
非相連保單.....	428	194	-	1	-	-	623
總計.....	431	6,857	-	1	-	-	7,289
再保險債務人.....	27	18	-	51	-	-	96

本集團已出售一項單位相連壽險產品，該產品提供最低身故賠償金額保證及最低累計福利保證，由本集團承保，但由第三方再保。本集團就此第三方履行其再保險責任之能力而面對信貸風險。於2012年12月31日，涉及該第三方的風險額為31.01億港元(2011年：66.63億港元)。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共有三個組成部分。第一部分在正常市況下產生，稱為流動資金來源風險，具體而言即是在需要履行付款責任時籌集足夠現金的能力。第二部分為市場流動資金風險，倘某種資產的持有量十分龐大，以致未能按相等於或接近市價的價格全數出售，即會產生這種風險。最後是備用流動資金風險，即是在非正常市況下按條款履行付款責任的能力。

本集團需要應付日常現金資源需求，尤其是保單及投資合約產生之賠償，以及退保之退保金額。因此，我們面對的風險是可能並無足夠現金，因而無法按合理成本償付到期的未決賠款及負債。為管理此項風險，本集團監察及設定適當的營運資金水平，以償付該等未決賠款及負債。本集團亦會按各相關基金之流動資金需求設計投資組合，並運用退保罰款及市場調整條款，以減輕不可預計的現金需求所涉成本。

52 風險管理(續)

下表載列於2012年12月31日的保單未決賠款預計期限：

保單未決賠款的預計期限

	預期現金流(未折現)				總計 百萬港元
	1年內 百萬港元	1至5年 百萬港元	5至15年 百萬港元	15年以上 百萬港元	
於2012年12月31日					
非壽險.....	98	22	1	–	121
壽險(非相連).....	28,558	86,803	168,809	203,753	487,923
壽險(相連).....	4,213	8,073	42,297	84,029	138,612
	32,869	94,898	211,107	287,782	626,656
於2011年12月31日					
非壽險.....	1,782	834	388	56	3,060
壽險(非相連).....	10,490	85,770	148,983	178,200	423,443
壽險(相連).....	3,538	10,824	39,266	98,261	151,889
	15,810	97,428	188,637	276,517	578,392

投資合約負債之尚餘合約期限

	相連 投資合約 百萬港元	非相連 投資合約 百萬港元	附有酌情 參與條款之 投資合約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2年12月31日				
尚餘合約期限				
– 1年內到期.....	115	25	29	169
– 1至5年內到期.....	–	–	–	–
– 5至10年內到期.....	–	–	–	–
– 無定期 ¹	6,923	29,156	–	36,079
	7,038	29,181	29	36,248
於2011年12月31日				
尚餘合約期限				
– 1年內到期.....	216	21	60	297
– 1至5年內到期.....	–	–	26	26
– 5至10年內到期.....	259	–	–	259
– 無定期 ¹	6,157	27,828	–	33,985
	6,632	27,849	86	34,567

1 在大部分情況下，投保人可選擇隨時終止合約，並收取其保單的退保金額。退保金額可能大幅低於上表所示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PVIF」)

本集團的壽險業務採用內含價值法入賬，此方法尤其可以全面評估保險及相關風險。於2012年12月31日，PVIF資產之現值為244.25億港元(2011年：202.32億港元)，乃在有效保單賬項預期產生的利潤中，股東應佔權益之現值。

2011年，PVIF資產的計算方法作出改良，方法是納入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明顯邊際差距和準備額，以取代對折現率作出的隱含調整。現時的估值方法包括納入預測假設中非經濟風險的明顯風險邊際差距，以及使用隨機方法得到的金融期權和擔保的明顯準備額。風險折現率參考市場無風險收益率主動設定，並因移除隱含調整而加以調減。另須注意的是，此等改良方法使保險業績因應市況變化而產生較大波動。

PVIF可進行壓力測試，以評估壽險業務價值對不同風險因素不利變動的敏感度。下表載列倘若主要經濟假設出現變動時，對於2012年12月31日的PVIF帶來影響：

	對業績之影響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1年 百萬港元
無風險利率上升100個基點.....	1,111	1,101
無風險利率下降100個基點.....	(1,153)	(687)

上表所載PVIF受到的影響僅供說明用途，並只根據簡化的境況評估。值得注意的是，各種影響之間可能並無直線關係，因此評估結果不能單靠推算得知。敏感度反映就分紅產品與投保人建立的投資風險分擔機制，惟並無計及管理層為減輕影響而可能採取的其他措施，亦無考慮投保人行為因而出現的變化。

非經濟假設

我們釐定投保人負債及PVIF時，會採用非經濟假設，惟須遵守任何相關的本地監管規定。對非壽險業務而言，有關假設包括賠償成本及支出率；對壽險業務而言，則包括死亡率及／或發病率、失效率及支出率。下表載列於2012年12月31日，所有保險附屬公司的年度利潤及資產淨值對此等非經濟假設各種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對2012年業績之影響		對2011年業績之影響	
	除稅後利潤 百萬港元	資產淨值 百萬港元	除稅後利潤 百萬港元	資產淨值 百萬港元
賠償成本增加20%.....	(3)	(3)	(194)	(194)
賠償成本減少20%.....	3	3	194	194
死亡率及／或發病率上升10%.....	(362)	(362)	(406)	(406)
死亡率及／或發病率下降10%.....	374	374	407	407
保單失效率上升50%.....	(1,048)	(1,048)	(605)	(605)
保單失效率下降50%.....	2,328	2,328	1,524	1,524
支出率上升10%.....	(275)	(275)	(286)	(286)
支出率下降10%.....	281	281	285	285

上表所載PVIF受到的影響僅供說明用途，並只根據簡化的境況評估。值得注意的是，各種影響之間可能並無直線關係，因此評估結果不能單靠推算得知。敏感度反映就分紅產品與投保人建立的風險分擔機制，惟並無計及管理層為減輕影響而可能採取的其他措施，亦無考慮投保人行為因而出現的變化。

52 風險管理(續)

f 資本管理

我們的資本管理方法，是基於業務的監管、經濟及經營環境，按策略及組織架構所需而制訂。

我們的宗旨是維持雄厚的資本，以支持旗下各項業務的發展，並持續符合監管規定資本要求。為達此目標，我們的政策是持有多種不同形式的資本，並根據主要附屬公司及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程序，與該等附屬公司就所有籌集資本安排達成協議。

我們的資本管理程序載於本集團的年度資本計劃，該計劃經董事會核准，旨在維持最恰當的資本額，和不同類別資本的最理想組合。各附屬公司按本集團核准的年度資本計劃管理本身的資本，以支持業務發展計劃及遵循所屬地區的監管規定。根據滙豐集團的資本管理架構，附屬公司產生的資本若超出計劃所需水平，超出的數額通常以股息方式歸還本行。

本行是各附屬公司主要的股本提供者，該等投資的資金大多數來自本行本身的資本發行所得款項及保留利潤。本行透過資本管理程序，力求在本身資本組合成分及對各附屬公司的投資之間，保持審慎平衡。

主要類別的資本已納入以下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數額內：股本、保留利潤、其他儲備、優先股及後償負債。資本亦包括就貸款持有之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外界施加資本規定

香港金管局對本集團的綜合賬目進行監管，因而定期收取有關本集團的整體資本充足程度的資料，並制訂本集團整體須符合的資本規定。經營銀行業務的個別附屬公司及分行由各自當地的銀行業監管機構直接監管，該等機構會制定有關附屬公司及分行之資本充足比率規定，並監察其合規情況。在大部分司法管轄區，並非經營銀行業務的金融服務附屬公司亦須受各自當地的監管機構監管，及遵守相關資本規定。

資本協定2優化措施(一般稱為資本協定2.5)於2012年1月1日起生效。主要變動包括提高銀行交易及證券化風險之資本規定、提供風險管理原則的補充指引，及加強相關範疇之披露。該等措施令市場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增加。

本集團採用內部評級基準高級計算法計算其大部分非證券化風險承擔之信貸風險，並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證券化)計算法，以釐定其銀行賬項證券化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市場風險方面，本集團採用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其利率及外匯(包括黃金)風險類別的一般市場風險。有別於2011年12月31日採用之標準化(市場風險)計算法，本集團已採用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股票風險類別的一般市場風險及特定風險。本集團亦採用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其特定利率風險的市場風險。本集團採用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計算其他市場風險持倉以及交易賬項證券化風險承擔，而營運風險則採用標準(營運風險)計算法計算。

年內，本集團旗下的個別公司以及本集團本身，均已符合香港金管局頒布的所有外界施加資本規定。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資本協定3

於2010年12月，巴塞爾委員會公布兩份文件《建設更穩健的銀行和銀行體系之全球監管架構》及《流動資金風險計量、標準及監察的國際架構》，一般被統稱為「資本協定3」。於2011年6月，巴塞爾委員會公布前述文件的修訂版，當中載有雙邊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最終資本處理方法。

根據資本協定3的規則，4.5%的最低普通股本第一級規定和2.5%的額外資本保障緩衝規定，將由2013年1月1日起逐步實施，並須由2019年1月1日起全面生效。任何額外抗周期性資本緩衝規定亦會由2016年起分期執行，直至達到最高比率2.5%（於2019年1月1日生效），惟個別司法管轄區可能會選擇實施更高的抗周期性資本緩衝水平。除資本協定3各項建議詳述的準則外，巴塞爾委員會於2011年1月頒布進一步的最低限額規定，以確保在納稅人蒙受損失前，所有類別的資本工具於企業變為無力償債時吸納全部虧損。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發行的工具，須符合新規定方可納入監管規定資本內。於此日期前發行之證券的資本處理方法，將由2013年1月1日起分10年逐步取締。

《2012年銀行業(資本)(修訂)規則》的條文於2013年1月1日生效，以便在香港實施首階段資本協定3資本標準（「資本協定3規則」）。最低資本比率規定的變動由2013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月1日逐步實施，而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資本處理方法則由2013年1月1日起生效。

53 特設企業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與客戶訂立若干涉及使用特設企業的交易，以促進或確保與客戶之間的交易。本集團架構內使用的特設企業於成立前均由總部授權設立，以確保用途適當及監管恰當。由本集團管理之特設企業的活動，均由高級管理層密切監察。使用特設企業的複雜或非透明結構之最重大類別於下文詳細討論。

結構信貸交易

本集團向有意承擔債務工具參考組合風險的第三方專業及機構投資者提供結構信貸產品。

在該等結構中，投資者透過購買特設企業發行的票據，參考相關組合收取回報。本集團與特設企業訂立合約，一般形式為衍生工具，以將參考組合之所需風險與回報轉移至特設企業。

於若干交易中，本集團承受的風險通常稱為市場缺口風險。倘在交易中，本集團根據一項或以上衍生工具須承擔特設企業的潛在申索總額，可能高於特設企業所持抵押品的價值及擔保相關衍生工具抵押品之價值，則此等交易一般會產生市場缺口風險。本集團通常會透過確保高質素抵押品、對沖風險或引入可有限制地變賣組合的條款，減輕該市場缺口風險。

證券化

本集團亦利用特設企業將本身辦理的客戶貸款證券化，以分散辦理資產的資金來源及／或提高資本效益。在該等情況下，本集團將貸款轉讓予特設企業以換取現金，而特設企業則向投資者發行債務證券以收取現金購買貸款。本集團亦可能擔任衍生工具交易對手或提供擔保。本集團可能會提供相關資產的信貸強化條件，以獲取特設企業所發行優先債務之投資級別評級。倘本集團須承受擁有權附帶的大部分風險與回報，便會將該等特設企業綜合入賬。

本集團承受的風險指持有由該等公司發行的票據數量、在若干事先界定情況下擬向優先票據持有人提供信貸支持的儲備賬項數額，以及任何所提供衍生工具或擔保之總和。資產負債表外財務擔保於附註44 (b)披露。

53 特設企業(續)

第三方資助特設企業

本集團亦會於日常業務中與第三方特設企業進行交易，作不同用途，如向公營和私營機構基建項目提供資金，為資產和結構融資交易進行交易，及讓客戶在擔保下籌集資金。

資產一般由特設企業分開管理，在大多數情況下，客戶、資助人或第三方會為結構提供若干信貸強化條件或擔保。本集團一般以優先貸款或債務工具形式提供融資，惟可能會與該等特設企業訂立衍生工具合約。倘本集團須承受擁有權附帶的大部分風險與回報，便會將該等特設企業綜合入賬。

衍生工具及貸款風險一般以特設企業的資產作擔保，第三方亦會提供信貸強化條件及／或擔保。本集團有關與該等特設企業訂立衍生工具合約及交易持倉的風險，在本集團之市場風險架構(見附註52c「市場風險」)內管理。信貸風險在本集團之信貸風險架構(見附註52a「信貸風險」)內管理。

54 法律訴訟

美國監管及執法調查

於2012年12月，本行的最終母公司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與過去對滙豐未能充分遵守反洗錢、美國《銀行保密法》及制裁法律的行為進行調查的美國及英國政府機構訂立協議，達成一項解決方案。此乃美國司法部、聯邦儲備局、美國貨幣監理署及美國財政部金融犯罪執法網絡就滙豐集團不同部分的反洗錢／《銀行保密法》合規事宜進行調查的結果。作為解決方案的一部分，滙豐及美國滙豐銀行與美國司法部、美國紐約東區檢察官辦公室及美國西維吉尼亞州北區檢察官辦公室訂立延後起訴協議(「美國延後起訴協議」)，滙豐亦與紐約郡地區檢察官訂立延後起訴協議，以及與聯邦儲備局訂立同意停止和終止令。

滙豐亦與英國金融服務管理局(「英國金管局」)訂立承諾書，承諾於五年期內遵守有關反洗錢的若干前瞻性責任及制裁規定。根據該等協議，滙豐將繼續全力配合美國及英國的監管及執法機構，且採取進一步行動以加強合規政策及程序。與美國司法部和英國金管局訂立協議的五年期內，一名獨立監察員將評估滙豐全面實施其所建議的該等及其他措施的進度，並定期對滙豐合規部門的有效程度作出評核。倘若滙豐符合美國延後起訴協議及其他協議所施加的所有規定，美國司法部將於五年期結束時撤銷對滙豐提出的檢控。

上述協議涵蓋滙豐集團旗下所有公司(包括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的活動。於2012年12月31日，當局並無就上述調查對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採取特定行動，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產生且預期不會產生任何罰款。

其他事項

本集團在包括香港的多個司法管轄區內，因日常業務運作而成為多宗訴訟的與訟人並正在進行抗辯。此等訴訟無一被視為重大訴訟，並預期此等訴訟(不論共同或單獨而言)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政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已就此等訴訟提撥足夠準備。

財務報表附註(續)

55 最終控股公司

本行之最終控股公司為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在英格蘭註冊成立。

綜合計算本行賬目之最大集團乃以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為首之集團。滙豐控股有限公司之綜合賬目可供公眾查閱，請瀏覽滙豐集團之網站 www.hsbc.com 或向下址索取：8 Canada Square, London E14 5HQ, United Kingdom。

56 業務性質

本集團主要在亞太區提供本土與國際銀行服務，以及相關的金融服務。

57 結算日後事項

於2012年12月5日，本集團宣布已簽訂協議出售所持的平安保險股份。是項交易已於2013年2月6日完成。有關該交易的詳情，請參閱附註28。

於2013年1月7日，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興業銀行」)已完成向多個第三方私人配售額外股本，本集團所持的股權因而由12.8%攤薄至10.9%。鑑於上述原因及其他因素，本集團認為已不再對興業銀行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於當日起不再將是項投資列作聯營公司入賬，因而帶來會計增益約95億港元。此後，有關股權確認為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58 賬目之通過

董事會於2013年3月4日已通過及授權刊發此等賬目。

©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2013 年
版權所有

承印：精雅印刷有限公司(香港)。用紙：Revive
100 White Offset 紙，油墨含植物油。此種紙張在奧
地利製造，成分為 100% 脫墨用後廢料。紙漿不含
氯。

FSC™ 標誌表示產品所含的木料來自管理良好的森
林；該等森林根據 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 的規
例獲得認可。



